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elect Safety Products Co., Ltd.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938 号 9 层 901A 室



赛立特
SAFETY-INXS
安全·防护·专家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二〇一八年一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特别关注：

一、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外市场为主。公司境外销售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给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因素，报告期内汇兑损益为 2,863,106.49 元、1,412,258.30 元和-482,890.79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90%、14.21%和-12.43%，对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近年来我国央行不断推进汇率的 市场化进程、增强汇率弹性，先后于 2012 年 4 月、2014 年 3 月扩大汇率浮动幅度至 1%、2%，并于 2015 年 8 月宣布决定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随着人民币正式加入特别提款权（SDR）货币篮子，人民币的国际化程度有望进一步提高，央行干预的减少或将加大人民币汇率的双向波动。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以美元标价外销产品的价格水平及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全球经济波动导致公司外销收入下滑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日本等境外市场。2017 年 1-6 月，公司境外市场的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82.25%。

当前，全球经济增长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全面复苏面临不确定性。劳动防护手套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生产及其他作业活动中，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直接影响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整体需求水平。若未来全球或者区域性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公司外销收入可能面临下滑的风险。

三、品质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主要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地区销售，上述地区对劳动防护产品品质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跟不上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需求，有可能面临质量纠纷、订单减少、客户索赔、市场形象受损乃至失去客户

等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对境内市场日益重视，并积极推广自有品牌，未来自主品牌境内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也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是在供应商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环境保护、人力资源、内部控制等方面都需持续加强。

四、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赛立特南通为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涉及金额合计为 1,850 万元。目前，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在可预见的未来，发生无法按期偿还贷款的可能性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被担保人无法偿还银行借款而承担保证责任的情况，但如果被担保人未能按期履行还款计划，公司可能因承担保证责任而偿付相关债务，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97.70 万元，5,125.40 万元和 5,080.4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44%、47.42%和 42.59%，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总体较为合理，回收情况基本正常，且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大多资信状况良好、合作时间长且稳定，还款意愿较强。但随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市场行情波动，客户经营情况变化，可能出现收款情况达不到预期，造成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甚至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委外加工风险

2015 年，公司外协加工主要系单流程外协加工，将生产加工环节中技术含量较低、工艺较为简单、可替代性较高的业务流程交给专业的纺织加工企业生产加工，然后收回半成品继续进行生产。自 2016 年开始，公司开始进行多流程外协加工，将加工流程中的多个流程进行外包，外协加工的成本优势和生产效率得到更多释放，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849.88 万元、3,015.84 万元和 1,592.8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48%、22.94%和 24.89%，呈现上升趋势。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外协加工流程、产成品等进行质量控制，但如果外协加工厂商不能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规格和质量交付产品，将会影响公司正常销售，会对公司品牌、诚信等造成不利影响。

七、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181,412.60 元、101,263.33 元和 30,418.80 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5.95%、1.69%和 1.04%。2015 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损益，如果未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及预期或是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减少，则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董事长赵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0,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2.03%，为公司控股股东，并通过上海怡嘉间接持有公司 2.45%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48%股份；赵卫配偶白丽萍直接持有公司 7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5%，两人共持有公司 76.93%股份，同时，赵卫作为上海怡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实际控制并支配上海怡嘉持有公司 12.94%股份的表决权，两人共同控制公司 87.42%股份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其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通过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若其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九、股份支付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2016 年，本公司按照上海怡嘉与外部股东增资的差价一次性确认管理费用

6,290,000.00 元 (1.70 元*3,700,000 股),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仅对 2016 年度公司业绩有影响, 不会对未来业绩产生影响。2016 年, 公司因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 629 万元, 占当期利润总额 63.28%, 对当期业绩有一定影响, 但股份支付激励了员工, 提高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忠诚度, 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目 录

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6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简介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9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	4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3
一、业务情况	43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与业务流程	45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5
四、员工情况	81
五、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84
六、商业模式	94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02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1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7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7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1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122
四、同业竞争情况	12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13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34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13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54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56
四、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166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76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19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32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36
九、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分配情况	236
十、风险因素	237
第五节 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42
一、市场开拓及收入的可持续性分析	242
二、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可持续性分析	243
三、产业政策的可持续性	244
四、关于公司是否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245
第六节 有关声明	24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6
二、主办券商声明	247
三、律师声明	24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1

第七节 附件	252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52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52
三、法律意见书	252
四、公司章程	252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252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词语的释义如下：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赛立特、赛立特股份	指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赛立特有限	指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赛立特南通	指	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赛立特上海	指	赛立特（上海）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赛立特香港	指	赛立特防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赛立特国际	指	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赛迪瑞	指	江苏赛迪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怡嘉	指	上海怡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指	裕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文名称）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于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并执行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东莞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挂牌、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公开转让行为

二、专业术语

乳胶	指	天然橡胶经硫化加工成型，主要用于制作轮胎、手套等产品
PU 胶	指	PU 是 Polyurethane 的缩写，中文名为聚氨基甲酸酯简称聚氨酯
丁腈胶	指	由丁二烯与丙烯腈乳液聚合所得的无规则共聚物，主要用于生产丁腈橡胶和丁腈胶乳等
通关	指	即结关、清关，是指进出口货物和转运货物，一般需要经过所在国海关的检验检疫等手续
OEM	指	一种代工生产方式，根据品牌商提供的产品样式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ODM	指	一家厂商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规格和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的业务模式
OBM	指	一种制造商拥有自主品牌、自主设计产品，并自主制造产品，拥有完整业务链条的业务模式
INPAX	指	一种防冲击技术的名称
PPE	指	全称为 Personal Protective Equipment ，即个人防护设备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Select Safety Products Co., Ltd.

注册资本：2,86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7626259559

法定代表人：赵卫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 年 5 月 1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7 年 3 月 25 日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938 号 9 层 901A 室

邮政编码：200333

公司电话：86-21-31269888

公司传真：86-21-52690110

互联网网址：www.safety-inxs.com.cn

电子信箱：daisy.liu@safety-inxs.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曹宏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纺织业”（代码 C1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纺织品”（代码 13111213）。

经营范围：劳防用品、安全防护器材、五金工具、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机电设备、纺织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安全防护用品的设计，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安全防护手套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 2、股票简称：赛立特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28,600,000 股
- 6、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7、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

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外，《公司章程》未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规定。公司股东未就所持的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本次无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
1	赵卫	境内自然人	20,600,000	72.03	0
2	上海怡嘉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0,000	12.94	0
3	戴小南	境内自然人	1,700,000	5.94	0
4	杨美云	境内自然人	1,200,000	4.20	0
5	白丽萍	境内自然人	700,000	2.45	0
6	顾振宇	境内自然人	350,000	1.22	0
7	沈国富	境内自然人	350,000	1.22	0
合计			28,600,000	100.00	0

除了前述限售安排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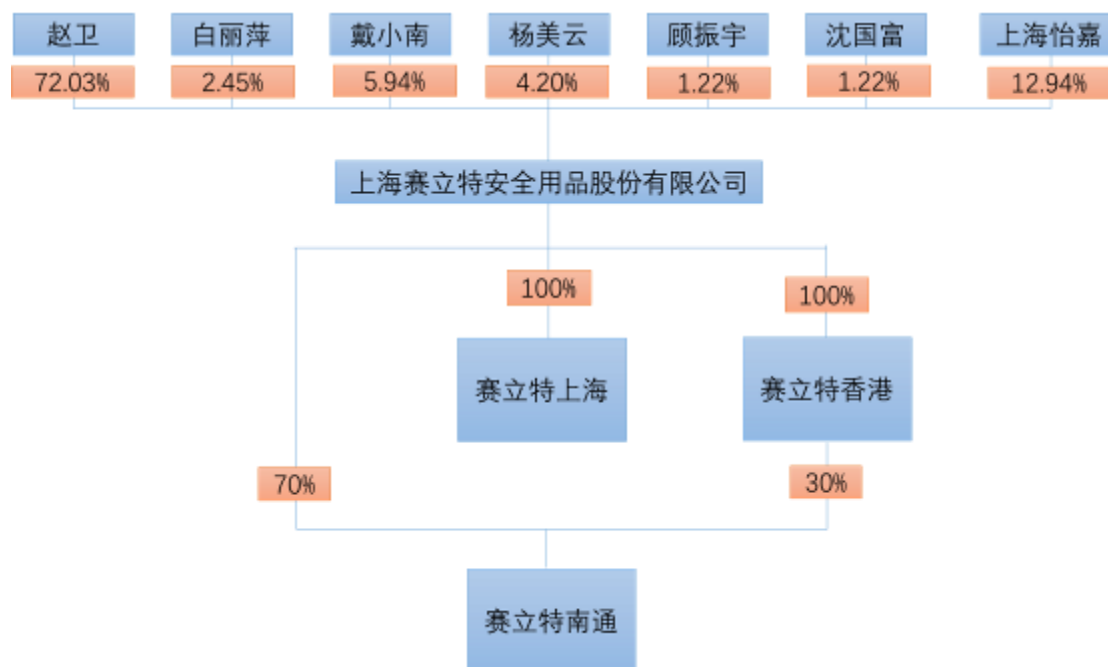
（三）股票转让方式

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3.1.2 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二）公司股东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型	出资方式
1	赵卫	20,600,000	72.03%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上海怡嘉	3,700,000	12.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净资产折股
3	戴小南	1,700,000	5.94%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4	杨美云	1,200,000	4.2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5	白丽萍	700,000	2.45%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6	顾振宇	350,000	1.22%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7	沈国富	350,000	1.22%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8,600,000	100.00%	-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基本情况

赵卫直接持有公司 20,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2.03%，为公司控股股东。

赵卫、白丽萍系夫妻关系，赵卫在赛立特有限存续期间一直担任执行董事，在赛立特有限股份制改造为股份公司后一直担任董事长。赵卫直接持有公司 72.03%股份，并通过上海怡嘉间接持有公司 2.45%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48%股份；白丽萍直接持有公司 2.45%股份，两人共持有公司 76.93%股份，同时，赵卫作为上海怡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实际控制并支配上海怡嘉持有公司 12.94%股份的表决权，两人共同控制公司 87.42%股份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赵卫、白丽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赵卫，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政治学院本科学历，北京大学 EMBA 在读，全国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安全健康防护用品分会副会长、全国劳动保护用品行业专家委员会防护手套工作委员会专家、上海劳动保护用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在 2012 年获得江苏省如东县首届“十大杰出（优秀）青年企业家”称号。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7 月于上海强生轻工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于南通施强手套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赛立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白丽萍，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师范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11 月于江苏东升艾克长毛绒有限公司任出纳，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9 月于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07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赛立特有限部门经理、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部门经理。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期间，赵卫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均为 50%以上，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赵卫与白丽萍系夫妻关系，两人通过合计持有的公司股权达到对公司的控制，赵卫、白丽萍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任何变化。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5、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赵卫与股东白丽萍系夫妻关系；赵卫持有股东上海怡嘉 18.92%份额同时担任上海怡嘉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6、公司现有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中除上海怡嘉为机构股东之外，其他股东均系自然人。上海怡嘉为实际控制人投资设立的作为公司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企业，其除持有公司股份外，不从事任何其他投资行为。

上海怡嘉投资公司所使用的资金系自有资金，上海怡嘉不存在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或普通合伙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亦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因此上海怡嘉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的范畴。

7、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4 年 5 月，有限公司设立

经 200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赵卫与白丽萍共同出资设立赛立特有限，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赵卫以货币认缴出资 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白丽萍以货币认缴出资 2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

2004 年 5 月 13 日，上海华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华会验[2004]第 1571 号”《验资报告》对赛立特有限股东此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04 年 5 月 13 日止，赛立特有限（筹）已收到赵卫和白丽萍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

2004 年 5 月 17 日，赛立特有限于上海市工商局普陀分局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0720137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赛立特有限设立时，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卫	80	80	货币	80
2	白丽萍	20	20	货币	20
合计		100	100	-	100

2、2008 年 12 月，赛立特有限实收资本由 100 万元变更为 300 万元

经 2008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赛立特有限实收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300 万元，增加的 200 万元实收资本分别由赵卫与白丽萍以货币缴纳，其中赵卫缴纳 160 万元，白丽萍缴纳 4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11 日，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宏会师报字[2008]第 HB0389 号”《验资报告》对赛立特有限股东此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08 年 12 月 10 日止，赛立特有限已收到赵卫、白丽萍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19 日，赛立特有限于上海市工商局普陀分局完成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登记。

赛立特有限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卫	240	240	货币	80
2	白丽萍	60	60	货币	20
合计		300	300	-	100

3、2016年9月，赛立特有限实收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2130万元

经2016年8月30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赵卫、白丽萍向赛立特有限增资，赛立特有限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至213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赵卫与白丽萍以货币缴纳1820万元与10万元。

根据《增资协议》，股东赵卫、白丽萍此次对赛立特有限的增资价格为1元/股，增资款1830万元均计入注册资本。

2016年9月12日，赛立特有限于上海市工商局普陀分局完成本次增资变更登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增资款已缴纳完毕。

赛立特有限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卫	2060	2060	货币	96.71
2	白丽萍	70	70	货币	3.29
合计		2130	2130	-	100.00

4、2016年10月，赛立特有限实收资本由2130万元变更为2860万元

（1）经2016年9月9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上海怡嘉、杨美云两位股东，新增股东上海怡嘉、杨美云对赛立特有限进行增资。赛立特有限注册资本由2130万元增至2535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上海怡嘉与杨美云以货币缴纳370万元与35万元。

根据增资协议，上海怡嘉、杨美云此次对赛立特有限的增资价格均为1.30元/股，上海怡嘉向赛立特有限出资481万元，其中37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杨美云向赛立特有限出资45.5万元，其中3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0.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增资款已缴纳完毕。

赛立特有限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卫	2060	2060	货币	81.26
2	白丽萍	70	70	货币	2.76
3	上海怡嘉	370	370	货币	14.60
4	杨美云	35	35	货币	1.38
合计		2535	2535	-	100.00

（2）经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戴小南、顾振宇、沈国富三位股东，该等三位新增股东与原股东杨美云对赛立特有限进行增资。赛立特有限注册资本由 2535 万元增至 286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杨美云、戴小南、顾振宇、沈国富以货币缴纳 85 万元、170 万元、35 万元、35 万元。

根据增资协议，杨美云、戴小南、顾振宇、沈国富此次对赛立特有限的增资价格均为 3.00 元/股，杨美云向赛立特有限出资 255 万元，其中 8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戴小南向赛立特有限出资 510 万元，其中 17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顾振宇向赛立特有限出资 105 万元，其中 3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沈国富向赛立特有限出资 105 万元，其中 3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增资款已缴纳完毕。

赛立特有限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赵卫	2060	2060	货币	72.03
2	上海怡嘉	370	370	货币	12.94
3	戴小南	170	170	货币	5.94
4	杨美云	120	120	货币	4.20
5	白丽萍	70	70	货币	2.45
6	顾振宇	35	35	货币	1.22
7	沈国富	35	35	货币	1.22
合计		2860	2860	-	100.00

鉴于上述两次增资的时间间隔较近，2016 年 10 月 28 日，赛立特有限公司于上海市工商局普陀分局一起完成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5、2017 年 3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 日，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7）第 0782 号《审计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赛立特有限净资产为 40,902,270.94 元。

2016 年 12 月 21 日，赛立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将赛立特有限按照 2016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赛立特有限以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40,902,270.94 元为依据，按 1.43:1 比例进行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拟设立的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28,6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其余 12,302,270.9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同日，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关于豁免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6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知的确认函》。

2016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等议案。

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77626259559”的《营业执照》，股本 286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型	出资方式
1	赵卫	20,600,000	72.03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上海怡嘉	3,700,000	12.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净资产折股
3	戴小南	1,700,000	5.94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4	杨美云	1,200,000	4.2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5	白丽萍	700,000	2.45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6	顾振宇	350,000	1.22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7	沈国富	350,000	1.22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8,6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四）关于复核验资的说明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17）第 0782 号《审计报告》对公司净资产予以确认，确认的净资产金额为 40,902,270.94 元，折合股份总额 28,6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余 12,302,270.94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将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向当地工商管理机构进行登记备案。

2017 年 6 月 28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的新三板审计工作。

2017 年 9 月 20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 14-00010 号《关于对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历次出资的专项复核报告》。复核确定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为 39,738,056.49 元，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的净资产总体调减 1,164,214.45 元，调整减少改制时点资本公积 1,164,214.45 元，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860 万元已全部认缴到位。

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确认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39,738,056.49 元，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 1.3894:1 的比例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余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1、两次股改审计差异金额及原因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金额	备注
应付职工薪酬	-243,372.92	未计提当月工资形成差异
应交税费	146,220.57	测算当期所得税形成的差异

长期股权投资	-1,048,691.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时点按照权益比例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差异
其他零星项目	-18,370.98	
合计	-1,164,214.45	

其中：主要差异项目长期股权投资（-1,048,691.12 元）具体差异情况如下：

（1）公司 2015 年 11 月收购赛立特上海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被合并方 2015.11.30 审定净资产	合并方支付的对 价	合并方应确认长期股 权投资	合并方应确认资本 公积
上会所（前任）	6,131,958.65	2,987,000.00	6,131,958.65	3,144,958.65
大信所（后任）	5,189,104.34	2,987,000.00	5,189,104.34	2,202,104.34
差异	942,854.31		942,854.31	942,854.31

注：大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针对赛立特上海 2015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审计差异主要系大信所在审计时测算计提了 2015 年 1-11 月的企业所得税以及补调计提截止日当月工资所致。

（2）公司 2016 年 8 月收购赛立特南通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被合并方 2016.8.31 审 定净资产	合并方支付的 对价	合并方应确认 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方应确 认资本公积
上会所（前任）	46,412,145.93	31,750,983.45	32,488,502.15	737,518.70
大信所（后任）	46,260,950.48	31,750,983.45	32,382,665.34	631,681.89
差异	151,195.45		105,836.81	105,836.81

根据《公司法》第 95 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的规定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复核报告，主办券商认为，股份公司以净资产折合的股本总额未高于净资产，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改时净资产额的修正对公司挂牌的主体资格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五）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赛立特南通、赛立特上海及赛立特香港。

1、赛立特南通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南通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783393233N	
成立日期	2006 年 2 月 22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	赵卫	
住所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 198 号	
注册资本	597.167871 万美元	
股东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防护眼镜、防护耳罩、防护口罩、安全头盔、劳护手套、针织手套；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分销）；设计生产加工销售电子、电器、机械零部件、健身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17 年 1-6 月/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4,242.52	13,411.30
净资产（万元）	4,615.46	4,750.93
营业收入（万元）	5,647.45	13,368.58
净利润（万元）	-135.47	682.90

（2）赛立特南通的设立及历次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①2006 年 2 月，赛立特南通设立

赛立特南通由赛立特国际独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308 万美元，出资比例为 100%。

2006 年 2 月 8 日，如东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关于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人选的批复》（东外经审[2006]018 号），批准赛立特国际独资设立赛立特南通及赛立特南通章程。根据《外商独资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章程》，赛立特国际对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的首期出资在领取营业执照后三个月内缴清，不低于注册资本的 15%，其余出资在二年内缴清。

2006 年 2 月 9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向赛立特南通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苏府资字[2006]64461 号，进出口企业代码 3200783393233）。

2006 年 2 月 22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

注册号为“企独苏通总字第 00659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赛立特南通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3,080,000	0	货币	100.00
合计		3,080,000	0	-	100.00

②2006 年 4 月，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由 0 美元变更为 629,896.00 美元

2006 年 3 月 31 日，南通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嘉会验（2006）089 号），确认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579,922.00 美元。

2006 年 4 月 18 日，南通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嘉会验（2006）110 号），确认截至 2006 年 4 月 18 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 49,974.00 美元。

2006 年 4 月 24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前述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 629,896.00 美元。

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3,080,000	629,896	货币	100.00
合计		3,080,000	629,896	-	100.00

③2007 年 4 月，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由 629,896.00 美元变更为 2,052,871 美元

2006 年 7 月 7 日，南通嘉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嘉会验（2006）238 号），确认截至 2007 年 7 月 6 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第三期注册资本合计 1,422,975.00 美元。

2007 年 4 月 30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 2,052,871 美元。

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3,080,000	2,052,871	货币	100.00
合计		3,080,000	2,052,871	-	100.00

④2007 年 11 月，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由 2,052,871 美元变更为 3,080,000 美元

2007 年 11 月 14 日，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富华如东会验（2007）202 号），确认截至 2007 年 11 月 13 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第四期注册资本合计 1,027,129.00 美元。

2007 年 11 月 30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 3,080,000 美元。

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3,080,000	3,08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080,000	3,080,000	-	100.00

⑤2013 年 7 月，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增加至 11,080,000 美元，实收资本增加至 5,280,000 美元

2013 年 5 月 30 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308 万美元增加至 1108 万美元，增加的 800 万美元全部由股东赛立特国际出资。

2013 年 6 月 4 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的批复》（东商资审[2013]75 号），同意赛立特南通关于增加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等申请。根据《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章程》，赛立特国际对赛立特南通新增注册资本的首期出资在变更登记前缴付，不低于增资部分的 20%，其余出资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缴清。

2013 年 6 月 4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 年 6 月 24 日，南通瑞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

瑞会验(2013)049号)，确认截至2013年6月20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一期出资100万美元。

2013年6月28日，南通瑞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瑞会验(2013)055号），确认截至2013年6月28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二期出资120万美元。

2013年7月2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前述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5,280,000美元。

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变更后，赛立特南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11,080,000	5,28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1,080,000	5,280,000	-	100.00

⑥2013年9月，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由5,280,000美元变更为6,770,104.25美元

2013年9月2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以其在赛立特南通取得的2012年期末税后利润折汇转增实收资本。

2013年9月9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东商资审[2013]127号），同意赛立特南通新增800万美元的出资方式由以外汇现汇投入变更为以外汇现汇及其在公司取得的2012年末税后人民币利润投入。

2013年9月25日，南通瑞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瑞会验[2013]073号），确认截至2013年9月24日止，赛立特南通已收到赛立特国际以其在赛立特南通取得的2012年末税后未分配利润人民币9,161,905.99元折1,490,104.25美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三期出资。

2013年9月26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6,770,104.25美元。

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11,080,000	6,770,104.25	货币	100.00
合计		11,080,000	6,770,104.25	-	100.00

⑦2013 年 12 月，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由 6,770,104.25 美元变更为 7,090,099.25 美元

2013 年 11 月 27 日，南通瑞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通瑞会验[2013]086 号），确认截至 2013 年 11 月 27 日止，南通赛立特已收到赛立特国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四期出资 319,995.00 美元。

2013 年 12 月 2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 7,090,099.25 美元。

赛立特南通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11,080,000	7,090,099.25	货币	100.00
合计		11,080,000	7,090,099.25	-	100.00

⑧2014 年 10 月，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由 11,080,000.00 美元变更为 7,090,099.25 美元

2014 年 8 月 20 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减少其对赛立特南通的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投资总额由 2418 万美元减少到 1618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 1108 万美元减少到 709.009925 万美元。

2014 年 8 月 21 日，赛立特南通在《江苏经济报》上发布减资公告，之后，赛立特南通不存在债权人对减资存在异议的情况，也不存在债权人要求清偿债权的情况。

2014 年 10 月 16 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减资的批复》（东商资审[2014]129 号），同意赛立特南通关于减少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等申请。

2014 年 10 月 16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4 年 10 月 27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7,090,099.25 美元。

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7,090,099.25	7,090,099.25	货币	100.00
	合计	7,090,099.25	7,090,099.25	-	100.00

⑨2015 年 1 月，赛立特南通分立，注册资本由 7,090,099.25 美元变更为 4,971,678.71 美元

2014 年 11 月 7 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赛立特南通进行分立，保留赛立特南通，新设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分立后，赛立特南通投资总额变更为 990 万美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497.167871 万美元。

2014 年 11 月 11 日，赛立特南通在《江苏经济报》上发布分立公告，之后，赛立特南通不存在债权人对分立存在异议的情况，也不存在债权人要求清偿债权的情况。

2014 年 12 月 29 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东商资审[2014]167 号），同意赛立特南通存续分立申请。

2014 年 12 月 29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 年 1 月 4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分立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497.167871 万美元。

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4,971,678.71	4,971,678.71	货币	100.00
	合计	4,971,678.71	4,971,678.71	-	100.00

⑩2015 年 12 月，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增加至 5,971,678.71 美元

2015 年 6 月 11 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赛立特南

通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合并后，赛立特南通投资总额变更为 1130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597.167871 万美元，全部由股东赛立特国际出资。

2015 年 7 月 30 日，赛立特南通在《江苏经济报》上发布合并公告。

2015 年 10 月 15 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的批复》（东商资审[2015]123 号），同意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1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 年 12 月 1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合并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97.167871 万美元。

赛立特南通注册资本变更后，赛立特南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国际	5,971,678.71	5,971,678.71	货币	100.00
	合计	5,971,678.71	5,971,678.71	-	100.00

⑪2016 年 3 月，赛立特南通第一次股权转让

经 2015 年 12 月 4 日赛立特国际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持有的赛立特南通 70%股权以 3173.4481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赛立特有限，将其余 30%股权以 212.633943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赛立特香港。

同日，赛立特国际分别与赛立特有限、赛立特香港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2016 年 3 月 10 日，如东县行政审批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东行审外[2016]15 号），同意赛立特南通股东赛立特国际将其持有的赛立特南通 70%股权转让给赛立特有限，将其余的 30%股权转让给赛立特香港。

2016 年 3 月 21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6年3月21日，赛立特南通于如东县行政审批局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立特南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有限	4,180,175.10	4,180,175.10	货币	70.00
2	赛立特香港	1,791,503.61	1,791,503.61	货币	30.00
合计		5,971,678.71	5,971,678.71	-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南通没有其他股本变化情况。

2、赛立特上海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上海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赛立特（上海）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91035264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1 日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卫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05 号 A3 部位 3 层 331 室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23.7746 万元	
股东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安防设备、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手套、劳防用品、家居用品、清洁用品、日用百货、纺织品、鞋帽、箱包、毛皮及皮革制品、服装服饰、床上用品的销售，图文设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仓储及分拨业务（除危险品），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万元）	2017 年 1-6 月/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12.86	1,867.98
净资产	783.71	654.70
营业收入	2,667.07	4,732.04
净利润	129.01	234.80

（2）赛立特上海的设立及历次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①2011 年 8 月，赛立特上海设立

赛立特上海由世成投资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51 万美元，出资比例为 100%。

2011 年 7 月 11 日，上海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设立赛立特（上海）安全设备有限公司的批复》（沪综保管经项章[2011]64 号），批准世成投资有限公司独资设立赛立特上海及赛立特上海章程。根据《赛立特（上海）安全设备有限公司章程》，世成投资有限公司对赛立特上海注册资本的首期出资在领取营业执照后一个月内缴付 25 万美元，其余 26 万美元在二年内缴清。

2011 年 7 月 12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向赛立特上海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沪综保独资字[2011]2305 号，进出口企业代码 3100579103526）。

2011 年 8 月 1 日，赛立特上海于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区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540027099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赛立特上海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	0	货币	100.00
合计		510,000	0	-	100.00

②2011 年 9 月，赛立特上海实收资本由 0 美元变更为 25 万美元

2011 年 9 月 19 日，上海信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佳验字[2011]88 号），确认截至 2011 年 9 月 8 日止，赛立特上海已收到世成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250,000 美元。

2011 年 9 月 19 日，赛立特上海于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区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上海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 250,000 美元。

赛立特上海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世成投资	510,000	250,000	货币	100.00

	有限公司				
	合计	510,000	250,000	-	100.00

③2012年11月，赛立特上海实收资本由25万美元变更为51万美元

2012年10月26日，上海信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佳验字[2012]91号），确认截至2012年10月18日止，赛立特上海已收到世成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260,000美元。

2012年11月6日，赛立特上海于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上海的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为510,000美元。

赛立特上海实收资本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美元）	实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	5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10,000	510,000	-	100.00

④2015年3月，赛立特上海第一次股权转让

经2015年1月12日世成投资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持有的赛立特上海100%股权以48万美元转让给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经2015年1月12日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收购世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赛立特上海100%股权，赛立特上海的类型由外资变更为内资，注册资本币种由美元变更为人民币，注册资金按汇率折合为人民币323.7746万元。

2015年1月12日，世成投资有限公司与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3月10日，赛立特上海于上海市工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立特上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防护科技	3,237,746	3,237,746	货币	100.00

	(上海)有限公司				
合计		3,237,746	3,237,746	-	100.00

⑤2015年8月，赛立特上海第二次股权转让

经2015年7月31日股东决定，同意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赛立特上海100%股权转让给赛立特有限。

2015年7月31日，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赛立特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298.70万元人民币。

2015年8月31日，赛立特上海于上海市工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赛立特上海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赛立特有限	3,237,746	3,237,746	货币	100.00
合计		3,237,746	3,237,746	-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上海没有其他股本变化情况。

3、赛立特香港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香港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赛立特防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ELECT PROTECTIVE TECHNOLOGY (HK) LIMITED	
公司编号	2268967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9 日	
性质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RM 2103A 21/F EASEY COMM BLDG 253-261 HENNESSY RD WAN CHAI HK	
业务性质	国际贸易、投资咨询、劳防用品、纺织品（销售）、技术研发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5,510,252 港元	
股东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万元）	2017 年 1-6 月/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425.41	3,935.00

净资产	1,399.48	1,338.54
营业收入	6,274.39	7,365.72
净利润	57.88	71.79

(2) 根据 2017 年 1 月 4 日黄潘陈罗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 赛立特香港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在香港设立, 其历次发行的股份持有情况为:

赛立特香港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根据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条例》成立。赛立特香港成立时的股份为 10,000 股普通股, 已缴足股本港币 10,000 元, 股东为赛立特有限, 拥有 10,000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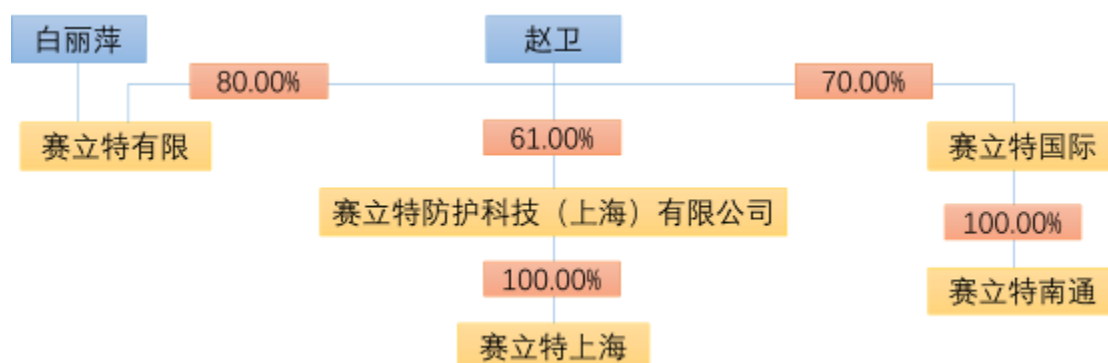
2015 年 11 月 2 日, 赛立特香港增发普通股 15,500,252 股, 所有股本已经依法缴交。

(3) 根据 2017 年 1 月 4 日黄潘陈罗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 赛立特香港是合法成立及有效存续的, 具有完整的公司权利能力。这些权利能力包括拥有、使用、租赁及运营资产与物业, 并能以其自身名义起诉与被起诉。

(4) 根据 2017 年 1 月 4 日黄潘陈罗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 黄潘陈罗律师行委托的调查公司调查在香港各法院公开的资料所得,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 赛立特香港未曾涉及任何民事及刑事诉讼; 根据香港破产管理署公开的资料显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 赛立特香港未曾涉及任何强制性清盘呈请; 根据赛立特香港董事的书面确认, 赛立特香港没有受到香港政府或其所属的部门起诉。

(六) 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为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 赛立特有限在 2015 年 8 月、2016 年 3 月分别收购了 2 家原由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同类业务公司, 使得公司的研发、生产、销售链条更趋于完善, 产品与服务范围进一步扩大, 核心竞争力得到增强。公司此次重组前的各关联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1) 2015 年 8 月，收购赛立特上海 100%股权

赛立特上海原股东为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赛立特上海 10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323.7746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卫持有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1%股权。2015 年 7 月 31 日，赛立特上海股东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决定，同意将其持有的赛立特上海 100%股权转让给赛立特有限。2015 年 7 月 31 日，赛立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98.70 万元人民币收购赛立特上海合计 100%股权。同日，此次股权转让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8 月 31 日，赛立特上海于上海市工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赛立特上海成为赛立特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2) 2016 年 3 月，收购赛立特南通 100%股权

赛立特南通原股东为赛立特国际，持有赛立特南通 10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597.167871 万美元，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卫持有赛立特国际 70%股权。2015 年 12 月 4 日，赛立特南通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将其持有的赛立特南通 70%股权以 3173.4481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赛立特有限，将其余 30%股权以 212.633943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赛立特香港。2015 年 12 月 4 日，赛立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3173.448188 万元的价格收购赛立特南通 70%股权，并同意赛立特有限全资子公司赛立特香港以 212.633943 万美元的价格收购赛立特南通 30%股权。同日，此次股权转让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6 年 3 月 21 日，赛立特南通于如东县行政审批局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

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赛立特南通成为赛立特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2、2017年6月，公司处置了1家无实质经营的控股子公司，以保证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具体情况如下：

赛迪瑞原股东为公司和自然人顾旭波，公司持股比例为51%，对应出资额为510万元，已实缴130万元；顾旭波持股比例为49%，对应出资额为490万元。2017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将其持有的赛迪瑞51%股份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通威旭机电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5月31日，赛迪瑞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南通威旭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赛迪瑞新股东，同意赛立特股份将其持有的赛迪瑞51%股权全部转让给南通威旭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同日，此次股权转让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7年6月15日，赛迪瑞于如东县行政审批局就此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赛迪瑞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公司共有5名董事，董事任期三年，其基本情况如下：

1、赵卫：公司董事长，其相关情况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基本情况”。

2、唐伟：公司董事，男，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北函授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历、江苏广播电视大学建筑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5月至2010年7月任赛立特有限采购经理，2010年7月至今任赛立特上海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3、管钰泽：公司董事，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11月至2004年6月任南通强生集团副厂长，2004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厂长，2016年10月至今任赛立特

南通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4、陈文娟：公司董事，女，195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年12月至1981年7月任上海新光电器厂车间副主任，1981年7月至1994年3月任沪光衬衫厂技术员，1994年3月至2008年12月任丸三针织有限公司厂长，2009年1月在家待业，2009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赛立特南通缝制分厂厂长，2011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任赛立特南通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赛立特南通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7年2月任赛立特有限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其中2017年5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5、曹宏：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EMBA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3年9月至2002年3月任一汽吉林轻型车厂集团计划财务主管，2002年4月至2009年2月于长春吉大工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财务咨询顾问，2009年3月至2012年5月任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金桥财务中心主任，2012年6月至2013年2月任海南中信化工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2013年3月至2017年2月任赛立特有限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

公司共有3名监事，监事任期三年，其基本情况如下：

1、袁建军：公司监事会主席，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9月至1997年11月于如东县丰利纺织厂财务科任会计，1997年12月至2002年8月于如东县服装厂财务科任总账会计、财务科长，2002年9月至2004年1月于如东县改制工作团财务科任清算会计，2004年2月至2007年8月于如东县人民法院清收组任会计，2007年9月至2017年2月任赛立特南通财务部财务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任菊香：公司监事，女，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10月至2005年10月于达达（韩国）纺织品有

限公司任外贸业务员，2005年11月至2010年2月于上海强生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任外贸业务员，2010年3月至2017年3月任赛立特有限外贸销售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其中2017年3月至2017年6月任股份公司外贸销售经理。

3、赖青香：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9年3月于上海强生手套有限公司任销售人员，2009年3月至2009年8月在家待业，2009年9月至2017年2月任赛立特有限销售副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销售副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3名高级管理人员，其基本情况如下：

1、赵卫：公司总经理，其相关情况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基本情况”。

2、陈文娟：公司副总经理，其相关情况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3、曹宏：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其相关情况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赵卫	董事长、总经理	20,600,000	72.03	700,000	2.45
2	唐伟	董事	-	-	400,000	1.40
3	管钰泽	董事	-	-	800,000	2.80
4	陈文娟	董事、副总经理	-	-	300,000	1.05

5	曹宏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
6	袁建军	监事会主席	-	-	300,000	1.05
7	任菊香	监事	-	-	300,000	1.05
8	赖青香	职工代表监事	-	-	75,000	0.26
合计			20,600,000	72.03	2,875,000	10.06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7,150.18	15,829.96	14,476.9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89.06	4,283.06	2,894.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89.06	4,293.61	2,903.89
每股净资产（元）	1.60	1.50	9.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0	1.50	9.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73%	45.26%	85.36%
流动比率（倍）	0.99	0.96	0.94
速动比率（倍）	0.70	0.72	0.73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331.11	18,502.65	22,321.06
净利润（万元）	289.88	598.98	38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2.40	600.51	38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6.84	588.85	162.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9.36	590.38	171.71
毛利率（%）	27.27	27.00	20.88
净资产收益率（%）	6.59	15.35	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52	15.09	3.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68	1.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68	1.3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3	3.65	4.72
存货周转率（次）	2.21	5.26	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0.32	1,679.80	4,266.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0	0.59	14.22

注释：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每股净资产=年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末股份总数；

5、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当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当期股本；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股本；

8、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0、资产负债率=当期末负债总额/当期末资产总额；

11、流动比率=当期末流动资产/当期末流动负债；

12、速动比率=（当期末流动资产-当期末存货）/当期末流动负债。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郭寒

项目小组成员：何流闻、韩琰、叶双红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 15/16 层

负责人：陈峰

电话：021-58785888

传真：021-58786866

经办律师：张新明、姚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卫星、胡咏华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电话：010-82330500

传真：010-82332287

经办注册会计师：龚荣华、王文春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五）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600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打造专业有效的个人防护问题解决方案。让客户充满自信地完成每项工作、提升工作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一直是赛立特的宗旨。公司目前拥有以防护手套为主，其他防护产品为辅的安全防护全系列产品体系，能为汽车、电子、石化、建筑、食品等多领域客户提供通用性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以及针对性的专业定制防护问题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不断丰富产品体系和服务范围，成为集咨询、产品、服务为一体的安全防护领域综合服务顾问，凭借自身的综合优势和技术服务，成为全球信赖的安全防护领域专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特种防护手套、普通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产品。特种防护手套主要是一些由高分子纤维、高耐热涂层、缓冲 TPR 等复合新材料制成的专用防护手套；普通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产品主要适用于一般环境的防护。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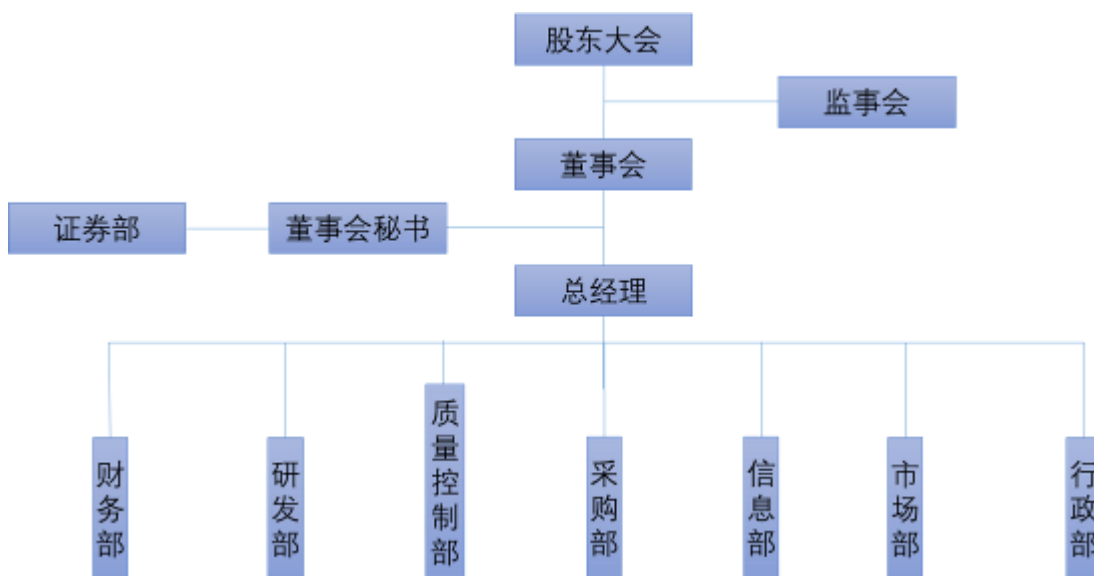
特种防护手套		
产品图示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防切割防护手套	防切割防护手套是特别设计用来防护刀、玻璃、金属等锋利物品。此类型的防护手套提供与普通手套相比具有更优良的防护性能。此类手套一般采用性能卓越的机械防护性能材料制成。

	耐穿刺、抗砸防护手套	耐穿刺、抗砸防护手套能有效防止金属、玻璃、尖锐利器对手部的伤害。此类手套一般在手指关节处加入 TPR 材料，能有效缓解瞬间砸压的冲击力。
	减振机械防护手套	减振机械防护手套主要用来防护电动工具在使用过程中对手部振动的伤害。此类手套一般采用 InpaX、防撞 TPR、高耐磨与强止滑的材料。
普通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产品		
	化学防护手套	化学防护手套提供一个将手部与化学品隔离的防护层。根据使用环境、使用需求的不同，可选择使用不同材料制作的同类手套。
	一次性手套	一次性手套为薄型无衬手套，一般采用丁腈、天然橡胶还有独特的三种复合材料所制成（天然乳胶&丁腈&氯丁橡胶）。一次性手套提供针对液体、油脂、化学品和机械危害的有限防护。
	通用性防护手套	通用性防护手套可用来避免弄脏手部，并提供一定的机械防护性能或增加抓握力。
	防护服	用于身体保护，根据制成材料不同可用于无尘、高湿、制药等环境。
	防护口罩	根据制成材料不同，可防护矿物质粉尘、金属粉尘、纤维尘等多种有害物质

二、公司内部组织机构与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其部门职责

公司各主要部门具体职责情况如下：



1、财务部

财务部主要参与制定本公司财务制度及相应的实施细则、公司各类报表制作与财务分析，负责资金管理、调度，税务筹划与管理执行，完成银行相关业务等。负责公司会计管理、财务核算，以及公司的成本核算、管理、分析；负责会计核算凭证填制、审核、日常账务处理，编制报表；负责公司的税务筹划、开具发票及纳税申报、管理资金的来源、运用以及分配，完成资金的计划预算、管控资金使用；负责公司的信控管理、控制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平衡资金的盈利和风险，控制资金成本；负责公司的筹融资工作、分析考核资金的周转和使用结果。

2、研发部

根据市场部的需求，进行手套的外观设计及材料建议并且开展新产品研发、生产工艺的制定和验证、已有产品的持续改进等，为定制化服务的客户提供现场的工艺及施工指导，解决生产及服务过程出现的技术问题。研发部也负责对公司新型技术及外观专利的申请工作。

3、质量控制部

负责公司质量战略及质量管理体系流程的制定，组织质量例会并对加工人员进行内部培训；负责物资采购及产品生产制造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检验、退货及返修产品的质量鉴定等。

4、采购部

负责采购订单的确认及评审、进行供应商的选择与谈判，确保物料采购及物料储运有序进行，满足公司的产品研发和订单交付需求；负责库房管理、发货管理及库存清点等工作。

5、信息部

负责公司后台 ERP、办公等系统的搭建与维护；负责公司网站的运营与维护；负责公司公众账号的运营与维护。

6、市场部

负责公司市场营销及销售管理相关工作，市场营销工作包括品牌战略规划、产品策略、价格策略、渠道策略、推广策略。品牌战略规划工作为根据公司自身发展战略，规划公司产品系列及技术品牌，执行至视觉形象、品牌名称、销售工具等一系列的品牌建设工作。产品策略工作中的新品策略为根据从市场中收集的竞品，客户需求指标以及未来的行业趋势来对产品做定位、定型、定价。现有销售产品的产品策略是对已有的产品做结构调整来对产品进行优胜劣汰，实现利益最大化。价格策略是根据市场需求从价格层面来对产品进行价格细分以应对不同渠道的客户、不同需求的客户亦或者以产品组合包的形式来进行价格规划。渠道策略是市场人员需要了解渠道结构、了解渠道中的目标客户、渠道的交易方式来进行的渠道调研、渠道布局及渠道建设来进行渠道规划。推广策略是由市场人员来根据我司的不同品牌策略、产品策略、价格策略、渠道策略从选择推广方式、推广渠道以及推广执行等来开展推广规划。销售管理相关工作包括客户开发、合同签订、订单结算与回款、客户关系维护工作，保证产品销售工作的正常进行；以及售后服务、客诉、退返修等事宜。

7、行政部

负责公司各项人事规章制度的监督、执行；负责拟定公司人力资源规划，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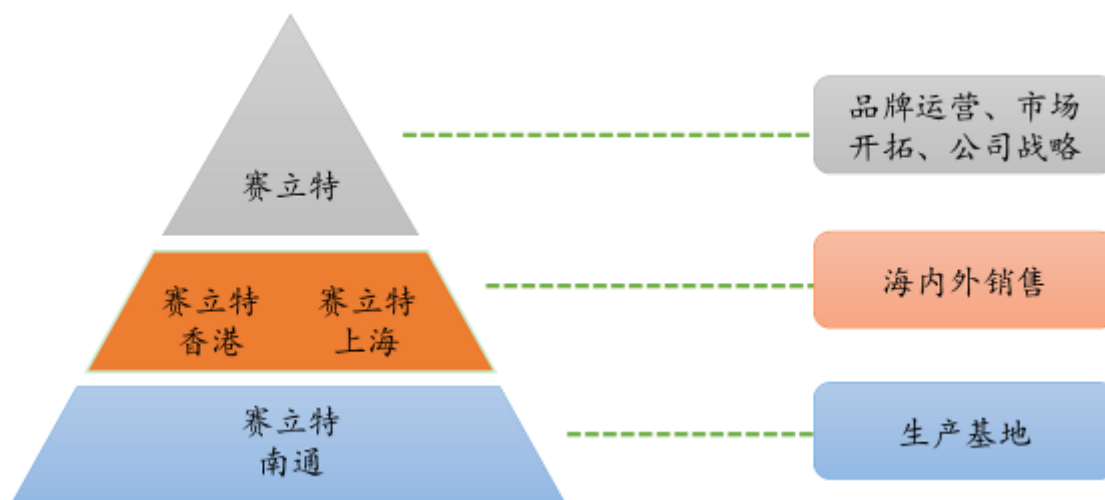
定公司机构人员编制；制定人事管理制度、薪酬管理、绩效考核、培训制度等；负责公司员工招聘、培训、员工考核与激励、劳动合同与人事档案、社会保险管理等；负责公司各项行政规章制度的监督、执行，管理公司办公设备和固定资产；负责公司员工出勤管理；负责公司行政类会议组织、内容传达；负责公司工商资料的变更管理；负责公司及业务相关的档案管理，包括工商资料、合同、证照及投融资资料等保管与使用。

8、证券部

负责协助组织、筹备公司新三板挂牌等资本市场工作；负责协助董事会秘书汇集公司内部重大信息，并协调和组织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符合股转公司、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会议记录和决议文件等资料的管理，保管公司股东名册和信息披露文件。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目前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赛立特南通、赛立特上海以及赛立特香港。2016 年度，赛立特股份占比未考虑合并抵消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23%，赛立特南通占比 40.81%，赛立特上海占比 14.44%，赛立特香港占比 22.48%。目前各主体之间分工协作，在母公司的带领下构建了顶端战略管理、中层销售执行、底端产品支持为一体的三角运营体系。



母公司赛立特股份作为集团的大脑，从宏观战略层面带领集团发展，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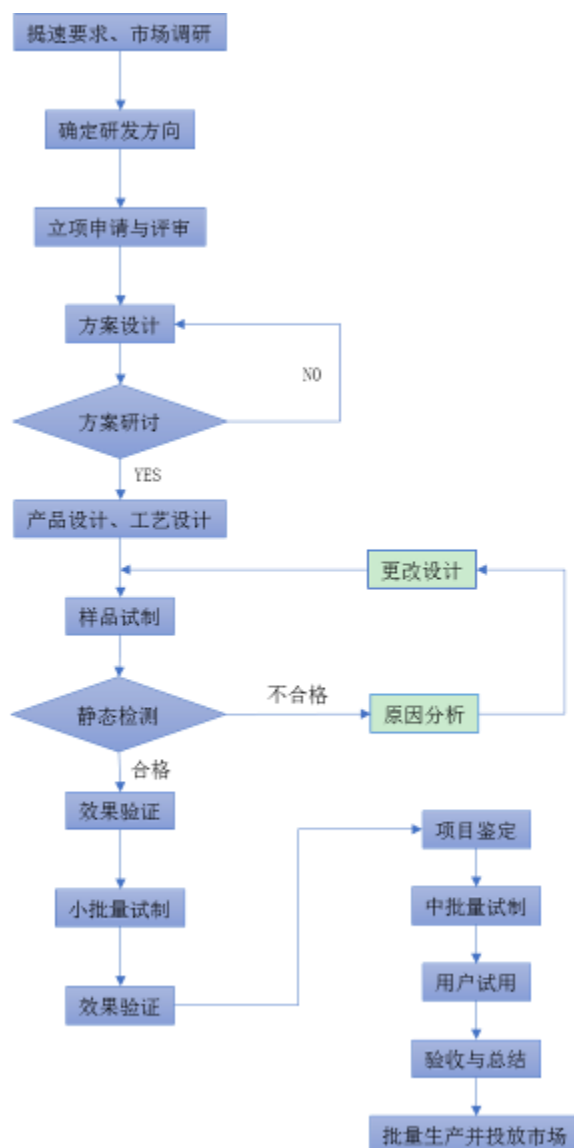
公司自有品牌的运营与推广、市场的开拓与维护、子公司的管理等工作；赛立特上海与赛立特香港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执行母公司的销售战略，分别负责大中华区市场销售与海外市场销售；赛立特南通作为公司生产基地负责产品的生产。各主体主要流程下：

1、赛立特股份

赛立特股份主要负责品牌的运营与推广、市场的开拓与维护、子公司管理工作。主要业务流程为：①研发流程；②品牌运营流程；③市场开拓流程，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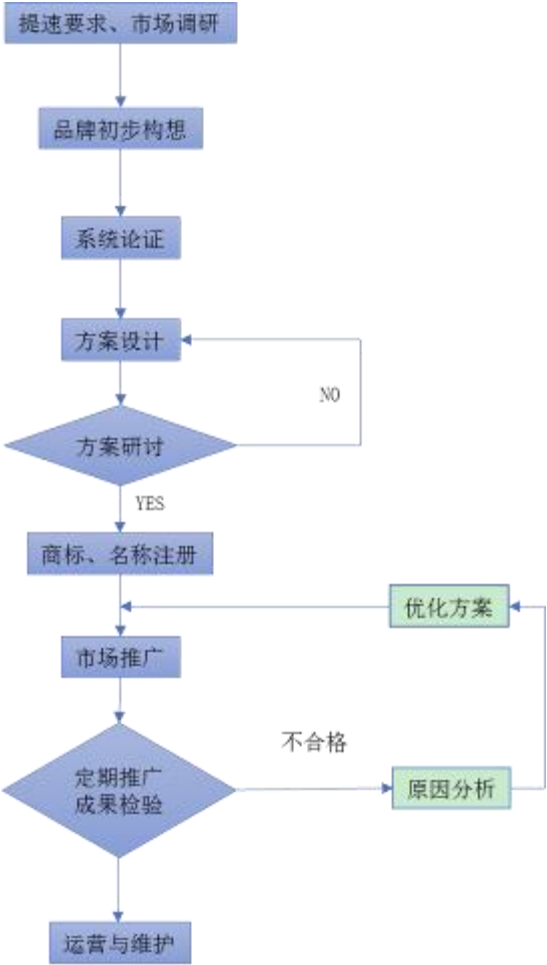
①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流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由市场开拓人员或销售人员提出产品需求，公司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分析讨论产品经济效益及市场预测，确定研发方向；第二阶段是申请立项，提出设计方案，完成样式产品设计和工艺方案；第三阶段是进行产品试制打样，经多次效果验证后，允许批量生产并投放市场。公司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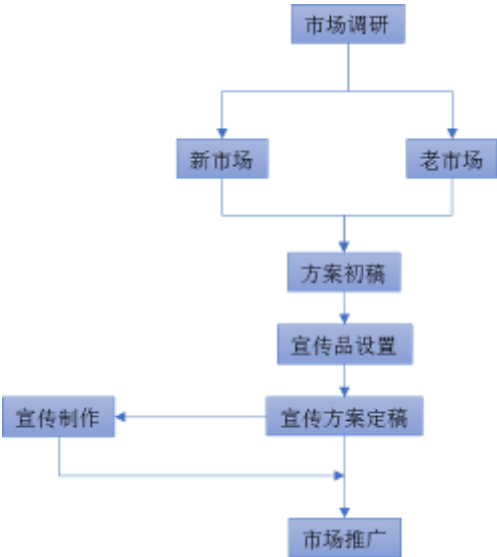
②品牌运营流程

因公司销售国家与地区较多，为贴近当地消费者，公司根据不同国家消费者运营了多个品牌。品牌的运营分为开发、运营两个部分，开发环节由公司各部门根据市场调研情况联合研讨方案，并根据方案制定品牌的建立方案及初步运营方针，若遇市场反应不理想的情况公司将及时调整方案；在品牌建立之后，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开展多种营销活动，保持品牌有一定的影响力。



③市场开拓流程

市场开拓流程主要由市场调研数据确定市场类型，再根据市场类型制定市场开拓流程初步方案，结合方案与市场制作宣传品，最后到展会等宣传平台进行市场开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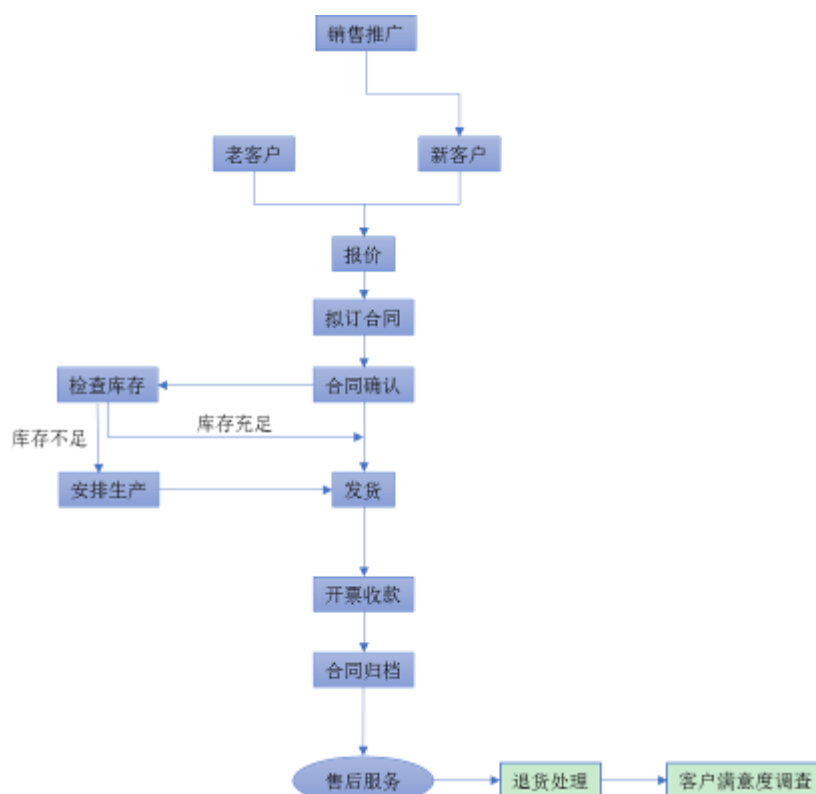


2、赛立特上海、赛立特香港

①销售流程

销售人员根据客户需求制作订单后报价，拟订合同并检查库存，若库存充足则直接下订单进入发货流程，若库存不足，则下达订单至生产部进行生产加工后发货给客户。公司向客户提供常规售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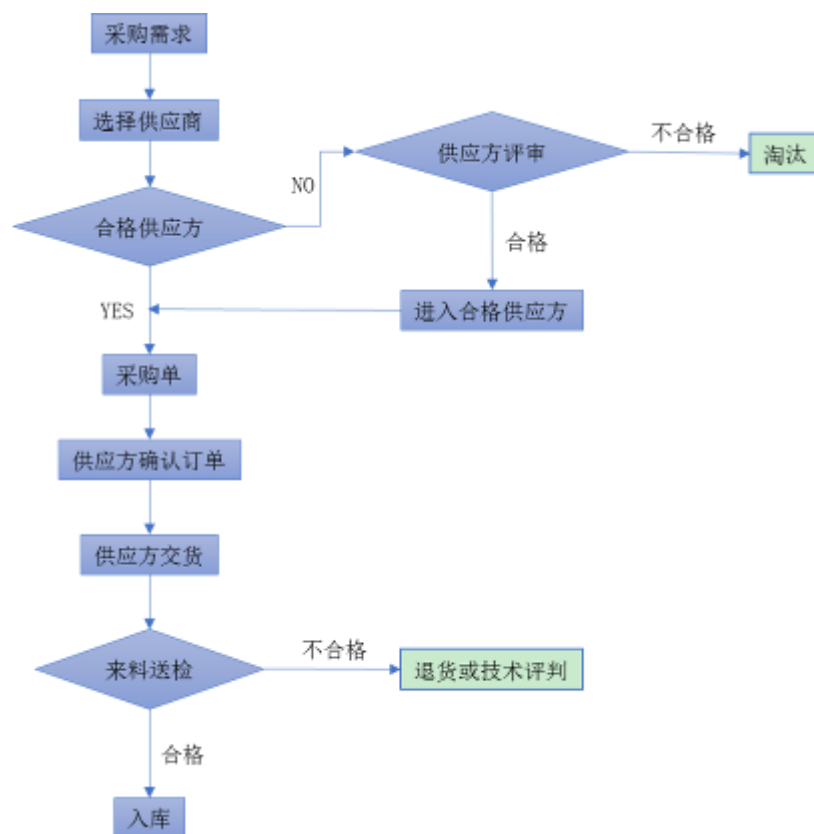
产品销售流程如下：



3、赛立特南通

①采购流程

赛立特南通公司的采购流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根据生产部的采购计划安排采购数量，对供应商进行评审后确定合格供方；第二阶段是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作业；第三阶段是进行来料送检，经质量控制部质量验收合格后入库。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流程分为三个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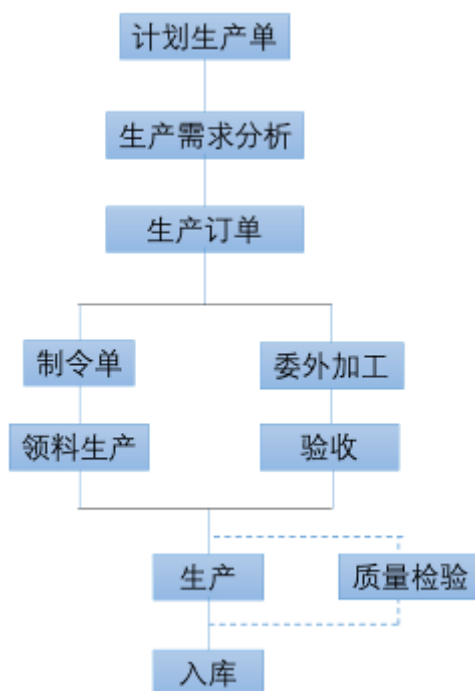
第一阶段：**ERP** 系统结合客户需求情况和库存量分析生成计划生产单（标准品），在 **ERP** 系统中汇总后形成生产需求，下达生产订单至各生产部门；

第二阶段：根据生产订单，生产部门进行生产领料；

第三阶段：各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订单要求，结合各部门的工艺流程进行产品的生产制造；

第四阶段：完工检验与入库。由质量控制部对制造完工的产品进行检验，对不合格品要求返工或报废处理，对合格品办理入库手续。库房对产品进行库存管理。

公司的产品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③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拥有从采购、生产、退货管理到月度质量分析及改进的完善的质量控制流程，可分为采购物资检验、生产过程检验、退货管理、质量分析和改进四个阶段。

采购物资检验：对外购品进行检验，对不合格品进行返工返修或拒收等处理。其中，对采购的重要物资及首次合作的供应商物资进行全部检验，对从长期合作供应商处采购的材料及耗材等采取不定期抽检。

生产过程检验：对各主要生产工序、重要工段、生产工艺及最终成品进行检验，主要流程为：自检—首检—巡检—序检—终检。自检是在每一道工序中，生产人员根据公司要求对产品进行自检，剔除不合格产品（半成品）；首检是指质量控制部现场检验人员对同一批次半成品中的第一个样本进行首检，确保生产工艺、质量等达标，通过检验后进行该批次生产；巡检是在同一批次中段选取 2-3 个样本进行检验，以确保质量保持一致；序检是在一个工序完成后，对该批次产品进行检验，通过后进入下一个工序；终检是在所有工序完成后，针对包装、刻字工序进行，完成后产品才能入库。终检完成后，对重要产品形成检验记录并录入公司 ERP 系统。

退货管理：收到客户的退货申请之后，由销售部进行退货清点并送检，由

研发部和质量控制部进行退货原因分析，并进行相应的处理。

质量分析和改进：公司质量控制部每月统计因质量原因产生的退货、废品率等数据，形成书面报告，牵头召开各部门参加的每月质量例会，对质量问题分析结果进行通报，并向各部门发放改正措施表，由各部门进行整改，整改结果形成书面的反馈，再由质量控制部进行整改验收。

④委外生产流程

确认订单：首先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情况确定外协订单的数量、价格、验收时间及标准等。

外协厂商选定：根据公司需求，考量可选厂商资质、合作经历、报价等多因素完成初步筛选，确定最终外协厂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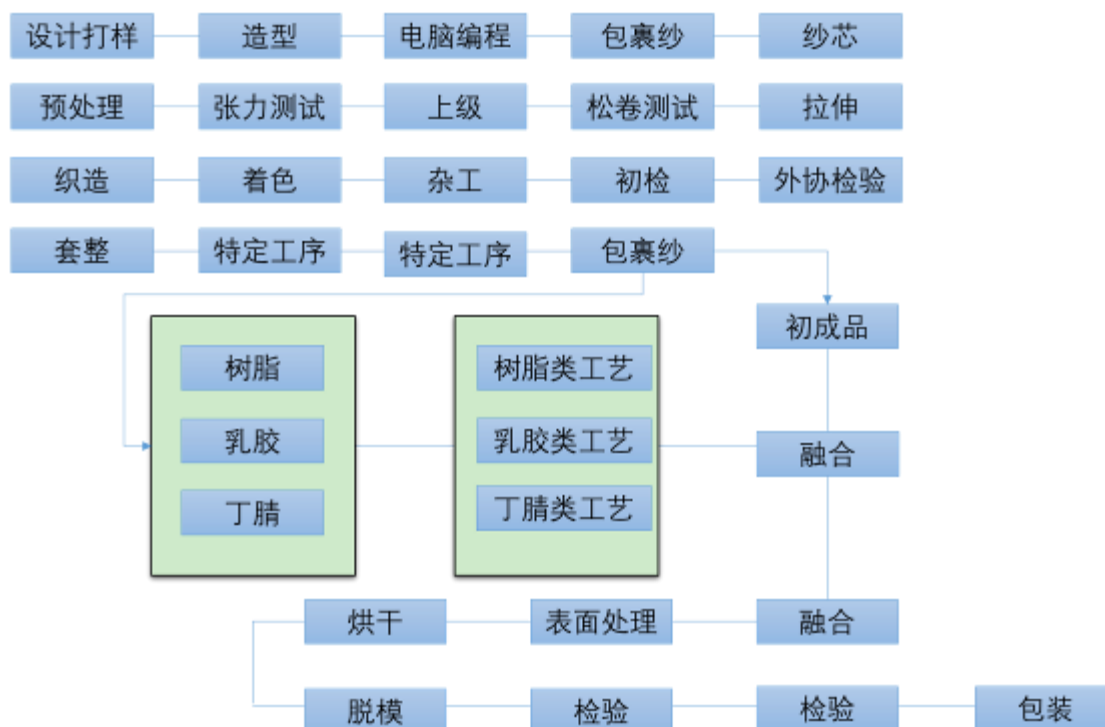
验收：将外协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产品均验收合格后方确认收货。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普通手套产品



2、特种手套产品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提供服务依托的关键资源

自成立以来，公司重视核心技术的研发和积累，公司核心技术主要通过专利进行保护。通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拥有 52 项国内商标、38 项海外商标、62 项专利及 29 项著作权。公司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成果，以及学习并充分消化国外先进技术后的再创新技术成果，包括产品设计技术及产品制造工艺技术。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如下：

(1) INPAX 防冲击技术

公司产品采用 360 度全方位防冲击设计，对双手掌侧与背侧进行全面防护。在双手背侧，产品利用力矩偏离原理，使得受到冲击时撞击点力矩发生一定偏离，达到减弱和减缓撞击力的效果；在双手掌侧，产品采用防护涂层设计，可以迅速分散外部撞击力，降低双手掌侧的摩擦损害。

由公司开发与设计的防撞吸能系统。制成材料在常态下保持松弛的状态、柔软而具有弹性，一旦遭到剧烈碰撞或冲击的时候，立刻相互锁定，迅速收紧变硬，

从而吸收并消化外力，形成一层防护层，当外力消失后，材料会恢复到它最初的软弹流动状态。该技术用于头部、手部、膝部、脚步的防护解决方案。

（2）高性能 NITRIUMX 抓握技术

公司产品采用的 NITRIUMX 抓握强化技术，让使用者在各种环境中均能够掌控自如。NITRIUMX 抓握强化技术能够显著增强在潮湿表面、油性表面等工业环境下使用者的抓取压力，增加使用舒适度，降低操作过程中的疲劳、肌肉劳损、腕关节拉伤等风险，进而显著提高使用者的作业效率。该技术保证产品能够在各种工业环境中为使用者提供良好的控制性、操作性和抓握稳定性，提升用户体验，促进产品销量。

（3）耐高温技术

公司产品采用先进的耐高温技术保证了使用者的操作安全性并有力拓展了产品的适用范围。产品的耐高温主要通过以下两方面实现：第一，产品内嵌先进的高温隔离材料，可以有效减弱外部高温的渗透；第二，产品内嵌材料能够有效增加外部高温的传递时间，在使用者间断作业时，能够缓冲外部高温造成伤害的时间，反射热辐射能量，保护使用者的安全。

（4）防切割工程纱线技术

由公司推出的全新工程纱线手部防切割技术。该新技术在为用户提供更好的穿戴体验的基础上，提供更加优良的防切割防护，可以避免在工作中遭受割伤、划伤等伤害。使用该技术的产品可以获得更好的安全防护认证。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互联网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互联网域名如下：

序号	持有人	域名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赛立特	hexarmor.cn	2011.01.14	2018.01.14
2	赛立特	karbonhex.cn	2015.12.15	2017.12.15
3	赛立特	karbonhex.com	2015.12.15	2017.12.15
4	赛立特上海	safety-inxs.com.cn	2005.08.24	2018.08.24

5	赛立特	safety-inxs.com	2003.10.13	2018.10.13
6	赛立特	bladex5.com	2009.11.13	2017.11.13

2、商标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以下国内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持有人
1		9961208	35	2022.11.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		9961209	35	2022.11.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3		9961210	35	2022.11.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4		9961212	25	2023.01.20	原始取得	赛立特
5		9961213	25	2023.01.20	原始取得	赛立特
6		9961214	25	2023.01.20	原始取得	赛立特

7		9961215	40	2022.11.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8		9961216	40	2022.11.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9		10954064	17	2023.08.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0		10954080	21	2023.08.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1		10954091	25	2024.07.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2		10954107	35	2023.08.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3		12880496	25	2025.03.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4		12880501	25	2025.03.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5		12880506	25	2025.03.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6		12880565	9	2026.09.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7		12880572	9	2024.11.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8		12880577	9	2024.11.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19		13533276	25	2025.02.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0		14062260	24	2025.04.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1		14062283	3	2025.04.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2		14062340	16	2025.04.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3		14788358	9	2025.08.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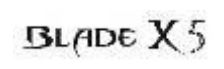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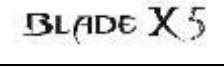
24			25	2025.08.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5		14864504	9	2025.09.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6			25	2025.09.13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7		15332285	9	2025.10.20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8		18978794	9	2027.02.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29		18978860	25	2027.02.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
30		19060221	9	2027.03.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
31		19060355	25	2027.03.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
32		7133901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3		3959774	9	2026.04.20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4		5582617	9	2019.08.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5		5887993	9	2019.12.06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6		6440546	9	2020.03.27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7		7133897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8		7133898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39		7133899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0		7133900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1		7133902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2		7133915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3		7133916	9	2021.06.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4		9145097	9	2022.03.06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5		9719909	9	2022.09.06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6		9719914	9	2022.09.06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7		9961207	9	2022.12.13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8		11168384	9	2024.03.27	受让取得	赛立特南通
49		13214476	25	2025.02.27	原始取得	赛立特南通

50		13533286	9	2025.02.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南通
51		14560714	21	2025.07.06	原始取得	赛立特南通
52		16591325	9	2026.05.20	原始取得	赛立特南通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以下海外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国家/地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续展日期（年/月/日）
1		马德里国际注册指定澳大利亚、欧盟、美国	1205897	25	2024-5-6
2			1315931	9	2026-4-5
3			1206665	9、25	2024-3-16
4		日本	5977309	9	2027-8-31
5		韩国	40-1099685	9	2025-4-10
6			40-1088126	9	2025-2-14
7		澳大利亚	1426316	9	2021-5-22
8			1434962	9	2021-7-4
9			1509473	9	2022-8-21
10			1434963	9	2021-7-4

序号	注册商标	国家/地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续展日期（年/月/日）
11		欧盟	015496243	9、25	2026-5-31
12			010033942	9	2021-6-9
13			010083905	9	2021-6-29
14			011117116	9	2022-8-14
15			010084151	9	2021-6-29
16			011877628	9	2023-6-6
17		台湾	01686935	9	2025-1-15
18			01686934	9	2025-1-15
19		新西兰	845043	9	2021-7-4
20			845042	9	2021-7-4
21		美国	4508081	9	2024-4-1
22			4546967	9	2024-6-10
23			4231063	9	2022-10-23
24			4226919	9	2022-10-16
25			4753736	25	2025-6-16
26			5136679	9	2027-2-7
27			5136680	25	2027-2-7
28			4235035	9	2022-10-30

序号	注册商标	国家/地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续展日期（年/月/日）
29			4511569	9	2024-4-8
30			4226920	9	2022-10-16
31			4773848	9	2025-7-14
32		墨西哥	1451715	9	2024-1-31
33		南非	2013/21534	9	2023-8-6
34		加拿大	TMA890456	9	2029-11-21
35			TMA878740	9	2029-5-27
36			TMA881706	9	2029-7-9
37			TMA918429	9	2030-10-27
38			TMA881701	9	2029-7-9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以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手套 (TPR-B1006-金刚狼)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91.7	2012年2月22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	手套 (TPR-B1003-钢铁战士)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68.8	2012年3月7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	手套 (TPR-B1002-神盾)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57.X	2012年2月22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4	手套 (TPR-B1007-蜘蛛侠)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95.5	2012年3月14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5	手套 (TPR-B1005-)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83.2	2012年2月22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X 战警)					
6	手套 (TPR-B1004-阿鲁迪巴)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70.5	2012 年 3 月 7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7	手套 (TPR-B1001-战鹰)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53.1	2012 年 2 月 22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8	手套(N10301 铠甲卫士)	外观设计	ZL201130425476.7	2012 年 4 月 11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9	手套(MAC 401)	外观设计	ZL201430469111.8	2015 年 5 月 20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0	手套(MAC 393)	外观设计	ZL201430468870.2	2015 年 5 月 20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1	手套(MAC 390)	外观设计	ZL201430468609.2	2015 年 5 月 20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2	手套 (MAC143-蝙蝠)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44.2	2012 年 2 月 22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3	手套 (MAC141-斑马)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34.9	2012 年 3 月 7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4	手套(M3002 金刚战士)	外观设计	ZL201130425478.6	2012 年 4 月 11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5	手套(KX-05 MAC465)	外观设计	ZL201630169054.0	2016 年 9 月 14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6	手套(KX-03 MAC464)	外观设计	ZL201630169052.1	2016 年 12 月 21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7	手套 (MAC142-蜥蜴)	外观设计	ZL201130362639.1	2012 年 3 月 7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8	手套(6001 消防救援)	外观设计	ZL201130425480.3	2012 年 4 月 11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19	手套(4020 GGT5)	外观设计	ZL201130425517.2	2012 年 3 月 14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0	手套(3)	外观设计	ZL201630659287.9	2017 年 6 月 6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1	手套(2)	外观设计	ZL201630660796.3	2017 年 7 月 28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2	手套(1)	外观设计	ZL201630660797.8	2017 年 6 月 6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3	一种自由脱戴手指的健身运动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621481089.9	2017 年 8 月 11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4	一种新型超级多功能防护服装	实用新型	ZL201520643110.X	2016 年 3 月 30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5	一种消防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520197537.1	2015 年 11 月 18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6	一种热塑性橡	实用新型	ZL201120493068.X	2012 年 8	赛立特	原始取得

	胶防撞手套			月 15 日		
27	一种手腕型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520196022.X	2015 年 8 月 12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8	一种摩托车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520197538.6	2015 年 9 月 30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29	一种美观防切割阻燃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621491127.9	2017 年 8 月 11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0	手套	外观设计	ZL201330437229.8	2014 年 1 月 22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1	一种搓澡用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520197556.4	2015 年 8 月 12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2	一种防针刺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120493079.8	2012 年 7 月 25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3	一种恒温保暖防滑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520196023.4	2015 年 11 月 18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4	防撞性能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803.1	2013 年 3 月 20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5	一种高效清洁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520197547.5	2015 年 8 月 12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36	一种具有照明功能的防震手套	实用新型	ZL200820057966.9	2009 年 1 月 21 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37	改进的半指皮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609388.1	2013 年 4 月 24 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38	改进的防寒摩托车用皮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609275.1	2013 年 4 月 24 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39	改进的摩托车用皮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609271.3	2013 年 9 月 4 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40	一种车床用防护安全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420142779.6	2014 年 10 月 15 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41	手套(NBR-001 NBR 足球纹丁腈真发泡手套)	外观设计	ZL201730041194.4	2017 年 9 月 19 日	赛立特	原始取得
42	手套 (INPAX-MA C 385)	外观设计	ZL201430364692.9	2015 年 4 月 8 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43	手套 (INPAX-JF82 D)	外观设计	ZL201430113462.5	2014 年 9 月 3 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44	手套 (INPAX-TPR -B1008)	外观设计	ZL201430103728.8	2014 年 9 月 3 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45	手套 (INPAX-JF79)	外观设计	ZL201430103840.1	2014 年 9 月 3 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46	一种耐切割且耐阻燃的复合型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120028418.5	2011 年 8 月 17 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47	一种耐切割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120028427.4	2011年11月16日	赛立特	受让取得
48	磁铁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40.X	2013年6月1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49	手工印刷线自动抽风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53.7	2013年1月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0	缝纫机止口挡片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55.6	2013年1月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1	多点式灯照明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2.6	2013年6月5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2	加强性防切割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4.5	2013年6月1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3	PU涂层刮胶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5.X	2013年4月3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4	自动加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6.4	2013年6月1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5	自动搅拌浆池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8.3	2013年1月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6	验皮台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69.8	2013年3月20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7	塑料泡壳卡扣压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81.9	2013年3月20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8	松紧切割机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83.8	2013年1月20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59	双层皮条缝纫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85.7	2013年1月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60	耐穿刺性能手套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88.0	2013年1月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61	连线剪切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790.8	2013年1月2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62	PU涂层防泄漏报警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39892.X	2013年4月3日	赛立特南通	原始取得

4、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以下著作权：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1	赛立特标准纸箱封箱带	09-2011-F-1206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6 月 02 日
2	上海赛立特防护工作手套系列布唛	09-2011-F-1756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9 月 14 日
3	2012 年产品目录封面	沪作登字 -2012-F-00001126 号	赛立特上海	2012 年 05 月 03 日
4	通用手套使用说明书	09-2011-L-001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1 月 12 日
5	2011 年手套样本册	09-2011-L-028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4 月 26 日
6	14 种行业手部解决方案	09-2011-L-029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4 月 26 日

7	2011 年手套样本三折页	09-2011-L-030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4 月 26 日
8	丁腈通用系列工作手套纸卡	09-2011-L-038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6 月 02 日
9	特种防护工作手套纸卡	09-2011-L-039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6 月 02 日
10	防切割五级工作手套纸卡	09-2011-L-040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6 月 02 日
11	防切割工作手套纸箱	09-2011-L-041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6 月 02 日
12	CATALOGUE FOR BLADEX 5	09-2011-L-051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2 日
13	防护工作手套易拉宝	09-2011-L-052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2 日
14	天然丁腈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3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15	Blade X5+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4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16	Blade X5 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5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17	弃抛型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6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18	PU 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7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19	天然乳胶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8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20	HexArmor 机械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59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7 月 26 日
21	GGT5 防护工作手套海报	09-2011-L-060 号	赛立特	2011 年 7 月 26 日
22	HexArmor 机械防护系列手套折页	09-2011-L-063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8 月 31 日
23	K-INXS 防护系列手套折页	09-2011-L-064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8 月 31 日
24	Blade X5 防护系列手套折页	09-2011-L-065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8 月 31 日
25	Blade X5+防护系列手套折页	09-2011-L-066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8 月 31 日
26	NXT 防护系列手套折页	09-2011-L-067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8 月 31 日
27	通用系列工作手套纸箱	09-2011-L-042 号	赛立特	2011 年 06 月 02 日
28	EASY WIPES 清捷士工业湿巾	国作登字 -2014-F-00148868	赛立特上海	2014 年 08 月 28 日
29	赛立特样册内页	国作登字 -2014-L-00155889	赛立特	2014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前述部分互联网域名、商标、专利、著作权权利主体（注册人）尚需将赛立特有限变更为赛立特，由于赛立特有限与赛立特整体变更设立的合法性，该

等主体变更为赛立特不存在法律上的实质性障碍，现已正在办理申请更名。

（三）资质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以下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权利人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1668	2018年7月21日	赛立特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230097	——	赛立特上海
3	《高新技术企业》	GF201531000092	2018年8月19日	赛立特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6080	2018年7月8日	赛立特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216726	——	赛立特
6	《江苏省著名商标证书》	【2016】0715	2019年12月30日	赛立特南通
7	《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试点企业证书》	2014-3206-0440	——	赛立特南通
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16E10330R0M	2019年5月17日	赛立特南通
9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苏 AQBQT20150183 7	2018年12月	赛立特南通
10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0623-2017-0000 66-A	2018年1月4日	赛立特南通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FM598721	2018年9月14日	赛立特南通

公司前述部分资质的权利人尚需将赛立特有限变更为赛立特，由于赛立特有限与赛立特整体变更设立的合法性，该等主体变更为赛立特不存在法律上的实质性障碍，现已正在办理申请更名。

（四）土地及其他主要固定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坐落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面积（平米）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1	掘港镇芳泉路北侧	东国用（2016）第100083号	4973.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6-03-21
2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友谊	东国用（2006）第100144号	13,332.6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06-22

	西路南侧					
3	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	东国用(2016)第100027号	14,574.3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6-11-08

【注】鉴于不动产登记制度的实施，赛立特南通持有《不动产权证书》，因此其所拥有的位于掘港镇芳泉路的地块无需单独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其他主要固定资产

(1)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60,720,931.35元，账面价值为37,097,732.83元，综合成新率为61.10%，账面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4,295,469.08	20,478,871.85	84.29%
2	机器设备	28,927,666.19	15,586,864.63	53.88%
3	运输工具	3,402,082.24	160,804.95	4.73%
4	办公及电子设备	4,095,713.84	871,191.40	21.27%
	合计	60,720,931.35	37,097,732.83	61.10%

(2) 房屋建筑物

①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房屋建筑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	权利类型	面积(平米)	用途	地址
1	赛立特南通	苏(2017)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0182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宗地面积8008.00/房屋建筑面积9737.25	工业用地/工业	如东县掘港镇芳泉路北側
2	赛立特南通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0920174号	-	2847.98	车间	如东县开发区友谊西路南侧
3	赛立特南通	东房权证如东字第0720034号	-	3247.20	工业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198号
4	赛立特南通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620033号	-	2998.18	车间	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
5	赛立特南通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0820292号	-	1606.72	综合楼、宿	掘港镇友谊西路198号

					舍	
--	--	--	--	--	---	--

经核查，公司全资子公司赛立特南通分别受到来自如东县国土资源局的 2 次行政处罚，分别为：

（1）来自如东县国土资源局的第 1 次处罚：如东县国土资源局 2015 年 4 月 15 日向赛立特南通下发了《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东国土资罚字[2015]第 191 号）（以下简称“土地处罚一”），处罚事实理由为赛立特南通未经批准非法占地建设，处罚的法律依据为《土地管理法》第 76 条第 1 款、《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 42 条，处罚结果为：①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位于掘港镇虹桥村 20 组，芳泉西路北侧面积为 38,500 平方米的土地；②没收在非法占用的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 34,066 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筑占地面积为 7,814.40 平方米的厂房及水泥场地、围墙等设施；③责令自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自觉拆除在非法占用的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 4,434 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围墙等设施；④并处罚款人民币 43,433.30 元。

（2）来自如东县国土资源局的第 2 次处罚：如东县国土资源局 2017 年 5 月 4 日向赛立特南通下发了《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东国土资罚掘字[2017]第 14 号）（以下简称“土地处罚二”），处罚事实理由为赛立特南通未经批准非法占地建设，处罚的法律依据为《土地管理法》第 43 条、第 44 条第 1 款、第 76 条第 1 款、《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 42 条，处罚结果为：①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位于掘港街道虹桥村 24 组，串场河东侧面积为 740 平方米的集体土地；②责令自收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拆除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占地面积为 12 平方米的泵房及水泥场地等设施；③并处罚款人民币 14,800 元。

前述国土部门处罚的理由均系赛立特南通在未经国土部门批准的情况下擅自占用土地并建厂房，经核查，形成违法用地事实，但该等违法行为并非故意非法占用。从赛立特违法行为的主观意志来看，赛立特为响应县政府“关于加大投入创建工业强县”的号召，其于 2013 年 5 月与如东县掘港镇人民政府（现高新区）签署《投资协议书》（掘招商项目[2013]008 号），约定赛立特南通拟在位于如东县掘港工业园区芳泉西路北侧、赛立特现厂区南围墙南侧投资建设安全用品生产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50 亩，由掘港镇人民政府按照项目进展分期拨付

土地指标，并由镇政府完成前期围墙建设并将围墙和土地交付赛立特南通使用。后赛立特南通于 2014 年 5 月开工建设，并被列为如东县当年重点建设项目，但由于部分土地指标未能及时拨付，并在后续的房屋建设过程中因为新建厂房的面积因必须新建消防水池、安装喷淋和新建消防自控装置导致用地超出《投资协议书》范围，故被国土部门进行处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述行政处罚中涉及的非法占用土地面积，赛立特南通已取得 1298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建筑物的产权，对于仍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经核查，该土地区域上除存在消防水池、泵房、围墙等之外并不存在厂房等生产经营必须的建筑物，消防水池、泵房、围墙等存在被拆除的风险。

若赛立特南通非法占用的土地被政府相关部门收回导致消防水池、泵房、围墙等被拆除，公司将启动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对公司合法拥有的另一处旧消防水池和泵房进行改造，使其符合厂区内规划建设项目需要，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受到影响。

从违法行为的危害后果上看，赛立特南通已取得 1298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视为前述违法行为已经得到一定程度的纠正，对于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根据 2017 年 9 月如东县高新区政府出具的说明，将帮助赛立特南通解决建设项目用地问题，继续分期拨付土地指标并协助相关审批手续。从罚款的金额来看，相对于公司规模来讲，并非重大，且罚款均已缴纳，对公司实际经营影响不大。

2017 年 9 月 18 日，如东县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前述两次行政处罚案件不属于重大、典型违法违规案件范畴。

综上，赛立特南通上述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②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赛立特南通通过自建方式使用了部分无证房产，包含临时仓库、食堂等部分辅助设施，均属于在合法土地上自建的无证房产，总占地面积约 14418.89 平方米（含 6109 平方米的道路及围墙），账面净值合计约 5410673.71 元。公司已经承诺在合理期限内拆除这些未经办理

房屋产权登记的建筑，针对拆除后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赛立特南通已经做出预案安排并出具情况说明：

“关于仓库，可以通过就近租赁产权完整、明晰的仓库进行替换，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1）这些仓库本身属于临时仓库，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可以进行替换。（2）这些仓库存储的物品，储藏量不大，比较容易搬迁，所需搬迁时间相对较短、搬迁费用较低。（3）经调研核实，本公司所在的经济开发区，仓储资源相对丰富，租赁难度不大且市场价格合理（约 70 元/平方米/年），替换成本可控。

关于食堂，公司已经在筹划建造后勤综合楼，待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后，食堂将被搬迁至后勤综合楼内。鉴于后勤综合楼的建造需要一定工期，公司将在搬迁过渡期内，对员工用餐采取应急预案。在公司附近，有很多已经经营多年的餐厅，可提供员工用餐外包服务。因此，本公司拟本着用餐安全、用餐健康和经济性原则，选择附近几家较为适宜的餐厅作为合作备选方，以解决搬迁过渡期内员工的用餐问题。

本公司现有的主要生产和经营场所，基本拥有合法的土地证书和房产证书。目前临时使用的无证房产占地面积相对较小，不属于重要的经营性场所，内部无需复杂施工或装饰，具有较高的可替代性，且就近替代资源丰富，替代成本相对较低。

而且，针对不同的房产使用用途，本公司已经就相关情况进行调研，并安排了可实施性较高的应急预案，皆可在较短时间内就近安排解决。上述无证房产情况及应急预案，不会对本公司整体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针对该无证房产事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赵卫、白丽萍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果公司因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房产被拆除或拆迁，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以自身资产无条件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此外，2017 年 3 月 14 日，如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确认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赛立特南通在规划、建设方面未有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该局的查处。2017 年 9 月 5 日，如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新的证明，确

认自 2017 年 3 月 15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赛立特南通在规划、建设方面未有违法违规行受到该局的查处。

综上，公司存在未取得房屋产权登记的建筑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五）公司租赁物业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房屋租赁主要用于办公，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租赁物业地址	用途	租赁期限	租金
1	赛立特	上海新世纪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938 号中天新世纪商务大厦 9 层 901/902	办公	2017.5.1-2019.4.30	3.4 元/m ² /天
2	赛立特	上海新世纪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938 号中天新世纪商务大厦 9 层 905	办公	2017.5.1-2019.4.30	3.4 元/m ² /天

（六）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情况

1、安全生产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并根据国家相关制度和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具体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制度、安全考核制度等。公司设立有专门的安全管理小组，配置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对公司的生产实施定期巡查、定期自查、定期抽查，一旦发现安全隐患，立即整改。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各工种、各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贯彻到每一位一线操作人员，使员工能够正确地按规定进行操作；对于新上岗的员工，公司会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公司把安全生产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始终保证公司的各生产环节安全可靠。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因为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此外，公司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赛立特股份、赛立特上海租赁的办公场地为上海新世纪物流有限公司位于上海

市普陀区中江路 938 号中天新世纪商务大厦 9 层 901、902 和 905 的办公用房，该办公场地已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取得上海市普陀区公安消防支队出具的《建筑工程消防验收的意见书》（【2007】沪普公消（建验）字第 0399 号）。

赛立特南通作为公司主要生产基地，其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	权利类型	面积 (平米)	用途	地址	消防情况
1	赛立特南通	苏（2017）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182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宗地面积 8008.00/房屋建筑面积 9737.25	工业用地/工业	如东县掘港镇芳泉路北側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编号：32006223NYS160075
2	赛立特南通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0920174 号	-	2847.98	车间	如东县开发区友谊西路南侧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检查结果告知单编号：东公消告[2009]第 0008 号
3	赛立特南通	东房权证如东字第 0720034 号	-	3247.2	工业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 198 号	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编号：东公消验 2007 第 3 号
4	赛立特南通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 1620033 号	-	2998.18	车间	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	-
5	赛立特南通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 0820292 号	-	1606.72	综合楼、宿舍	掘港镇友谊西路 198 号	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编号：东公消验[2008]第 0088 号

公司为日常经营场所配备了灭火器、消火栓、紧急照明灯等符合消防条例及公安消防机关颁布的有关消防法规规定的相关消防设备，安排专人对消防设施进行定期巡查和整改，并将巡查和整改情况记录在册。公司在生产场所设置了疏散通道以及安全出口标识，定期开展员工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和培训，培养员工的消防安全责任意识，并在历次的消防演习中演示逃生急救方法、消防设施和器材的使用方法。

根据 2007 年 1 月 8 日如东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东公消验 2007 第 3 号），赛立特南通生产车间一、质检车间工程已通过公安消防部门的消防设计审核及消防验收。根据 2008 年 10 月 9 日如东县公安消

防大队出具的《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东公消验[2008]第 0088 号），赛立特南通综合楼、宿舍楼工程已通过公安消防部门的消防设计审核及消防验收。

赛立特南通位于如东县开发区友谊西路南侧的生产车间（二）工程（备案号：320000WYS090016112）于 2009 年 9 月 1 日经如东县公安消防大队进行消防检查，被认定合格，出具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检查结果告知单》（东公消告[2009]第 0008 号）。赛立特南通位于如东县掘港镇芳泉路北侧的手套生产车间已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取得 32006223NYS160075 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针对公司两处房产未通过消防验收，仅进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的情况。如东县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出具《证明》，证明赛立特南通位于如东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 198 号的生产车间（二）及新厂区手套生产车间属于消防设计备案和竣工验收备案工程，手续齐全，符合消防要求。

公司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依法接受了当地消防部门对公司主要经营场所的消防验收及竣工验收消防备案。但公司位于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的车间存在未履行消防验收或备案程序的情况，根据公司说明，该车间为 2016 年收购所得尚未履行相应的消防验收备案程序。

上述车间只有包覆生产线，并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且存在大面积空置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消防手续办理，若无法按要求补办消防验收或备案手续，公司将立即停用该车间，并将上述包覆生产线搬迁至已完成消防验收备案程序的其他车间。

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取得如东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证明》，证明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赛立特南通未受到消防行政处罚。

同时，鉴于上述未通过消防备案的房屋可能存在消防处罚的风险，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赵卫、白丽萍出具承诺：“第一，公司经营场所消防设施齐备，除不可抗力外，不存在出现紧急火灾等导致安全事故的风险；第二，为确保消防安全，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备了消防设备、应急通道等；公司已定期对生产经营场所的消防设施进行检查，对公司人员进行消防培训，提升员工的安全经营意识；第三，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办理消防相关手续，若公司因消

防问题受到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相关经济责任将由本人承担。”

综上，公司主要手套车间、综合楼和宿舍楼均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消防验收或备案程序。公司位于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的车间未按要求办理消防手续，但公司正在积极办理中，且实际控制人赵卫、白丽萍出具承诺：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办理消防相关手续，若公司因消防问题受到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相关经济责任将由本人承担，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主要手套车间、综合楼和宿舍楼均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消防验收或备案程序，位于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车间虽然未严格按照消防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消防相关手续，但上述车间只有一条包覆生产线，并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即使停止使用，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通过完善消防基础设施、定期开展员工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和培训、根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整改等方式，强化了消防管理，制定了较为有效的消防风险应对措施；公司日常经营场所所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消防违法行为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定期对公司进行了检查，未发现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或问题，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函。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

2、环境保护

赛立特股份、赛立特上海、赛立特香港主要从事销售业务，不涉及环保问题；赛立特南通为公司主要生产基地，涉及生产线建设及排污。

赛立特南通现有生产线情况如下：

年产劳防眼镜 150 万只、劳防耳罩 100 万只、劳防口罩 150 万只、头盔 90 万只、手套 96 万打项目，该项目于 2008 年 2 月 26 日通过如东县环境保护局的环保“三同时”验收。

年产 87.5 万打 PU 手套生产线，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通过如东高新区管委会组织的环保验收，获得高新环验【2017】5 号验收批复。公司在生产线的建设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环保法规的情况。该项目已经如东高新区管委会验收，

确认①废水：无工艺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检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②废气：烘干排气筒中 DMF 的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中 DMF 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③噪声：各侧厂界噪声昼夜间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④固废：项目收集的含 DMF 废水、废活性炭、废胶皮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年产 350 万打 PU 手套、450 万打丁腈手套、200 万打乳胶手套、50 万打 PVC 手套、200 万打针织手套扩建项目，该项目已获得东县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东环评[2015]16 号），现按规划进行建设。公司在生产线的建设过程中不存在违反环保法规的情况。该项目已经如东高新区管委会验收，确认①废水：无工艺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检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②废气：烘干排气筒中 DMF 的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中 DMF 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③噪声：各侧厂界噪声昼夜间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④固废：项目收集的含 DMF 废水、废活性炭、废胶皮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报告期内，赛立特南通受到一次来自如东县环境保护局的处罚：

如东县环境保护局 2017 年 6 月 27 日向赛立特南通下发了《责令停产整治、行政处罚决定书》（东环停产字[2017]5 号），处罚事实理由为赛立特南通不正常使用废水处理设施，超标排放废水，处罚的法律依据为《环境保护法》第 42 条第 4 款、《水污染防治法》第 21 条第 2 款，处罚结果为责令停产整治，立即改正不正常使用废水处理设施的行为，改造废水处理设施，使其能做到达标排放，处

应缴纳排污费数额的三倍罚款共计人民币 116,257.00 元。

如东县环保局 2017 年 9 月 26 日出具证明：“赛立特南通 2017 年 6 月 27 日因老厂区废水处理设施设备未正常使用被处罚。目前公司已缴纳罚款，积极整改，将违法行为消除。公司除受过此次环保行政处罚外，目前未发现存在其他环境违法行为。”

上述违规行为的产生系公司新老厂区迁移过程中，新老设备衔接不当造成，公司目前已整改完成，已经通过如东县环保局验收，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之需求。针对此次违规行为，公司加强了对全体员工操作规范培训，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条“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责令其采取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措施；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之规定，公司所受处罚为停产整治，因此公司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为，且如东县环保局已经出具《说明》，公司已完成整改并缴纳罚款，将该违法行为消除。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因此，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此次受到环保处罚的不规范情况已整改完毕，该违法行为已经消除，公司此次受到的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公司此次受到处罚的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质量管理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劳动防护手套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实际生产、经营中，公司根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将产品的最终质量视为所有工作过程质量的核心。公司制定了《质量控制措施》，该制度文件就原料控制、过程控制、阶段控制、综合控制管理、记录文件等方面做了综合的管理规定。

公司对各个阶段具体流程以及各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和要求都有详细的规定，包括产品前期设计、试生产设计、生产流程、详细操作工艺、质量检验直至售后验收等全过程。同时要求在研发、生产、销售的每个阶段都有详细的质量验证和记录，明确了项目各环节的主要工作内容和人员责任，对设计流程中关键点加以

重点控制，确保项目设计服务全过程质量可追溯。

四、员工情况

（一）员工结构

1、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235 人，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①按年龄划分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及以下	49	20.85%
31—40 岁	90	38.30%
41—50 岁	70	29.79%
51 岁以上	26	11.06%
合计	235	100.00%

②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40	17.02%
大专及以下学历	195	82.98%
合计	235	100.00%

③按专业构成划分

专业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25	10.64%
研发技术人员	25	10.64%
销售人员	23	9.79%
财务人员	11	4.68%
行政人员	21	8.94%
车间工人	130	55.32%
合计	235	100.00%

2、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分公司在册员工人数 235 人。

公司共为 21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21 名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未缴纳员工情况如下：8 名员工系退休返聘；1 名员工为被征地农民，由征地企业代缴；12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金，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均出具《声明》，因个人原因放弃缴纳社会保险金，知悉社会保险未缴纳事项，并承诺不会因此事主张任何权益以及提请诉讼。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2017 年 8 月 3 日出具《说明》，截至 2017 年 6 月赛立特、赛立特上海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正常，不存在欠缴情况；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 9 月 6 日出具《证明》，自 2015 年 1 月 1 起，赛立特南通依法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不存在受处罚情形。

公司共为 190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45 名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员工情况如下：8 名员工系退休返聘；1 名员工为被征地农民，由征地企业代缴；1 名员工自行在别处缴纳公积金；35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员工均出具《声明》，因个人原因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知悉公积金未缴纳事项，并承诺不会因此事主张任何权益以及提请诉讼。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7 年 8 月 9 日出具《证明》，赛立特、赛立特上海自建立账户以来不存在处罚记录；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如东管理部 2017 年 9 月 7 日出具《证明》，赛立特南通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处罚的情形。

对于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缴纳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卫、白丽萍作出相关承诺，若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公司补缴，或者对公司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公司追索，本人承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二）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 5 名，其个人简历情况如下：

（1）赵卫，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政治学院本科学历，北京大学 EMBA 在读，全国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安全健康防护用品分会副会长、全

国劳动保护用品行业专家委员会防护手套工作委员会专家、上海劳动保护用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在 2012 年获得江苏省如东县首届“十大杰出（优秀）青年企业家”称号。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7 月于上海强生轻工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于南通施强手套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赛立特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陈文娟：公司董事，女，195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 年 12 月至 1981 年 7 月任上海新光电器厂车间副主任，1981 年 7 月至 1994 年 3 月任沪光衬衫厂技术员，1994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丸三针织有限公司厂长，2009 年 1 月在家待业，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赛立特南通缝制分厂厂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赛立特南通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赛立特南通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赛立特有限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其中 2017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3）张秀云，女，研发部副总监，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历任怡东宁波纺织服装有限公司服装跟单职员、宁波资深业务代表兼香港业务助理，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赛立特有限采购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副总监兼产品规划。

（4）何冬林，男，研发经理、研发工程师，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5 年 2 月，担任强生手套有限公司 ISO 内审员，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南通泓盛手套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赛立特南通研发经理、研发工程师。

（5）施培培，女，研发部副经理，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外籍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南通东升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人员，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赛立特南通研发部副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数（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赵卫	20,600,000	72.03%	700,000	2.45%
2	陈文娟	-	-	300,000	1.05%
3	张秀云	-	-	-	-
4	何冬林	-	-	-	-
5	施培培	-	-	-	-
合计		20,600,000	72.03%	1,000,000	3.50%

五、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按主营和其他收入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891.55	95.29%	18,091.64	97.78%	22,312.01	99.96%
其他业务收入	439.57	4.71%	411.00	2.22%	9.05	0.04%
合计	9,331.11	100.00%	18,502.65	100.00%	22,321.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普通手套、特种手套以及其他安全防护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销售收入。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312.01 万元、18,091.64 万元和 8,891.5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96%、97.78%和 95.2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变化。

（2）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普通手套	4,113.87	46.27%	8,806.79	48.68%	8,183.35	36.68%
特种手套	4,311.09	48.49%	7,908.14	43.71%	11,904.95	53.36%

其他	466.58	5.25%	1,376.72	7.61%	2,223.70	9.97%
合计	8,891.55	100.00%	18,091.64	100.00%	22,312.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自普通手套和特种手套的销售，其他产品主要为防护服等安全产品。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22,312.01 万元、18,091.64 万元和 8,891.55 万元，具有一定规模，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呈现一定下降趋势，下降幅度为 18.92%，主要原因是：（1）受全球经济不景气影响，欧美经济复苏乏力，导致欧美客户需求减少，使得公司对欧美客户的销售收入有所降低；（2）自 2016 年以来，公司调整了经营的战略重心，将更多的资源和精力运用到自主品牌上，减少了 OEM 贴牌销售，使得整体销售收入有所下降。从长远来看，战略重心的调整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自主品牌产品具有相对较高的毛利率，随着公司产品口碑影响力的扩大，公司将会迎来业绩释放期，盈利能力也将迅速提高。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情况分类

单位：万元

地区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海外及港澳台	7,313.45	82.25%	14,092.92	77.90%	16,267.80	72.91%
中国大陆	1,578.09	17.75%	3,998.72	22.10%	6,044.21	27.09%
合计	8,891.55	100.00%	18,091.64	100.00%	22,312.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海外及港澳台地区，海外收入占比超过 70%，金额分别为 16,267.80 万元、14,092.92 万元和 7,313.45 万元，主要原因是：（1）欧美发达国家企业安全意识较高，重视员工人身安全，对以安全手套为主的安全防护设备需求较大；（2）国外劳动法律法规一般对企业安全防护措施和设备有严格的要求，企业如果不重视对安全防护设备的投入，会带来法律风险。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法律法规、制度的逐步健全，工业企业对以安全手套为主的防护设备投入将会逐渐加大，国内市场也将得到快速发展，公司内销收入也将会随之增加。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7年1-6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CERVAGROUPa.s.	13,361,726.66	14.32%
AzusaSafety,Inc.	8,590,022.16	9.21%
HelmutFeldtmannGmbH	8,502,351.63	9.11%
TECHTRONICTRADINGLTD.	6,917,478.29	7.41%
ANSELLGLOBALTRADINGCENTER(MALAYSIA)SDN.BHD.	5,261,275.92	5.64%
小计:	42,632,854.66	45.69%

2016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CERVAGROUPa.s.	35,915,380.19	19.41%
ANSELLGLOBALTRADINGCENTER(MALAYSIA)SDN.BHD.	23,807,738.07	12.87%
AzusaSafety,Inc.	13,197,574.43	7.13%
TECHTRONICTRADINGLTD.	8,841,194.59	4.78%
HelmutFeldtmannGmbH	8,112,366.88	4.38%
小计:	89,874,254.17	48.57%

2015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UnionFieldInternationalHoldingsLtd	52,347,742.73	23.45%
CERVAGROUPa.s.	36,930,989.16	16.55%
ANSELLGLOBALTRADINGCENTER(MALAYSIA)SDN.BHD.	19,607,404.01	8.78%
AzusaSafety,Inc.	16,090,984.75	7.21%
TRAVISPERKINGSTRADINGCO.,LTD	9,871,583.32	4.42%
小计:	134,848,703.98	60.41%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中文名称、与公司合作模式、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及定价等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6月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CERVA GROUP a.s.	CERVA 公司成立于 1991 年，已经有 20 多年的历史，是捷克及中东欧地区最大的 PPE 进口批发商，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各个地区和国家，在	OEM	展会及销售 人员销售 拓展获得	贸易商，采 购公司产 品销售给 终端用户。	市场定价，定 价方式为 FOB， 销售价格综合 考虑原材料成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自己的仓库及办事处。				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Azusa Safety, Inc.	一家注册在美国的公司，是公司 OEM 合作客户也是公司自有品牌在美国销售区域的贸易商和销售商。	OEM（及少量 OBM）	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贸易商，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	市场定价，定价方式为 FOB 或 CIF，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汇率变动、市场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Helmut Feldtmann GmbH	一家注册在德国的公司，在德国个人防护用品市场具有领先地位。是德国最大的 PPE 采购进口商之一，主要销往市场有德国，奥地利及欧洲其他地区和国家。	OEM	展会及销售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贸易商，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	市场定价，定价方式为 CIF，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TECHTRONIC TRADING LTD.（创科营运有限公司）	一家注册在香港的公司，占据全球工具市场的领先地位，其个人防护用品主要市场在北美。	OEM、ODM	展会及销售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贸易商，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	市场定价，定价方式为 CIF 或 FOB，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MALAYSIA) SDN. BHD.	ANSELL 公司是一个全球性公司，公司在澳大利亚成立并上市，在欧美，亚太等地区都有分公司及销售网，目前是 PPE 行业最大的品牌商，除了有自己多个工厂的自产销售外，还有从很多国家采购包括中国。 自 2009 年开始合作。	OEM	展会及销售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贸易商，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	市场定价，定价方式为 FOB，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2016 年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CERVA GROUP a.s.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MALAYSIA) SDN.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BHD.					
Azusa Safety, Inc.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TECHTRONIC TRADING LTD.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Helmut Feldtmann GmbH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2015 年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裕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一家注册在香港的贸易公司，系公司董事唐伟控制的企业。	OEM 及 ODM（公司通过其向 OEM 和 ODM 客户销售）	关联公司，指定合作	公司海外销售平台，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给 OEM/ODM 客户。	市场定价，定价方式为 CIF 或 FOB,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CERVA GROUP a.s.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MALAYSIA) SDN. BHD.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Azusa SAFETY INC	见 2017 年 1-6 月情况				
TRAVIS PERKINGS TRADING CO.,LTD	英国公司，具有 200 多年的历史，是英国和爱尔兰非食品类超市排名前三的上市公司。	OEM	展会及销售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贸易商，采购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	定价方式为 FOB,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注 1: 除 TECHTRONIC TRADING LTD. 和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注册地在香港, 拥有中文名称外, 其余客户均为海外公司, 无中文名称。

注 2: 公司与海外客户的详细合作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六、商业模式”之“(五) 盈利模式”。

公司海外客户主要为大型贸易商, 贸易商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向本公司采购产品, 再自行零售或批发给最终用户, 公司与上述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正常买卖合同, 产品的报酬和风险在报关装船后完成转移, 即实现销售, 客户也无权将无法售出的产品再次回售给公司, 上述客户并非公司的经销商, 公司海外销售方式为

买断式销售，未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供应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报告期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7 年 1-6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如东县荣协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7,403,301.72	8.25%
淮安坤宇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5,275,258.95	5.88%
如东县业磊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5,069,296.29	5.65%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4,642,676.69	5.17%
江苏镨尼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7,852.60	4.47%
小计：	26,398,386.25	29.41%
2016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如东县荣协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13,191,619.15	7.82%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10,924,618.08	6.47%
江苏镨尼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5,983,356.33	3.55%
南通阿尔泰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5,979,665.16	3.54%
如东县业磊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4,859,299.99	2.88%
小计：	40,938,558.71	24.26%
2015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8,572,531.05	7.12%
江苏镨尼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7,639,437.17	6.34%
南通泓盛手套有限公司	6,413,365.01	5.32%
南通阿尔泰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4,663,232.39	3.87%
如东安泽手套厂	3,900,912.71	3.24%
小计：	31,189,478.33	25.89%

2、公司外协加工采购情况

2015 年，公司外协加工主要系单流程外协加工，公司将生产加工环节中技术含量较低、工艺较为简单、可替代性较高的业务流程交给专业的纺织加工企业
进行加工生产，然后收回半成品继续进行生产。由于外协加工成本相对较低、生

产更具效率，自 2016 年开始，公司进行多流程外协加工采购，将生产工序中的多个流程进行外包，外协加工的成本优势和生产效率得到更多释放，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

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来对外协采购进行全方面控制，以保证外协加工产品的质量。外协加工在整个大生产环节中仅涉及加工环节，公司将原料采购后发往外协加工厂商进行包覆、缝制、编织、浸胶等加工工序，加工完毕后进行验收，验收完成后进入本公司生产部门进行进一步加工或者直接进入产成品库。外协加工在生产环节中仅涉及加工环节，手套的设计、原材料的采购、质量控制等关键环节均由本公司自主完成。外协加工能够有效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但由于加工生产环节技术含量较低，且专业纺织加工企业较多，公司对外协厂商的控制能力较强，并且可选择性较多，不存在对外协加工商依赖的情形。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外协加工费	1,592.85	3,015.84	1,849.88
主营业务成本	6,398.59	13,146.70	17,659.61
占比	24.89%	22.94%	10.48%

公司外协加工费呈现上升趋势，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逐年提高，主要系公司考虑成本控制和生产效率的因素，加大了产品生产的外协加工采购，并且由单流程外协采购向多流程外协采购发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外协厂商名单如下：

序号	厂商名称
1	南通泓盛手套有限公司
2	如东县荣协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3	江苏中友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4	如东伟捷手套有限公司
5	如东县业磊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研发及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研发及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或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列举如下：

1、采购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在 75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供应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采购内容	履行情况
1	江西省达顺鞋业有限公司	2017.06.08	1,699,645.00	原料手套	履行中
2	如东伟捷手套有限公司	2017.02.23	1,391,040.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3	江西省达顺鞋业有限公司	2016.05.19	1,086,000.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4	无锡宝顺手套有限公司	2016.02.24	1,055,624.63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5	江西省达顺鞋业有限公司	2015.06.19	977,660.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6	淮安坤宇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2017.02.09	972,396.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7	上海百维服饰有限公司	2015.07.23	935,360.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8	上海百维服饰有限公司	2015.08.27	927,683.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9	江西省达顺鞋业有限公司	2016.10.12	841,520.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10	南通环宇手套厂	2016.02.02	789,300.00	原料手套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公司单笔合同金额较小，因此将报告期内销售金额前十大合同作为重大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销售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USD）	销售内容	履行情况
1	Techtronic trading Ltd	2015.08.31	1,004,785.92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2	Ansell Global Trading (Malaysia) Sdn Bhd	2015.01.07	609,292.8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3	CERVA GROUP a.s.	2016.03.02	514,039.2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4	CERVA GROUP a.s.	2016.02.18	395,056.3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5	Ansell Global Trading (Malaysia) Sdn Bhd	2015.07.02	365,364.0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6	CERVA GROUP a.s.	2015.04.28	337,232.2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7	CERVA GROUP a.s.	2017.01.17	308,956.8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8	Techtronic trading Ltd	2017.02.03	283,443.84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9	CERVA GROUP a.s.	2017.03.07	281,185.4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10	CERVA GROUP a.s.	2016.03.10	277,830.00	工作手套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方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1	赛立特南通	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2,000,000.00	5.6550%	2017/4/18-2018/4/17
2	赛立特南通	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6,000,000.00	5.6550%	2017/1/25-2018/1/24
3	赛立特南通	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7,000,000.00	5.6550%	2017/6/16-2017/12/15
4	赛立特南通	江苏银行汇丰支行	2,500,000.00	5.6550%	2017/6/21-2018/6/20
5	赛立特南通	浦发银行如东支行	4,000,000.00	5.5680%	2017/5/9-2018/5/9
6	赛立特南通	浦发银行如东支行	6,000,000.00	5.2635%	2017/4/12-2018/4/12
7	赛立特南通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0.00	7.0800%	2016/11/3-2017/9/15
8	赛立特南通	招商银行南通支行	1,497,142.40	保理融资	-
9	赛立特香港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6,282,835.92	保理融资	

10	赛立特	上海银行黄埔支行	5,500,000.00	5.655%	2016/9/19-2017/9/19
----	-----	----------	--------------	--------	---------------------

4、对外担保合同

①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银行如东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2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宁波银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赵卫、白丽萍、劳建树、张银娣、谢永林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②南通兰尔沁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如东融兴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7 日起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赵卫、白丽萍、劳建树、张银娣、钱雄、潘德兰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③赛立特南通、陈国平、赵卫、袁建军、于程（以下简称“保证人”），共同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甸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办理的自 2016 年 8 月 9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8 日止的 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之间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④赛立特南通、赵卫、陈国平、陈明（以下简称“保证人”），共同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甸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办理的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20 日止的 350 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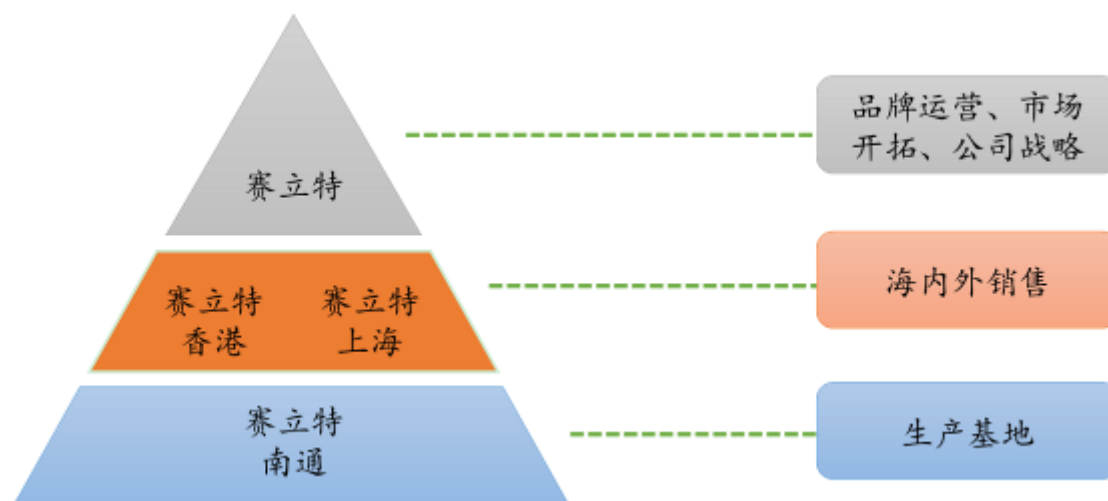
保证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之间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⑤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融兴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 3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宁波银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赵卫、白丽萍、劳彬、劳建树、张银娣、谢永林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⑥赛立特南通、陈国平、赵卫（以下简称“保证人”），共同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甸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办理的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止的 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之间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六、商业模式

目前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赛立特南通、赛立特上海以及赛立特香港。2016 年度，赛立特股份占比未考虑合并抵消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23%，赛立特南通占比 40.81%，赛立特上海占比 14.44%，赛立特香港占比 22.48%。目前各主体之间分工协作，在母公司的带领下构建了顶端战略管理、中层销售执行、底端产品支持为一体的三角运营体系。



母公司赛立特股份作为集团的大脑，从宏观战略层面带领集团发展，负责公司自有品牌的运营与推广、市场的开拓与维护、子公司的管理等工作；赛立特上海与赛立特香港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执行母公司的销售战略，分别负责大中华区市场销售与海外市场销售；赛立特南通作为公司生产基地负责产品的生产。

（一）管理模式

母公司赛立特股份作为集团的大脑，负责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制定，各子公司根据母公司制定的规划实施具体战略。在此管理模式下，母公司从战略角度负责产品品牌的建立与维护，确保在战略角度的领先性；主管销售的子公司在享受品牌建立成果的基础上可更好的进行营销推广；主管生产的子公司则根据整体战略高效地提供优质产品。不同主体之间分工协作，实现公司利润最大化。

（二）采购模式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系统，为规范公司各类采购行为，使各类物料、仪器、设备采购能够正常有序进行，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流程，同时针对不同的采购类型，公司制定了详细的采购认证标准。

1、固定资产采购

公司采购的固定资产包括生产设备、大型仪器等，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报告，依次通过采购部分管领导和总经理的审核批准后，开展后续采购工作。公司通过

专门会议商定可供选择的供应商范围，由采购部主管出面议价，最终成交价需得到采购部主管、分管副总或总经理的批准。达成合作后，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进行设备或仪器的采购。

2、物料采购

采购流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根据生产部的采购计划安排采购数量，对供应商进行评审后确定合格供方；第二阶段是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实施采购作业；第三阶段是进行来料送检，经质量控制部质量验收合格后入库。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生产实行“合理储备”和“以销定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平时根据安全库存计划生产储备一定数量的标准品，库存不足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补充生产。在生产规范上，公司制定了一套完整的产品生产工艺和操作规程，确定人员岗位职责，参与生产、组装的人员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操作，层层把关，确保产品质量，减少不必要的损失。

（四）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方式分为三种：第一种是对老客户进行维护，增加与客户之间的粘性，在保持原有业务的基础上通过客户介绍获得新的客户；第二种是通过参加展会以及行业协会会议，通过产品展示、品牌宣传等结识新的客户；第三种是业务人员通过走访以及网络搜寻等方式进行市场调研、了解市场需求并挖掘潜在客户。对于有购买需求的潜在客户，业务人员将为潜在客户宣传手册、商品报价、手套样品等，从而开展业务洽谈工作。

同时，公司定期通过参加行业展会、网络数据搜集等方式跟踪了解市场行情，据此制定不同种类产品的价格清单，并基于市场数据，不定期对价格清单进行复核及更新。

在海外销售方面，公司的新客户主要通过以下两个途径拓展：

① 展会模式：公司积极参加全球范围内较为有影响力的安全用品主题展会，在展会上通过产品展示、初步谈判、公司自荐等多种方式向客户宣传、推广自己。

②合作伙伴推荐模式：公司依靠现有客户资源，参与进客户的关系网中，向潜在客户推荐公司及产品。货物运输采用客户自提方式或者按客户要求联系第三方物流配送。公司的销售为订单式销售，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动态调整每季度的销售计划，并且为各客户建立客户档案，根据订单形成采购与物流计划。

（五）盈利模式

公司的主要利润从销售产品中获得。根据销售产品类型可以将利润分为OEM贡献利润、ODM贡献利润、OBM贡献利润。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每种业务类型的比例，保证公司兼顾一定的盈利水平的同时可适当发展一些高利润ODM/OBM业务。

OEM模式，主要由客户根据市场需求下单，公司按照客户授权使用的产品结构、设计和工艺进行生产，产品完成后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ODM模式**，主要是根据合作客户提出的特定要求，以联合开发或自主开发的形式对客户授权产品的款式、材料及性能等方面进行优化设计后投入生产，产品完成后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OBM模式**，主要生产和销售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公司自己承担品牌和市场风险。

公司OEM、ODM模式下的产品主要销往海外市场，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知识产权使用授权要求和保密约定，未发生过因违反授权和保密约定的情形。公司OBM模式下的产品主要为境内销售，由公司市场部自主开发客户，并对长期合作客户实行分级管理。根据长期合作客户的市场规模和年销售额，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授予不同的级别和优惠价格。

公司主要OEM、ODM、OBM授权方基本情况如下：

(1) OEM、ODM 模式

序号	项目	主要客户									
1	客户名称	CERVA GROUP a. s.	Azusa Safety, Inc.	Helmut Feldtmann GmbH	TECHTRONIC TRADING LTD.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MALAYSIA) SDN. BHD	Magid Glove & Safety	TRAVIS PERKINS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REABLE CO., LTD	INTERSAFE GROENEVELD B. V.	RICHARD LEIPOLD GMBH
2	基本情况及 交易背景	CERVA 公司成立于 1991 年，已经有 20 多年的历史，是捷克及中东欧地区最大的 PPE 进口批发商，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各个国家和地区，在多个国家和地区有自己的仓库及办事处。	美国公司，是公司 OEM 合作客户，也是公司自有品牌在美国销售区域的贸易商和销售商。	一家注册在德国的公司，在德国个人防护用品市场具有领先地位。是德国最大的 PPE 采购进口商之一，主要销往市场有德国、奥地利及欧洲其他国家和地区。	一家注册在香港的公司，占据全球工具市场的领先地位，其个人防护用品主要市场在北美。	该公司于澳大利亚成立并上市，是 PPE 行业最大的品牌商，产品销往欧美、亚太等地区。自 2009 年开始合作。	成立于 1946 年，是一家家族式管理公司，主要市场在北美地区，以美国为主，主营 PPE 产品。自 2012 年开始合作。	英国公司，具有 200 多年的历史，是英国和爱尔兰非食品类超市排名前三的上市公司。自 2012 年开始合作。	成立于 1998 年，主要业务是产业用安全卫生用品，家庭安全用品等等，主要销往日本，产品从多国采购包括中国。自 2014 年开始合作。	是一家欧洲领先的 PPE 产品进口商，产品主要销往荷兰、比利时、法国和欧洲其他地区和国家。自 2010 年开始合作。	是德国一家以进口各类 PPE 产品的进口商，产品主要销往德国、奥地利以及欧洲其他国家和地区。自 2010 年开始合作。
3	业务模式	OEM	OEM（及少	OEM	OEM、ODM	OEM	OEM	OEM	OEM	OEM	OEM

			量 OBM)								
4	保密约定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设计建议、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双方均对涉及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尚未对外公开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5	知识产权许可使用约定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OBM 产品知识产权归公司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基于授权产品而开发、设计的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产品知识产权归委托生产方所有
6	获取方式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展会及销售人员销售拓展获得
7	定价政策	定价方式为 FOB,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	定价方式为 FOB 或 CIF,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	定价方式为 CIF,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	定价方式为 CIF 或 FOB,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	定价方式为 FOB,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动、产	定价方式为 FOB,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	定价方式为 FOB,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	定价方式为 CIF,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	定价方式为 FOB,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	定价方式为 CIF, 销售价格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汇率变

		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料、汇率变动、市场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汇率变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动、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售价格及毛利控制要求
8	销售方式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买断式销售。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邮件下单进行交易。销往境外
9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0	是否存在现实及潜在合同纠纷或知识产权纠纷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注 1: Azusa Safety, Inc. 既为 OEM 客户, 也为 OBM 客户。报告期内 OBM 产品主要是境内销售, 自 2017 年起逐步拓展海外 OBM 市场。

注 2: 定价方式为 FOB, 即价格以货物运输到出运港为止; 定价方式为 CIF, 即价格以货物运输到目的港为止。

在上述两种模式下，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产品应当满足合同中对产品外观、功能、质量等条款的要求，若合同中并未明确要求或要求不清晰的，应参考历次合作产品的交货规格，并按照国际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公司成立了专门的质量控制部，负责物资采购及产品生产制造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检验、退货及返修产品的质量鉴定等工作。公司还制定了《质量控制措施》，对各个阶段具体流程以及各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和要求都有详细的规定，包括产品前期设计、试生产设计、生产流程、详细操作工艺、质量检验直至售后验收等全过程。同时要求在研发、生产、销售的每个阶段都有详细的质量验证和记录，明确了项目各环节的主要工作内容和人员责任，对设计流程中关键点加以重点控制，确保项目设计服务全过程质量可追溯。

公司与 CERVA 公司的合作时间已有 10 年以上，主要合作产品为手套及少量其他个体防护用品的代采购，双方已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与 ANSELL 公司、INTERSAFT 公司及 RICHARD LEIPOLD 公司的合作已有 8 年，已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 Feldtmann 等另外 6 家公司的合作也相对默契，合作范围包括常规产品及新产品开发。目前，公司与各海外客户的合作关系稳定，通过多年联合开发新品、改进产品外观设计、市场需求调研等合作方式，已具备相当的客户粘性，目前及未来进一步的合作具有连续性和可持续性。

(2) OBM 模式

序号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及交易背景	获取方式	定价策略	销售方式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是否存在 现实及潜 在的合同 纠纷或知 识产权纠 纷
1	世达工具 (上海)有 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 全防护用品 销售	销售人员 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 上,给予一定的 优惠。	买断式销 售,内销	否	否
2	际华三五 一制革制鞋 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 全防护用品 销售	销售人员 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 上,给予一定的 优惠。	买断式销 售,内销	否	否
3	烟台达润安 全装备有限	主要从事安 全防护用品	销售人员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 上,给予一定的	买断式销	否	否

	公司	销售	市场开拓	优惠。	售，内销		
4	东兴保护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5	广州市南方劳保用品供应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6	无锡市天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7	上海兴誉实业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8	震坤行工业超市（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9	广州市语安安防装备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10	苏州市维安劳动防护用品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安全防护用品销售	销售人员市场开拓	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买断式销售，内销	否	否

公司 OBM 模式下的产品质量控制也纳入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由公司质量控制部根据质量控制流程进行全程监控。

公司与各主要 OBM 客户每年签订《供货合作协议》，大多数客户已与公司有 5 年以上的稳定合作关系。公司注重客户关系维护，在日常合作中与客户沟通良好，并为客户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因此，OBM 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目前及未来的合作具有连续性和可持续性。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其

他非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纺织业”（代码 C1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纺织品”（代码 13111213）。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目前，我国对劳动防护手套行业采取国家宏观管理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方式。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发改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商务部。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产业政策制定、产品开发和推广的行政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对全国劳动防护用品的生产、检验、经营和使用的情况实施综合监督管理；省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劳动防护用品的生产、检验、经营和使用的情况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国家商务部主要负责起草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研究制定进出口商品管理办法，组织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宏观调控，协调行业发展。

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包括中国纺织工业协会下属安全健康防护用品委员会和中国百货商业协会手套行业分会等。这些行业自律性组织主要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工规、行约；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对行业发展进行指导；参与行业国家技术标准、经济标准、管理标准的制订工作并组织实施；对行业经营活动实行协调、指导和监督；举办本行业的国内外展览会、定货会，开展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活动；组织行业管理、技术培训、专业技能教育等工作；实施行业的信息指导与服务等。

2、主要政策法规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在该目录中功能性防护手套所属的“社会群体个人防护用品开发与应用”属于鼓励类项目。

（2）《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编制的《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在 2017 年 2 月由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规划提出我国安全生产基础依然薄弱，从业人员安全技能与自我防护能力急待加强。规划中要求在“十三五”期间“强化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加强职业危害防护用品监督管理和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监管”，并将“个体防护装备关键技术”列为安全科技学研重点领域。此外，在促进安全产业发展方面，提出要重点研制个人防护等安全设备，将其纳入国家振兴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支持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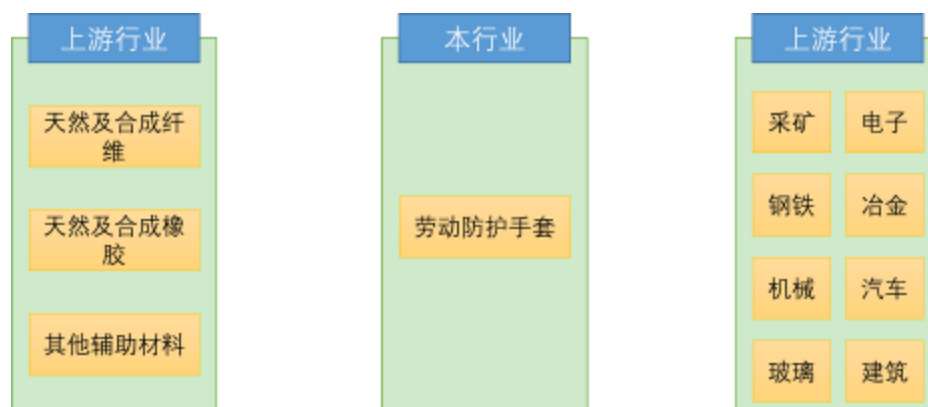
（3）《产业用纺织品的“十三五”规划》

2017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制定了《产业用纺织品“十三五”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发展目标，包括：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纤维加工总量稳步增长，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产业配套环境逐步改善，行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率大幅提高，使产业用纺织品成为我国纺织工业实现由大到强转变的重要增长极。

（4）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名称	文件编号	发布部门	实施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主席令第11号	全国人大	1989.4.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2009 修正）	主席令第65号	全国人大	2009.8.27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2009 修正）	主席令第28号	全国人大	2009.8.27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2001 修正）	主席令第57号	全国人大	2001.10.27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修正）	主席令第70号	全国人大	2014.12.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11 修正）	主席令第60号	全国人大	2011.12.31

3、行业产业链情况及变动因素



(1) 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近年来，全球劳动防护手套行业原材料不断推陈出新，各类新型材料逐步得到广泛应用。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主要原材料系以天然乳胶、丁腈胶、PU 胶等为代表的各类天然和合成橡胶，以及以普通棉纱、尼龙丝、涤纶丝、日用纱、凯芙拉纤维等为代表的各类天然和合成纤维。各类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但其价格受宏观经济、石油价格等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从而影响劳动防护手套的生产成本。

(2) 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劳动防护手套被广泛应用于建筑、电力、电子、汽车、机械制造、冶金、石化、采掘等行业。这些领域的劳动人口数量以及所在行业的景气度，直接决定了各行业对劳动防护手套的需求量。

(二) 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及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劳动防护手套已在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得到广泛使用，因此其需求受下游制造行业周期波动影响，与全球宏观经济波动呈现一定的正相关关系。全球宏观经济繁荣时，制造业也较为景气，劳动防护手套的需求就会增大；反之当全球出现经济危机时，制造业也进入收缩期，劳动防护手套的需求就会下降。

2、区域性

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建立健全程度、监督管理力度以及安全防护意识的影响，经济发达国家和地区对劳动防护手套的使用已经全面普及。目前，劳动防护手套的主要市场集中在欧洲、美国及日本等经济发达国家和地区。此外，随着法律法规的建立健全和监督管理力度的不断提高，以及安全防护意识的逐步提升，境内市场将是未来劳动防护手套最大的潜在市场。

3、季节性

劳动防护手套在欧美日等发达经济体国家已经成为一种劳动工具，且广泛应用于建筑、电力、电子、汽车、机械制造、冶金、石化、采掘等行业，其消费没有明显的季节性。

（三）行业现状和趋势分析

随着工业化的不断发展，人们面临的劳动环境越来越复杂，有的需要大量使用电气设备、大功率机械设备，有的需要面对高温、高压及有毒害的工作环境，因此劳动过程中手部所面临的风险也越来越多样化。手部在生产劳动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包括撞压、擦割、高温、低温、电磁辐射、电离辐射、电、微生物在内的多种伤害。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统计表明，在各类导致人们丧失劳动力的工伤事故中，手部伤害事故占总量 25%。美国自由共同研究组织与哈佛大学公共卫生学院研究表明，通过使用劳动防护手套，手部受伤的风险显著降低 60%。因此，正确的选择和使用劳动防护手套可以大幅降低手部收到伤害的风险，保障劳动者的人身安全。

劳动防护手套是指用于保护劳动者的手或手的一部分免受伤害的个人防护装备。根据使用材料和生产工艺的不同，可以分为针织类劳动防护手套、皮革类劳动防护手套和面料缝制类劳动防护手套等，其中针织类劳动防护手套因其较高的制造水平和生产效率以及出色的产品性能已经成为劳动防护手套的主流。

根据防护功能的不同，针织类劳动防护手套可分为功能性和非功能性两类。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是指具备特殊防护功能的防护手套，根据其具体防护功能的不同可细分为防机械伤害手套、防化学品手套、防静电手套、耐酸碱手

套、防放射性手套、防高温手套、绝缘手套、焊接手套等，可满足复杂工作环境中的各类防护要求，广泛应用于建筑、电力、电子、汽车、机械制造、冶金、石化、采掘等行业。非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包含具有一般防护功能的普通劳动防护手套和耐寒保暖的生活类手套。

1、行业市场容量及波动原因

为了保证工人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世界各国都在建立、健全劳动防护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企业必须提供、员工必须配戴劳动防护手套，并要求安全生产有关部门进行强有力的监督和管理。由于劳动防护手套本身是工作中的必需品，需求具有刚性，同时由于劳动防护手套属于易耗品，更换频率较高，因此市场容量较大。2000 年以来，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整体呈波动增长的态势。根据联合国统计署创建的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 UN Comtrade 统计数据显示，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全球进口额合计从 2000 年的 8.68 亿美元增长至 2016 年的 31.86 亿美元，累计涨幅达 256.45%。

劳动防护手套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生产及其他作业活动中，因此世界宏观经济的波动直接影响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整体需求水平。2009 年，受金融危机的冲击，制造业整体疲软，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行业整体需求下降，全球进口额从 2008 年的 21.20 亿美元下降至 2009 年的 17.37 亿美元，降幅达 18.06%。2010 年至 2011 年，随着全球 GDP 增速的回暖，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全球进口额创 30.34 亿美元的历史新高，但 2012 年以来受欧债危机等因素的影响，全球 GDP 增速放缓，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行业需求有所减少，全球进口额维持在 30 亿美元左右。（数据来源：《中国劳动防护手套行业调研报告》）



2、国内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劳动防护手套产业起步较晚，相关的法律法规还在不断的细化和健全中，国人的劳动安全防护意识也较为淡薄，所以总体来说，我国劳动防护手套市场尚不成熟。但未来随着人们的劳动防护意识越来越强，随着国家的法律越来越健全，作为世界制造或创造工厂的中国必将成为全球最大的劳动防护手套市场。

目前，我国的劳动防护手套产品还未形成系统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大部分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企业的生产和研发，均呈现出明显的订单驱动型特征，即产品开发和技术改进能力仅停留在满足订单需求的水平上。总体而言，行业多数企业在研发体系的建设和运行、资金投入和人才培养等方面仍处于较低水平。当前，国内厂商的产品设计和制造技术主要来自于对国外先进产品的模仿，多数企业很少参与基础理论基础性研究以及行业、国家标准的制定，专利与专有技术也较少。只有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等少数企业，在深度参与国际市场的同时，积极加大研发投入工作，经过多年积累，目前已经具备了一定的产品自主研发能力和生产机械设备的自主创新能力。

未来我国劳动防护手套行业将加速整合，市场集中度会越来越高。2008 年至 2009 年的金融危机给劳动防护手套行业造成了一定的冲击，同时也加速了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优胜劣汰和兼并整合，行业两极分化现象日益加剧，许多技术落后的中小企业被淘汰出局，劳动防护手套市场小、散、乱的局面已经逐步改变，优势企业的市场份额正逐步提高。此外，2011 年以来，受欧债危机、人口老龄化等因素影响，全球经济增长面临更加严峻的考验。在此国际经济形势下，中国作为全球劳动防护手套的生产基地，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优胜劣汰还将继续，行业的集中度还将进一步提高。随着市场集中度的提高，优势企业将更多的追求整体效益和可持续发展，其利润率也有望得到提高。

3、OEM 向 ODM/OBM 转型趋势

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是我国传统安防用品的出口大国，随着我国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攀升和环境保护要求的日趋严格，我国传统安防用品生产企业进行产业转型、升级已迫在眉睫。

目前成熟的安全防护品牌将产业的重心放在品牌效应上,而把实际的生产交给其他企业承包,专心做好品牌设计特色,即使不直接生产也能获取大部分利润。从全球安防用品企业发展规律来看,行业内商业模式逐渐从 OEM 到产品公司 ODM,而后到自有品牌 OBM,随着商业模式的演变,在行业链中的价值不断增加,可替代性被降低。

目前我国安防用品企业多数为 OEM,技术含量较低,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异常激烈。随着客户对品质和外型设计要求越来越高,拥有对产品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的企业将会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该类企业逐步往产品公司发展,成为 ODM。在 ODM 的模式下,安全防护用品企业将注重产品开发,提升产品的性价比、美观品质、并注重渠道开拓,形成公司品牌(即对企业端客户的品牌)效应。

在品牌营销能力的进一步提升下,未来安全防护用品企业将更注重形成自身独立品牌,成为 OBM,品牌出口对于企业的产品质量以及协调营销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因此,安全防护用品企业若想要在同类企业中脱颖而出,获取较高的毛利率,需要鲜明的战略定位和核心竞争优势。加强产品和品牌建设,通过提高产品的品牌附加值获取竞争优势,向 ODM/OBM 转型,已经成为了行业发展趋势。

(四) 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大部分的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通过涂层工艺生产,为了能够持续稳定地生产高质量产品,需要整合分散体制备、乳蚀液制备、渗透粘结剂配方、使用胶料配方及其制备、生产工艺及其实现条件、生产设备的配套、人员、环境、业务流程等多方面的因素。此外,由于高端功能性手套的加工设备多为非标设备,需生产企业根据产品的设计思路、工艺路径和技术特点,提出个性化的使用要求,再由设备供应商提供设备制造方案。上述对人员、制造经验、资金实力等多方面的高要求使得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期内稳定地生产和提供高质量的产品。

2、品牌壁垒

品牌体现了产品品质和售后服务的水平，品牌成为下游应用客户尤其是国际客户选择防护手套产品最重要的考量因素之一。然而，品牌的建立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和宣传，是企业经营过程中在企业形象、产品设计、质量控制、综合服务和营销渠道建设等方面积累的综合体现。因此新进入者面临切实的品牌壁垒。

3、规模化壁垒

在汇率波动、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不断上涨的影响下，劳动防护手套的生产成本在不断增加，产品利润空间受到一定程度的挤压。企业的规模优势一方面能增加与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另一方面也能较好的保证其持续供货的能力，从而受到客户特别是大客户的青睐，增强与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

随着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劳动防护手套的功能不断细分，出现了对产品特性、功能、颜色、长短等方面的个性化需求，而且国际大型批发商采购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的种类繁多，这对生产企业的产品种类和供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具备规模优势的企业可以在不同的生产线上安排生产不同品类的产品，高效率地提供品类多样的产品，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的需求。因此，规模越大越有利于企业在激烈的竞争中生存下去，而新进的劳动防护手套生产企业在短期内无法形成规模上的优势，较难在激烈的竞争中立足。

4、销售渠道壁垒

由于目前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劳动防护手套用量高于发展中国家，因此企业需要积极拓展国际营销渠道，建立稳固的劳动防护手套营销网络。我国的劳动防护手套出口产品主要通过发达国家的品牌运营商或批发商，然后由品牌运营商或批发商销售给零售商直至终端消费者。通常国际大型品牌运营商或批发商对供应的选择有较高的要求，需要通过严格而繁琐的供应商论证程序。受制于品牌、商业信用条件等因素，我国绝大部分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生产企业难以在短期内成为国际主要供应商。因此，营销渠道也是劳动防护手套企业实施国际化经营的主要壁垒之一。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

各国法律法规强制要求使用劳动防护手套为了保证员工在劳动过程的安全与健康，全球各国都在建立、健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强制要求企业必须提供、员工必须配戴劳动防护手套，并要求相关部门进行强有力的监督管理。

（2）劳动防护手套的应用领域不断增加

劳动防护手套中的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因具有耐磨、防酸、防碱、耐油、耐脂、抗穿刺、抗切割、抗静电、阻燃、吸油透气等功能特性，可以有效保护手部免受或减轻在工作过程中受到的大多数物理性伤害、机械性伤害以及特定的化学性伤害，应用领域较广。

2、不利因素

（1）行业研发能力比较薄弱，技术创新氛围不足

中国大部分劳动防护手套企业的发展呈现出明显的订单驱动型特征，产品开发和技术改进停留在满足订单需求的基础上，缺少独立的、主动的技术创新，导致产品严重同质化。相对于欧美企业，大多数国内企业在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和新款式、新功能、新产品的开发上相对不足，只有部分优势企业拥有核心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并致力于自主品牌的建设。

（2）原材料价格波动

近年来，深受国际经济形势、各国产业政策、国际投资运作以及市场供需的影响，化纤原料、棉纱、胶类制品等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在此背景下，具备较强的研发优势、技术优势、质量优势及营销网络的企业才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和灵活的定价能力，从而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获得比同行业其它企业更高的产品利润率。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高端安全防护手套特别是特种防护手套的竞争对手主要来自国外知名企业，我国制作安全防护手套的原材料及制造设备均主要依赖进口。我国安全防护手套制造行业起步晚、基础薄弱，各行业鲜有交叉，同时由于部分特种手套设计要求高、生产工艺复杂和外国的技术垄断，导致中国防护手套生产企业在基本技术、产品设计创新能力、产品推广与服务能力等方面仍与外国品牌存在较大差距。

2、技术革新风险

安防手套的产品质量由其制造材料、制造工艺以及产品工艺流程设计所决定，行业内领先企业往往利用新型材料技术、先进制造设备等提升产品性能进而赢得客户的认可。同时，随着安防手套的应用领域逐渐细化，行业客户需求愈发多元，迫使产品技术更新换代加快，要求企业具有较强的更新换代能力和新产品开发能力。如果企业不能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者私自泄露技术秘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从而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在政策的支持和市场驱动的情况下，目前劳动防护手套制造领域公司较多，但大部分劳动防护手套企业的发展呈现出明显的订单驱动型特征，产品开发和技改改进停留在满足订单需求的基础上，缺少独立的、主动的技术创新，导致产品严重同质化，行业的利润水平较低，行业竞争格局在一段时间仍将维持稳定。

公司竞争对手主要为劳动防护器具制造行业的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1）防护科技（股票代码：835597）

防护科技成立于 2010 年，总部设于大连，主要从事防护服装及面料的研发、

生产与销售，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服饰业，产品可分为防护性工作服、普通服装及面料。防护科技主要通过参加展会等方式拓展客户，以直销的方式向 Sioen N.V.等国外大型服装贸易公司销售，销售市场分布在英国、法国、丹麦、比利时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该公司核心技术全部通过自主研发而来，研发人员拥有较为出色的研发能力，能够持续革新原有技术，并能快速把握市场需求，目前已申请 1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京泰防护（股票代码：834816）

京泰防护成立于 2003 年，总部设于深圳，主要从事安全防护鞋为主的劳保用品设计、生产、国内外销售业务。公司现阶段销售以国外销售为主，主要通过 ODM 和 OEM 的方式向国外品牌商、经销商和代理商提供安全防护鞋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该公司 2015 年实现净利润 386 万元。

（3）建华中兴（股票代码：870749）

建华中兴成立于 2003 年，总部设于济宁，主要从事滑雪手套的生产和销售、品牌滑雪手套贴牌生产、进料加工。主要产品为滑雪手套，用于冰雪运动，亦可用于登山、骑行等户外运动及防寒、劳保。公司 2016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728.54 万元。该公司 2017 年 2 月份与北京大学代国亮博士后签署了共同开发防穿刺手套，专供公安干警维护艾滋病上访游行出警及特殊救援。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的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以防护手套为主的安全防护用品企业，也是自有品牌、产品种类较为丰富的业内厂商。公司的市场区域覆盖面广，国内高需求地区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国外市场同样也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与国内竞争对手比较，公司是较早一批开展 OBM/ODM 业务模式的业内公司，目前公司已经在自有品牌的建立、维护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果。相较国内同行业企业，公司已摆脱严重依赖 OEM 订单的业务模式，可根据市场情况在高利润 OBM/ODM 与简单 OEM 中进行平衡选择，多市场布局提升了公司盈利水平与抗风险能力。

与国外竞争对手比较，公司自主品牌与其差距正逐步缩小，更为低廉的制造成本为公司提供了更加充裕的营销空间和更高的盈利水平。在上述优势下，公司可以较为自由的参与到成熟市场的竞争，推广产品并培养稳定客户。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内少有的掌握特种工业手套握力增强技术、隔热技术等生产工艺的公司，上述技术的掌控一方面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高水准和稳定性，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在市场竞争中提升产品口碑，塑造公司产品良好形象，增强公司长期竞争力。

（2）品牌优势

作为国内较早进入 OBM/ODM 业务模式的业内公司，公司已经在自主品牌的建立与运行上取得了一定的建树。公司可同时运行 OBM、ODM、OEM 三种模式，多模式的选择一方面使得公司可根据不同销售环境制定不同的销售策略，扩大公司产品销量；另一方面多模式运行为公司提供了开拓市场的基础，一定量的 OEM 保证了基础的盈利，并在此基础上适当的开展 OBM 与 ODM；最后，自主品牌的建立运营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人才优势

近年来公司将人才战略作为长远发展的核心战略之一，在人才招募和人才培养上加大力度，同时由于公司在该业务领域的背景深厚，公司人才梯队逐渐形成，尤其在研发等核心领域的人才储备丰富，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上述技术、品牌及人才优势有力地保证了公司承接相关业务的能力，使公司在提供专业化特种工业技术装备时拉开了与竞争对手间的距离，为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能力尚待提升

从防护手套的主要使用区域看，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与地区使用量较大，与上述客户的业务中市场面临账期较长的问题，而公司在产品采购中需要大量的资金，因此公司对资金的需求较为明显。而目前由于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因此公司不能很好地扩充营运资金，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2）业务拓展能力劣势

公司目前主要以点对点的方式开展业务，若要有序梳理成线、面状，达到市场推广以点带面，成果应用以点连线，获取规模经济收益的经营效果，就需要将人、财、物等各种有形和无形的资源有机结合起来。整合过程中，因复杂性高，如何做好综合管控对公司来说是一大挑战。

（四）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加大高端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投入，提高品牌影响力

公司将积极跟踪国内外技术最新动态，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对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究和运用，为公司长期发展做好技术储备。公司还将进一步发挥出色的研发能力，对防护手套应用市场作深入研究，在研究基础上开发出更适合客户的产品，帮助客户提高生产效率，从而提高品牌的影响力和品牌价值，并以此达到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总体认同。

2、维护客户、深化市场

公司积极与现有国内外战略合作伙伴及核心客户进行深度协同和密切沟通，充分发挥企业的竞争优势，寻求与成熟客户在不同产品领域的合作机会，拓宽双方战略合作的范围与深度。公司充分发挥企业当前的资源平台，利用展会等营销渠道，积极挖掘潜在客户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客户群。

3、丰富融资渠道，筹集发展资金

未来，公司计划通过包括股权融资在内的多形势、多层次的融资方法筹集公司发展资金，使公司在行业变革中迅速取得先机，也让更多的参与者能够参

与和分享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带来的经营成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决议程序。公司设立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担负企业日常管理经营工作。执行董事、监事、经理，共同构成了有限公司的治理体系，并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行使相应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职责。

随着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2016年12月22日，赛立特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在该次会议上，还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赖青香共同组成监事会）。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卫为董事长，聘任赵卫为总经理，曹宏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同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2017年5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陈文娟为公司副总经理，至此，公司已经依法完善了合法合规的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并建立起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权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上述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建立以来，公司三会运行良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行使职权。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上

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上述企业或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管理层将切实履行相关规则、制度，同时，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机制，以保障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二）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均属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照相应议事规则，较好地履行了应尽的职责与义务，使得公司能够正常有序地发展。

公司监事会审议的事项均属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监管职责与义务，保障了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性，为公司识别、防范风险起到了重要作用。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权，勤勉履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和应尽的责任、义务，在维护股东、公司利益和职工合法权益等方面做出了自己的努力。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讨论评估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现有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评估。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各项权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坚持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效低耗、互动沟通等原则。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

司的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七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5、企业文化建设；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九十七条规定：本章程生效后，受本章程约束的主体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将争议提交公司所在地的法院诉讼解决。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程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上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

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百三十三条、《公司章程（草案）》第九十八条、第一百二十八条、第一百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表决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未能达到法定表决人数时，应由出席会议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议案，再交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作出相关决议。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制度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等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关联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至此，公司完善了经营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

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完善了公司的纠纷解决机制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赛立特南通分别受到来自如东县国土资源局的 2 次行政处罚和来自如东县环境保护局的 1 次行政处罚，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四）土地及其他主要固定资产”。

除前述行政处罚情形外，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被工商、税务、社保、质监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及相关主体涉及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经查阅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登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http://gsxt.gdgs.gov.cn/>)、检索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http://shixin.court.gov.cn/>)等网站，结合公司、相关人员出具的诚信声明和承

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期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发现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亦未发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四）诉讼与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拥有独立性，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等业务部门。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经营场所。公司从服务体系构建到研发、生产、采购、业务开展及对外销售，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形成了独立且运行有效的供销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分开的。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时，各股东出资均已足额到位。公司具有业务运营所需的独立的固定资产、知识产权，除相关证照等正在办理更名的文件外，赛立特有限的资产已经全部转移至赛立特股份。公司的资产均由其独立控制并支配，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上述企业或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普通职工。公司自行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员工工资、福利等均由公司向员工发放，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不存在员工归属不明确或代管、代发工资的问题，也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分离，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情况。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三会制度，并设置了财务部、研发部、质量控制部、信息部、采购部、市场部、行政部等机构。公司的相关机构和部门已涵盖了公司的决策、管理和执行等公司正常和持续生产经营所应当具备，以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具备的各个方面的组织、机构和部门。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卫、白丽萍夫妻，两人在报告期内的对外投资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出资情况及任职情况	备注
1	上海怡嘉	赵卫持有该企业 18.92%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2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赵卫持有该企业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3	赛立特国际	报告期末赵卫直接持有该企业 70%股权，并担任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国际已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解散，目前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4	南通华翰进出口有限公司	白丽萍直接持有该公司 20%股权并担任监事	2016 年 4 月 5 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5	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间接控制该公司，赵卫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 10 日，该公司因被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6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间接控制该公司，赵卫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 年 9 月 6 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7	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赵卫直接持有该公司 61%股权，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28 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8	赛立特南通	赵卫曾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南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	赛立特上海	赵卫曾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上海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	上海诚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赵卫直接持有该公司 1.8%股权	
11	北京中金永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赵卫直接持有该企业 4.8387%份额	

1、上海怡嘉

上海怡嘉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5 日，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靖路 1831 号 404-107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赵卫，类型：合伙企业，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

上海怡嘉为实际控制人投资设立的作为公司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企业，各合伙人的姓名、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所任职的公司及职位
1	赵卫	普通合伙人	910,000	18.92%	赛立特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2	管钰泽	有限合伙人	1,040,000	21.62%	赛立特南通副总经理
3	唐伟	有限合伙人	520,000	10.81%	赛立特上海副总经理
4	陈文娟	有限合伙人	390,000	8.11%	赛立特股份副总经理
5	毛怡虹	有限合伙人	390,000	8.11%	赛立特上海总经理
6	任菊香	有限合伙人	390,000	8.11%	赛立特股份监事
7	陈丽艳	有限合伙人	390,000	8.11%	赛立特南通副总经理
8	袁建军	有限合伙人	390,000	8.11%	赛立特股份监事会主席
9	赖青香	有限合伙人	97,500	2.03%	赛立特股份销售部副经理
10	李智锋	有限合伙人	97,500	2.03%	赛立特上海市场部经理
11	马骏	有限合伙人	97,500	2.03%	赛立特股份市场部经理
12	高亮	有限合伙人	97,500	2.03%	赛立特上海区域销售经理
合计			4,810,000	100.00%	

2、世成投资有限公司/CENTURY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系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注册地址：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公司编号：1618827，授权发行的最大股数为 50,0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

3、赛立特国际/SELECT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

赛立特国际系注册在香港的公司，原名为鸿威（香港）国际有限公司（HUNG WAI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10 日，注册地址：UNIT 3A 20/F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K, 公司编号: 861034, 已发行的股本为 10,000 股, 每股面值 1 港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赛立特国际已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解散, 目前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4、南通华翰进出口有限公司

南通华翰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31 日, 住所: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 吴明秀,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商贸信息、投资信息、进出口业务信息咨询; 营销策划、外文翻译服务; 劳护用品、安全防护器材、五金工具、机电设备、纺织品销售。

2016 年 4 月 5 日, 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5、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 19 日, 住所: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 法定代表人: 赵卫,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设计生产加工销售电子、电器、机械零部件、健身器材。

2015 年 11 月 10 日, 该公司因被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6、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4 日, 住所: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友谊西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 赵卫, 注册资本: 211.842054 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销售防护眼镜、防护耳罩、防护口罩、安全头盔;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分销, 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许可证管理商品的,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2015 年 7 月 21 日, 经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 同

意注销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并成立清算组。2015年8月10日，清算组成员在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2017年9月6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7、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8日，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靖路1831号404-108室，法定代表人：赵卫，注册资本：3000万，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经营范围：从事防护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劳防用品、五金交电、不锈钢制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公路建设工程施工，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桥梁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隧道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3月28日，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8、赛立特南通

赛立特南通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五）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9、赛立特上海

赛立特上海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五）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10、上海诚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诚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0月9日，住所：上海市松江区九新公路865号1幢708室，法定代表人：陆应，注册资本：334万，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医疗、康复、信息、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康复器材以及康复用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假肢和矫形器

（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北京中金永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中金永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 15 号 2 号楼 311-1，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创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4 年 09 月 25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整改措施及承诺

1、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同业竞争及相应整改措施

（1）赛立特国际系 2003 年 9 月 10 日于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原名为鸿威（香港）国际有限公司（HUNG WAI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报告期末，赵卫持有赛立特国际 70%股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国际已向香港公司注册处申请解散，目前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2）南通华翰进出口有限公司曾为赵卫母亲吴明秀、配偶白丽萍共同控制的企业。为了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2016 年 4 月 5 日，该公司已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3）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曾为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间接控制的企业。为了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2015 年 11 月 10 日，该公司因被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已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4）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曾为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间接控制的企业。为

了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2017年9月6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5）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曾为赵卫控制的企业。为了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2016年3月28日，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已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6）赛立特南通曾为赵卫控制的企业。为了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赛立特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购了实际控制人赵卫控制的赛立特南通，具体收购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赛立特上海曾为赵卫控制的企业。为了消除同业竞争，整合公司业务及提高公司竞争力，赛立特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收购了实际控制人赵卫控制的赛立特上海，具体收购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承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赛立特股份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作为赛立特股份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赛立特股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为避免同业竞争出具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赛立特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签字承诺如下：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不存在正在实际经营业务的与公司有同业竞争情况的企业。

本人/本机构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来不会在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如果将来有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本人/本机构所控制的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公司。

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及业务范围，本人/本机构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拓展后的产品、业务相竞争，如发生竞争，将采取停止生产竞争产品或经营竞争业务、将竞争业务纳入公司或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的方式解决。

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本人/本机构将向公司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以上承诺在本人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赵卫	董事长、总经理	20,600,000	72.03	700,000	2.45
2	唐伟	董事	-	-	400,000	1.40
3	管钰泽	董事	-	-	800,000	2.80
4	陈文娟	董事、副总经理	-	-	300,000	1.05
5	曹宏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

6	袁建军	监事会主席	-	-	300,000	1.05
7	任菊香	监事	-	-	300,000	1.05
8	赖青香	职工代表监事	-	-	75,000	0.26
合计			20,600,000	72.03	2,875,000	10.0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其他任职单位	其他单位任职
赵卫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怡嘉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赛立特国际	董事
唐伟	董事	-	-
管钰泽	董事	深圳市禄岛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深圳市锡安眼镜有限公司	董事
陈文娟	董事、副总经理	-	-
曹宏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袁建军	监事会主席	-	-
任菊香	监事	-	-
赖青香	职工代表监事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赵卫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怡嘉	18.92%	-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100%	-
		赛立特国际	70%	-
		上海诚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0%	-
		北京中金永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8387%	-
唐伟	董事	上海怡嘉	10.81%	-
管钰泽	董事	上海怡嘉	21.62%	-
		深圳市禄岛贸易有限公司	30%	-
		深圳市锡安眼镜有限公司	20%	-

陈文娟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怡嘉	8.11%	-
曹宏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袁建军	监事会主席	上海怡嘉	8.11%	-
任菊香	监事	上海怡嘉	8.11%	-
赖青香	职工代表监事	上海怡嘉	2.03%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相关情况

1、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亲属关系。

2、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3、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无。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24日，赛立特有限执行董事为赵卫。

2017年3月25日，赛立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在上海市工商局注册登记，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赵卫、唐伟、管钰泽、陈文娟、曹宏，赵卫任董事长。

2、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赛立特有限监事为白丽萍。

2017 年 3 月 25 日，赛立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在上海市工商局注册登记，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为袁建军、任菊香、赖青香，其中赖青香为职工代表监事，袁建军任监事会主席。

3、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赛立特有限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赵卫。

2017 年 3 月 25 日，赛立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在上海市工商局注册登记，赵卫任股份公司总经理，曹宏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陈文娟为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公司治理结构正常调整所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和聘用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任免和聘用法律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 1-6 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7】第 14-00190 号）。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67,788.07	12,002,039.82	17,208,557.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20,000.00	607,418.15	31,091.48
应收账款	50,803,991.65	51,253,984.48	44,977,016.30
预付款项	11,838,410.24	7,066,613.02	1,824,518.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1,737,220.88	7,508,137.92	18,705,411.49
存货	34,570,086.23	26,982,942.28	24,366,573.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8,791.55	2,662,290.77	1,427,527.49
流动资产合计	119,286,288.62	108,083,426.44	108,540,695.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7,097,732.83	23,544,407.40	17,981,810.45
在建工程	3,791,462.63	15,921,638.30	9,916,075.2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786,375.86	6,984,749.90	3,410,675.3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91,965.52	1,350,671.07	2,028,65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7,034.58	2,116,248.72	2,891,26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0,897.11	298,493.9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215,468.53	50,216,209.29	36,228,487.33
资产总计	171,501,757.15	158,299,635.73	144,769,18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779,978.32	38,698,701.70	40,0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0
应付账款	51,602,796.71	53,606,949.35	50,981,797.69
预收款项	1,312,736.14	1,253,451.33	1,714,883.92
应付职工薪酬	1,581,800.86	1,226,663.30	3,774,429.20
应交税费	3,820,077.66	2,659,870.39	2,548,793.25
应付利息	78,608.49	16,685.84	140,057.26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348,016.24	5,473,039.77	9,600,535.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0,524,014.42	112,935,361.68	115,820,49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5,087,114.19	2,533,714.9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87,114.19	2,533,714.94	-
负债合计	125,611,128.61	115,469,076.62	115,820,497.17
股东权益：			
股本	28,600,000.00	28,6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8,673,106.60	8,673,106.60	28,906,294.5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38,067.49	7,522.61	-30,542.06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3,546.52	163,546.52	-
未分配利润	8,415,907.93	5,491,891.19	-2,836,877.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890,628.54	42,936,066.92	29,038,875.00
少数股东权益	-	-105,507.81	-90,189.56
股东权益合计	45,890,628.54	42,830,559.11	28,948,685.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1,501,757.15	158,299,635.73	144,769,182.61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4,831.92	216,833.54	747,878.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5,895,319.71	18,805,919.00	6,367,232.17
预付款项	177,611.61	191,574.66	614,606.5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541,642.99	1,625,206.45	3,712,646.63
存货	187,305.42	123,618.22	1,659,840.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8,791.55	2,662,290.77	1,427,527.49
流动资产合计	24,315,503.20	23,625,442.64	14,529,732.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0,302,575.76	51,602,575.76	18,219,910.42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6,785.78	142,101.22	438,625.9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1,534.01	176,102.97	205,240.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057.59	38,623.65	50,461.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681,953.14	51,959,403.60	18,914,238.64
资产总计	74,997,456.34	75,584,846.24	33,443,970.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4,159,296.17	28,161,978.55	16,124,465.27
预收款项	-	119,670.69	1,465,108.63
应付职工薪酬	246,038.06	219,727.60	158,551.00
应交税费	19,274.91	3,895.59	142,822.5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71,925.39	206,052.11	5,157,220.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1,296,534.53	34,211,324.54	28,548,16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1,296,534.53	34,211,324.54	28,548,167.98
股东权益：			

股本	28,600,000.00	28,6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11,138,056.49	11,138,056.49	2,202,104.3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3,546.52	163,546.52	-
未分配利润	3,799,318.80	1,471,918.69	-306,301.45
股东权益合计	43,700,921.81	41,373,521.70	4,895,802.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997,456.34	75,584,846.24	33,443,970.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311,144.55	185,026,482.69	223,210,629.97
减：营业成本	67,863,268.09	135,075,391.78	176,596,077.89
税金及附加	387,088.13	1,694,815.43	592,196.23
销售费用	5,696,854.32	12,929,663.32	8,496,647.24
管理费用	13,142,174.34	27,004,812.98	22,656,289.28
财务费用	2,204,096.40	2,116,688.54	2,890,574.38
资产减值损失	282,432.54	-2,906,253.05	6,270,774.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011.99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1,242.71	9,111,363.69	5,708,070.34
加：营业外收入	351,184.48	1,004,164.82	1,377,461.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400
减：营业外支出	338,000.78	176,255.75	1,569,381.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603.12	562.91	186,608.4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884,426.41	9,939,272.76	5,516,149.62
减：所得税费用	985,580.05	3,949,480.31	1,707,825.46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8,846.36	5,989,792.45	3,808,324.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4,016.74	6,005,110.70	3,898,513.72
少数股东损益	-25,170.37	-15,318.25	-90,189.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44.88	38,064.67	-30,542.06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9,391.24	6,027,857.12	3,777,782.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4,561.62	6,043,175.37	3,867,971.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70.37	-15,318.25	-90,189.56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810,309.14	69,546,653.24	60,094,536.16
减：营业成本	42,655,178.66	56,695,862.26	48,989,762.27
税金及附加	-	45,730.90	-
销售费用	1,793,552.86	2,907,928.18	2,458,506.65
管理费用	4,440,505.24	13,422,402.30	6,842,286.02
财务费用	144,699.93	385,811.45	-280,662.30
资产减值损失	169,735.77	-47,351.00	36,278.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6,636.68	-3,863,730.85	2,048,365.05
加：营业外收入	111,512.18	208,911.53	152,969.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7,880.50	9,124.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718,148.86	-3,672,699.82	2,192,209.84
减：所得税费用	390,748.75	86,263.26	132,787.08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7,400.11	-3,758,963.08	2,059,422.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27,400.11	-3,758,963.08	2,059,422.7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261,784.37	185,377,013.36	223,743,977.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42,824.94	13,629,430.11	13,971,340.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6,612.98	2,624,367.49	5,815,28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41,222.29	201,630,810.96	243,530,60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462,186.47	151,057,592.39	160,544,277.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09,342.24	16,761,381.14	27,865,69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7,404.74	2,143,562.63	2,733,173.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5,533.81	14,870,291.64	9,720,57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344,467.26	184,832,827.80	200,863,72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3,244.97	16,797,983.16	42,666,88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2,973.7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973.74	-	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0,809.43	17,596,114.34	8,799,987.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1,750,983.45	2,987,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3,613.88	13,325,83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0,809.43	49,530,711.67	25,112,82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835.69	-49,530,711.67	-25,082,822.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3,315,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617,133.32	53,419,107.27	67,914,177.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3,900.00	13,226,180.00	37,666,45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11,033.32	99,960,287.27	105,580,629.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535,856.70	54,780,405.57	66,754,177.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3,904.63	2,615,995.36	4,658,654.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7,333.87	12,686,101.72	42,333,324.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77,095.20	70,082,502.66	113,746,15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3,938.12	29,877,784.61	-8,165,527.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890.79	-1,412,258.30	-2,863,106.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251.75	-4,267,202.20	6,555,427.2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1,355.14	9,408,557.34	2,853,13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7,103.39	5,141,355.14	9,408,557.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69,928.41	56,756,805.22	62,189,866.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74,014.37	6,462,409.10	5,227,96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802.82	26,106,036.36	14,112,96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17,745.60	89,325,250.68	81,530,79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336,497.70	52,114,506.73	55,530,66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6,813.88	3,082,225.14	3,129,39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4,774.30	4,354,473.93	23,23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9,206.62	30,390,111.00	11,827,85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97,292.50	89,941,316.80	70,511,15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453.10	-616,066.12	11,019,63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2,973.7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973.74	-	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88.04	36,621.83	110,842.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2,750,983.45	16,017,806.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	3,060.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88.04	32,797,605.28	16,131,70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785.70	-32,797,605.28	-16,131,30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3,315,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500,000.00	8,263,271.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815,000.00	8,263,271.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500,000.00	2,763,271.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240.42	432,373.50	260,382.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40.42	5,932,373.50	3,023,65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40.42	32,882,626.50	5,239,61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7,998.38	-531,044.90	127,944.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833.54	747,878.44	619,93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831.92	216,833.54	747,878.4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7 年 1-6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600,000.00	8,673,106.60	-	7,522.61	163,546.52	5,491,891.19	42,936,066.92	-105,507.81	42,830,55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28,600,000.00	8,673,106.60	-	7,522.61	163,546.52	5,491,891.19	42,936,066.92	-105,507.81	42,830,55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0,544.88	-	2,924,016.74	2,954,561.62	105,507.81	3,060,069.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0,544.88		2,924,016.74	2,954,561.62		2,954,561.6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05,507.81	105,507.81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105,507.81	105,507.81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3.其他							-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2.本期使用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5.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00,000.00	8,673,106.60	-	38,067.49	163,546.52	8,415,907.93	45,890,628.54	-	45,890,628.54

(2) 2016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存 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8,906,294.56	-	-30,542.06	-	-2,836,877.50	29,038,875.00	-90,189.56	28,948,685.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8,906,294.56	-	-30,542.06	-	-2,836,877.50	29,038,875.00	-90,189.56	28,948,68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5,600,000.00	-20,233,187.96	-	38,064.67	163,546.52	8,328,768.69	13,897,191.92	-15,318.25	13,881,87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8,064.67		6,005,110.70	6,043,175.37	-15,318.25	6,027,857.1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00,000.00	-14,532,458.22	-	-	-	-3, 213, 525. 23	7, 854, 016. 55	-	7, 854, 016. 55
1.股东投入资本	25,600,000.00	7,715,000.00					33,315,000.00		33,31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6,290,000.00					6,290,000.00		6,290,000.00
4.其他		-28,537,458.22				-3, 213, 525. 23	-31, 750, 983. 45		-31, 750, 983. 45
（三）利润分配	-	-	-	-	163,546.52	-163,546.52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3,546.52	-163,546.52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3.其他						-	-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2.本期使用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5,700,729.74	-	-	-	5, 700, 729. 74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5,700,729.74				5,700,729.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00,000.00	8,673,106.60	-	7,522.61	163,546.52	5,491,891.19	42,936,066.92	-105,507.81	42,830,559.11

(3)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45,402,743.36	-	-	-	-6,735,391.22	41,667,352.14	-	41,667,35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45,402,743.36	-	-	-	-6,735,391.22	41,667,352.14	-	41,667,35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496,448.80	-	-30,542.06	-	3,898,513.72	-12,628,477.14	-90,189.56	-12,718,66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42.06		3,898,513.72	3,867,971.66	-90,189.56	3,777,782.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6,496,448.80	-	-	-	-	-16,496,448.80	-	-16,496,448.8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16,496,448.80				-	-16,496,448.80		-16,496,448.8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3. 其他						-	-		-
(四)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5. 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28,906,294.56	-	-30,542.06	-	-2,836,877.50	29,038,875.00	-90,189.56	28,948,685.4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7 年 1-6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600,000.00	11,138,056.49	-	-	163,546.52	1,471,918.69	41,373,52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28,600,000.00	11,138,056.49	-	-	163,546.52	1,471,918.69	41,373,521.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	-	-	-	-	2,327,400.11	2,327,400.11
（一）其他综合收益			-			2,327,400.11	2,327,400.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600,000.00	11,138,056.49	-	-	163,546.52	3,799,318.80	43,700,921.81

(2) 2016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202,104.34	-	-	-	-306,301.45	4,895,80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202,104.34	-	-	-	-306,301.45	4,895,802.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25,600,000.00	8,935,952.15	-	-	163,546.52	1,778,220.14	36,477,718.81
（一）其他综合收益			-			-3,758,963.08	-3,758,963.0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00,000.00	14,636,681.89	-	-	-	-	40,236,681.89
1.股东投入资本	25,600,000.00	7,715,000.00					33,31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90,000.00					6,290,000.00
4.其他		631,681.89					631,681.89
（三）利润分配	-	-	-	-	163,546.52	-163,546.52	-
1.提取盈余公积					163,546.52	-163,546.52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5,700,729.74	-	-	-	5,700,729.74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5,700,729.74				5,700,729.74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600,000.00	11,138,056.49	-	-	163,546.52	1,471,918.69	41,373,521.70
----------	---------------	---------------	---	---	------------	--------------	---------------

(3) 2015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2,365,724.21	634,27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2,365,724.21	634,275.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列示)	-	2,202,104.34	-	-	-	2,059,422.76	4,261,527.10
(一) 其他综合收益			-			2,059,422.76	2,059,422.7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202,104.34	-	-	-	-	2,202,104.34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2,202,104.34					2,202,104.3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202,104.34	-	-	-	-306,301.45	4,895,802.8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本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赛立特上海	323.7746 万元	100	100	是
赛立特南通	597.167871 万美元	70	100	是
赛立特香港	155.10252 万港元	100	100	是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赛立特上海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 323.7746 万元。根据公司与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98.70 万元受让赛立特（上海）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00.00%股权，该项股权转让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获得赛立特（上海）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核准变更，并于 2015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赛立特南通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本 597.167871 万美元。根据公司与赛立

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以 4,772,389.60 美元受让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70.00% 股权，并于 1 年以内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该项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获得如东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赛立特香港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注册资本 155.10252 万港元，由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新设成立，自 2015 年 7 月 29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赛迪瑞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由公司认缴出资 51.00% 新设成立，自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2017 年 5 月，本公司将持有其 51.00% 的股权全部转让，2017 年 1-6 月本公司仅合并其 1-5 月的利润表，不再合并其资产负债表。

3、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相关情况

（1）报告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基本情况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取得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赛立特上海	100.00%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5 年 11 月 30 日
赛立特南通	100.00%		2016 年 8 月 31 日

（续）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39,378,619.74	2,571,680.05	29,521,786.66	1,015,111.29
85,465,321.11	5,580,661.35	164,856,050.34	40,290.91

（2）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赛立特上海	赛立特南通
现金	2,987,000.00	31,750,983.45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赛立特上海	赛立特南通
----	-------	-------

	合并日 (2015.11.30)	上期期末 (2014.12.31)	合并日 (2016.08.31)	上期期末 (2015.12.31)
货币资金	866,792.55	1,360,870.52	7,624,051.49	11,998,096.60
应收款项	16,415,591.58	7,618,029.84	54,508,510.42	58,886,444.77
预付款项	109,072.35	73,296.14	3,993,697.98	916,504.48
其他应收款	716,307.54	526,658.57	6,482,788.93	14,582,495.02
存货	5,698,302.07	5,873,992.79	27,999,440.58	19,385,506.52
固定资产	633,339.00	530,232.47	20,022,668.09	16,929,139.50
在建工程	-	-	14,554,339.43	9,916,075.24
无形资产	330,842.12	370,348.83	6,577,263.57	2,878,183.79
短期借款	-	5,900,000.00	37,117,827.20	34,560,000.00
应付票据	-	-	5,000,000.00	7,000,000.00
应付款项	15,670,226.98	5,590,734.68	49,600,257.05	46,287,584.00
其他应付款	3,106,532.45	1,467,112.75	3,487,859.84	6,433,970.98
长期应付款	-	-	2,912,049.53	-
实收资本	3,226,986.88	3,226,986.88	42,175,756.48	42,175,756.48
未分配利润	1,962,117.46	-609,562.59	4,085,194.00	-1,495,467.35
净资产	5,189,104.34	2,617,424.29	46,260,950.48	40,680,289.13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将单笔金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按账龄计提。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	-----------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外的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下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笔金额为 10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风险与账龄组合存在明显差异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按账龄计提。

（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自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

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

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机器设备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5 年	3%	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年	3%	32.33%-19.4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

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

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八）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

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一）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境内销售：公司境内销售的产品，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的情况下，以发出货物并经客户收货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境外销售：公司境外销售的产品，以取得的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出口收入实现的时点。

(十三)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根据财政部颁发的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要求变更公司有关的会计政策，执行该政策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利润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四、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7,150.18	15,829.96	14,476.9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89.06	4,283.06	2,894.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589.06	4,293.61	2,903.89
每股净资产（元）	1.60	1.50	9.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0	1.50	9.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73%	45.26%	85.36%
流动比率（倍）	0.99	0.96	0.94
速动比率（倍）	0.70	0.72	0.73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331.11	18,502.65	22,321.06

净利润（万元）	289.88	598.98	38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2.40	600.51	38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6.84	588.85	162.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9.36	590.38	171.71
毛利率（%）	27.27	27.00	20.88
净资产收益率（%）	6.59	15.35	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52	15.09	3.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68	1.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68	1.3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3	3.65	4.72
存货周转率（次）	2.21	5.26	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0.32	1,679.80	4,266.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0	0.59	14.22

注释：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每股净资产=年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末股份总数；

5、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当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当期股本；

6、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股本；

8、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0、资产负债率=当期末负债总额/当期末资产总额；

11、流动比率=当期末流动资产/当期末流动负债；

12、速动比率=（当期末流动资产-当期末存货）/当期末流动负债。

（二）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331.11	18,502.65	22,321.06
净利润（万元）	289.88	598.98	380.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2.40	600.51	389.85
毛利率（%）	27.27	27.00	20.88
销售净利润率（%）	3.11	3.24	1.71
净资产收益率（%）	6.59	15.35	8.9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52	15.09	3.9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	0.68	1.3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0	0.68	1.30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21.06 万元、18,502.65 万元和 9,331.1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0.83 万元、598.98 万元和

289.88 万元。2016 年，公司收入规模虽然同比下降 17.11%，但是净利润却大幅提高 57.28%，主要原因系：（1）公司为控制应收款项的风险，加大催收力度，2016 年转回部分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917.70 万元，减幅达 146.35%，公司营业利润相应增加；（2）公司自 2016 年起调整了经营战略，加大了高附加值自主品牌产品的推广，并且开始施行多流程外协加工采购，成本得到进一步控制、生产效率提高，公司综合毛利率相应增加。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94%、15.35%和 6.59%，2016 年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大于加权平均净资产的增长幅度，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4.04%。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71%、3.24%和 3.11%，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6.12 个百分点所致。

在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款项的回款力度，加大对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虽然在经营战略调整前期，公司整体销售规模可能会下降，但是随着自主品牌口碑影响力的逐渐扩大和市场接受度上升，公司盈利水平将会提升，有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综上，虽然 2016 年公司收入规模较 2015 年有所下降，但是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毛利率等主要盈利水平指标均有所提高，说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能够给股东带来较高回报。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负债率（%）	73.24	72.94	80.00
流动比率（倍）	0.99	0.96	0.94
速动比率（倍）	0.70	0.72	0.73
利息保障倍数（倍）	3.85	4.80	2.18

注：资产负债率为合并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00%、72.94%和 73.24%，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二者合计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8.61%、79.95%和 75.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4、0.96 和 0.99，速动比率分别为 0.73、0.72 和 0.70。公司的流动比率保持在 1 倍左右，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较高所致，其中应付账款主要是尚未支付的采购货款，属于经营性负债，偿还压力较小；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货币资金占短期借款的比例为 42.96%、31.01%和 22.08%，充足的货币资金可以有效应对短期借款的偿付风险。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 3.85，息税前利润能够完全覆盖利息费用。整体而言，公司短期偿付风险较低，流动性良好。

公司的负债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银行短期借款不存在集中到期的情况，且企业信誉较好，到期后申请续借的可能性高，且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占比较大，变现能力较强，因此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相对稳定。

综上，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良好、稳定，不存在债务兑付风险。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3	3.65	4.72
存货周转率（次）	2.21	5.26	7.25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2、3.65 和 1.73，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 CERRA GROUP A.S 、 ANSELL PROTECTIVE PRODUCTS INC 和 Azusa Safety, Inc.等海外公司，上述公司规模较大、资信良好、综合实力强、与公司合作时间长，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周转速度较快，运营效率较高。2016 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略微下降，主要系 2016 年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大于应收账款下降幅度。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25、5.26

和 2.21，存货周转速度较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接到客户的订单时才会进行生产，平时无需储存大量原材料，因此存货周转速度相对较快。2016 年末公司存货周转速度较上年同期有所放缓，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保证 2017 年产品能够正常销售，进行了提前备货，导致 2016 年末的存货余额较大。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和存货周转情况总体情况正常，公司营运能力较好。

（五）现金获取能力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3,244.97	16,797,983.16	42,666,88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835.69	-49,530,711.67	-25,082,82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3,938.12	29,877,784.61	-8,165,527.1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890.79	-1,412,258.30	-2,863,106.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251.75	-4,267,202.20	6,555,427.28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6,555,427.28 元、-4,267,202.20 元和 -474,251.75 元。2016 年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主要原因是赛立特南通构建生产车间支出以及同一控制下购买子公司赛立特南通支付的现金较多导致。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2,666,883.14 元、16,797,983.16 元和 -8,703,244.97 元。2016 年经营活动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减少 25,868,899.98 元，主要系“经营性应付项目”影响所致，2016 年末应付款项较 2015 年末变动较小，而 2015 年末应付款项较 2015 年初增加较多，导致 2016 年经营活动流量净额降幅较大。2017 年 1-6 月经营活动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受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影响，2017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4,610,481.58 元，存货增加 7,587,143.95 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总体来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与实际情况相关，具有合理性，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具有一定的匹配性。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2,898,846.36	5,989,792.45	3,808,324.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2,432.54	-2,906,253.05	6,270,774.61
固定资产折旧	1,881,343.60	3,299,171.94	3,411,442.99
无形资产摊销	198,374.04	307,765.25	269,143.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8,903.82	840,273.93	805,198.58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03.12	562.91	186,208.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3,904.63	2,615,995.36	4,658,654.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01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785.86	775,019.69	-1,420,524.0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0,404.29	-2,922,877.68	4,492,285.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2,641.40	2,314,645.33	2,307,274.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0,190.45	6,483,887.03	17,878,10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3,244.97	16,797,983.16	42,666,883.14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082,822.18 元、-49,530,711.67 元和 -1,787,835.69 元，2016 年投资活动流出明显增大，主要系赛立特南通构建生产车间发生的在建工程支出。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165,527.19 元、29,877,784.61 元和 9,533,938.12 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主要系银行款项的借入与偿还以及股东投入资金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整体变化情况与其主营业务、盈利模式及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公司经营稳定，资产变现能力较强，短期内因现金流短缺而出现财务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六）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或平均水平的比较

1、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选取了同行业的 3 家挂牌公司为可比公司，分别为防护科技（股票代码：835597）、京泰防护（股票代码：834816）和建华中兴（股票代码：870749），关于 3 家可比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八、（一）公司

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2、可比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2015.12.31/2015 年度				
项目	防护科技	京泰防护	建华中兴	均值	公司
资产总额（万元）	1,200.92	3,194.03	7,345.48	3,913.48	14,476.92
权益总额（万元）	788.89	1,383.20	3,720.30	1,964.13	2,894.87
资产负债率（%）	34.31	56.69	49.35	46.78	80.00
流动比率	2.63	1.60	1.02	1.75	0.94
速动比率	2.08	1.22	0.66	1.32	0.73
营业收入（万元）	2,396.85	8,261.30	7,520.99	6,059.71	22,321.06
净利润（万元）	31.97	327.33	1,769.29	709.53	380.83
毛利率（%）	18.09	18.07	17.65	17.94	20.88
净利率（%）	1.33	3.96	23.52	9.60	1.71
净资产收益率（%）	5.99	27.06	154.28	62.44	8.94
每股收益（元）	0.09	0.61	4.58	1.76	1.3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4	11.16	57.53	24.48	4.72
存货周转率	6.26	10.60	6.74	7.87	7.25
	2016.12.31/2016 年度				
项目	防护科技	京泰防护	建华中兴	均值	公司
资产总额（万元）	1,452.40	3,936.73	7,596.89	4,328.67	15,829.96
权益总额（万元）	823.34	1,964.65	4,436.54	2,408.18	4,283.06
资产负债率（%）	43.31	50.09	41.60	45.00	72.94
流动比率	2.11	1.84	1.14	1.70	0.96
速动比率	1.68	1.24	0.49	1.14	0.72
营业收入（万元）	3,371.04	8,416.15	7,072.85	6,286.68	18,502.65
净利润（万元）	34.45	602.04	728.44	454.98	598.98
毛利率（%）	18.20	21.48	20.08	19.92	27.00
净利率（%）	1.02	7.15	10.30	6.16	3.24
净资产收益率（%）	4.27	35.75	17.96	19.33	15.35
每股收益（元）	0.05	0.60	0.37	0.34	0.68
应收账款周转率	6.17	10.24	31.58	16.00	3.65
存货周转率	11.17	7.00	3.66	7.28	5.26
	2017.06.30/2017 年 1-6 月				
项目	防护科技	京泰防护	建华中兴	均值	公司
资产总额（万元）	1,169.20	4,387.00	9,432.84	4,996.35	17,150.18

权益总额（万元）	846.52	2,267.74	4,234.43	2,449.56	4,589.06
资产负债率（%）	27.60	48.31	55.11	43.67	73.24
流动比率	3.27	1.93	1.15	2.12	0.99
速动比率	2.62	1.35	0.26	1.41	0.70
营业收入（万元）	1,504.55	5,919.46	1,953.41	3,125.81	9,331.11
净利润（万元）	23.18	309.01	-202.11	43.36	289.88
毛利率（%）	24.03	20.57	17.16	20.59	27.27
净利率（%）	1.54	5.22	-10.35	-1.20	3.11
净资产收益率（%）	2.78	14.58	-4.66	4.23	6.59
每股收益（元）	0.03	0.31	-0.10	0.08	0.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8	8.08	4.66	5.14	1.73
存货周转率	4.77	3.89	0.55	3.07	2.21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库

与同行业的可比挂牌公司相比，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和收入规模均大于可比公司，各项财务指标与可比挂牌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随着公司挂牌新三板并取得融资，公司的资本结构将会得到优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进一步提高。

（1）盈利能力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均值分别为 6,059.71 万元、6,286.68 万元和 3,125.81 万元，净利润均值分别为 709.53 万元、454.98 万元和 43.3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21.06 万元、18,502.65 万元和 9,331.1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0.83 万元、598.98 万元和 289.88 万元。公司销售规模远大于可比公司均值，报告期内净利润呈上升趋势，除 2015 年外，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优于各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中高毛利率的特种手套的销售收入占比较大。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可比公司净利率均值分别为 9.60%、6.16%和-1.20%，公司的净利率分别为 1.71%、3.24%和 3.11%，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可比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均值分别为 62.44%、19.33%和 4.23%，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8.94%、15.35%和 6.59%，公司与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1）公司发展存在一定劣势：目前由于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因此公司不能

很好地扩充营运资金，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业务拓展能力较弱，公司目前主要以点对点的方式开展业务，以前现有的规模和管理，难以获取规模经济收益的经营效果。(2) 建华中兴在 2015 年度经营业绩取得较大增长，各项盈利能力指标表现优异，况且建华中兴主要专注于滑雪手套，与传统的劳动防护设备行业有一定差异，剔除建华中兴后，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未来随着公司挂牌新三板并取得融资，公司的盈利水平将会进一步提高。

(2) 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值分别为 46.78%、45.00%和 43.67%；流动比率均值分别为 1.75、1.70 和 2.12；速动比率均值分别为 1.32、1.14 和 1.41。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在经营中较多运用了财务杠杆，其资产负债率较高，而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资产流动性相对较差，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

但由于公司资产质量良好，变现能力较强，且与合作银行及融资租赁机构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未来持续获取银行融资的可能性大。同时，公司自 2016 年以来调整了经营策略，加强自主品牌的推广，未来营业利润增长可期。虽然公司短期偿债压力相对较大，但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营运能力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4.48、16.00 和 5.14，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87、7.28 和 3.07。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存货周转率与行业平均水平相近，但存在一定波动。

整体而言，公司所处行业营运效率高，行业内公司在运营管理方面的侧重点有所不同，公司应收账款及存货的周转速度良好，具有较好的营运能力。

(七)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 营业收入按主营和其他收入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891.55	95.29%	18,091.64	97.78%	22,312.01	99.96%
其他业务收入	439.57	4.71%	411.00	2.22%	9.05	0.04%
合计	9,331.11	100.00%	18,502.65	100.00%	22,321.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普通手套、特种手套以及其他安全防护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销售收入。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312.01 万元、18,091.64 万元和 8,891.5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96%、97.78%和 95.2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变化。

(2) 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普通手套	4,113.87	46.27%	8,806.79	48.68%	8,183.35	36.68%
特种手套	4,311.09	48.49%	7,908.14	43.71%	11,904.95	53.36%
其他	466.58	5.25%	1,376.72	7.61%	2,223.70	9.97%

合计	8,891.55	100.00%	18,091.64	100.00%	22,312.01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主要来自普通手套和特种手套的销售，其他产品主要为防护服等安全产品。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22,312.01 万元、18,091.64 万元和 8,891.55 万元，具有一定规模，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呈现一定下降趋势，下降幅度为 18.92%，主要原因是：（1）受全球经济不景气影响，欧美经济复苏乏力，导致欧美客户需求减少，使得公司对欧美客户的销售收入有所降低；（2）自 2016 年以来，公司调整了经营的战略重心，将更多的资源和精力运用到自主品牌上，减少了 OEM 贴牌销售，使得整体销售收入有所下降。从长远来看，战略重心的调整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自主品牌产品具有相对较高的毛利率，随着公司产品口碑影响力的扩大，公司将会迎来业绩释放期，盈利能力也将迅速提高。

（3）主营业务收入按照贴牌销售和自主品牌销售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品牌和贴牌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OEM 销售	6,156.22	69.24%	13,006.21	71.89%	16,870.86	75.61%
ODM 销售	433.42	4.87%	501.98	2.77%	449.85	2.02%
OBM 销售	2,301.91	25.89%	4,583.46	25.33%	4,991.31	22.37%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8,891.55	100.00%	18,091.64	100.00%	22,312.0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OEM 贴牌销售整体呈下降趋势，自主品牌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比例逐渐上升，OBM 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OBM 产品收入占比的提高会提高公司整体毛利率。报告期内，OEM 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61%、71.89%和 69.24%。公司 OEM 销售相对 ODM 及 OBM 销售具有明显的收入优势，但在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获取更大的竞争优势，逐步向 ODM/OBM 转型。但目前 ODM 模式合作客户较少，报告期内公司 ODM 销售收入较少。OBM 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比例达 25%左右，呈逐渐上升趋势。

（4）营业收入按地区情况分类

单位：万元

地区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海外及港澳台	7,313.45	82.25%	14,092.92	77.90%	16,267.80	72.91%
中国大陆	1,578.09	17.75%	3,998.72	22.10%	6,044.21	27.09%
其中：上海市	640.09	7.20%	1,105.05	6.11%	640.09	2.87%
江苏省	354.63	3.99%	575.82	3.18%	1,186.73	5.32%
广东省	296.32	3.33%	637.50	3.52%	296.32	1.33%
其他省份	287.05	3.23%	1,680.34	9.29%	3,921.07	17.57%
合计	8,891.55	100.00%	18,091.64	100.00%	22,312.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海外及港澳台地区，海外收入占比超过 70%，金额分别为 16,267.80 万元、14,092.92 万元和 7,313.45 万元，主要原因是：（1）欧美发达国家企业安全意识较高，重视员工人身安全，对以安全手套为主的安全防护设备需求较大；（2）国外劳动法律法规一般对企业安全防护措施和设备有严格的要求，企业如果不重视对安全防护设备的投入，会带来法律风险。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法律法规、制度的逐步健全，工业企业对以安全手套为主的防护设备投入将会逐渐加大，国内市场也将得到快速发展，公司内销收入也将会随之增加。

2、毛利、毛利率和变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其他业务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891.55	18,091.64	22,312.01
主营业务成本	6,398.59	13,146.70	17,659.61
主营业务毛利	2,492.96	4,944.94	4,652.40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04%	27.33%	20.85%
其他业务毛利率	11.79%	12.21%	100.00%
综合毛利率	27.27%	27.00%	20.88%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85%、27.33%和 28.04%，呈现上涨趋势，其主要原因为：

（1）销售价格方面：①自 2016 年开始，公司逐步改变经营战略，将资源和精力运用到自主品牌上，减少了 OEM 贴牌生产，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月,公司自主品牌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2.37%、25.33%和 25.89%,呈现上升趋势。由于自主品牌产品的附加值较高,销售价格较高,毛利水平亦相对较高,自主品牌产品占比增加,主营业务毛利率也随之提高;②在前期拓展海外市场时,公司为增强竞争力,对部分产品采用让利销售的策略,随着公司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逐渐提高、竞争实力增强,公司自 2016 年起逐渐提高了该类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应增加。

(2) 单位成本方面:①2016 年,公司开始施行多流程外协加工采购,将包覆、缝制、编织、浸胶等多道加工工序外包给外协厂商,多流程外协采购有助于提高规模经济效应、降低单位人工成本;②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价格较为稳定,未出现大幅上涨的情况,加之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时间长、采购量较大、履约记录良好,供应商给予的价格优惠相对较大,报告期公司产品直接材料成本未出现大幅上涨的情形;③公司水电等能耗均由市政供应,价格稳定,机器设备折旧在报告期内未出现明显上涨,制造费用相对稳定。人工成本下降、直接材料和制造费用保持相对稳定,导致产品成本整体下降,主营业务毛利有所提高。

(1) 主营业务毛利率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7 年 1-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普通手套	4,113.87	3,157.27	956.60	23.25%	10.25%
特种手套	4,311.09	2,816.72	1,494.37	34.66%	16.01%
其他	466.58	424.59	41.99	9.00%	0.45%
合计	8,891.55	6,398.59	2,492.96	28.04%	26.72%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普通手套	8,806.79	6,803.45	2,003.34	22.75%	10.83%
特种手套	7,908.14	5,340.48	2,567.66	32.47%	13.88%
其他	1,376.72	1,002.78	373.94	27.16%	2.02%
合计	18,091.64	13,146.70	4,944.94	27.33%	26.73%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普通手套	8,183.35	6,939.80	1,243.55	15.20%	5.57%
特种手套	11,904.95	8,954.16	2,950.80	24.79%	13.22%
其他	2,223.70	1,765.65	458.06	20.60%	2.05%
合计	22,312.01	17,659.61	4,652.40	20.85%	20.84%

注：对综合毛利率贡献=各种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该业务的毛利率

1) 普通手套毛利率情况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普通手套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 15.20%、22.75%和 23.25%，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经营战略调整，开始施行多流程外协加工采购，成本进一步降低，普通手套业务毛利率也随之提高。报告期内，普通手套销售业务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为 5.57%、10.83%及 10.25%，2016 年度同比提高 5.26%，一方面是因为普通手套业务毛利率的提高所致，另一方面是普通手套销售受欧美市场不景气影响较小，2016 年收入规模同比增加 7.62%。

2) 特种手套毛利率情况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特种手套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79%和 32.47%和 34.66%，高于公司其他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并且呈现出有较大幅度提升，主要原因是：（1）以防切割和机械手套为主的特种手套具有较强的专用性，对原材料、技术水平和加工水平均具有较高要求，因此产生的附加值也较高；（2）公司在报告期内改变了经营战略，将资源和精力运用到自主品牌上，减少了 OEM 贴牌销售，由于自主品牌产品的附加值较高，因此毛利较高，自主品牌产品占比增加，特种手套业务毛利率也随之提高。

3) 其他安全防护产品业务毛利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其他安全产品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0.60%、27.16%和 9.00%，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分别为 2.05%、2.02%和 0.45%。2017 年 1-6 月较 2016 年度该类业务毛利率有一定下降，主要系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快导致成本增加。

(2) 内销、外销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				
外销	7,313.45	5,127.88	2,185.57	29.88%
内销	1,578.09	1,270.70	307.39	19.48%
主营业务合计	8,891.55	6,398.59	2,492.96	28.04%
2016 年度				
外销	14,092.92	9,948.98	4,143.95	29.40%
内销	3,998.72	3,197.73	801.00	20.03%
主营业务合计	18,091.64	13,146.70	4,944.94	27.33%
2015 年度				
外销	16,267.80	12,734.18	3,533.62	21.72%
内销	6,044.21	4,925.42	1,118.78	18.51%
主营业务合计	22,312.01	17,659.61	4,652.40	20.85%

公司海外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为：以取得的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出口收入实现的时点，同时结转成本。

成本归集和结转方法：外销产品成本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直接材料在投入生产时进行归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一定的标准分配至每个产品，公司确认收入时同时结转产品成本。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88%、76.17%和 78.38%。报告期内，外销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内销业务毛利率，主要系海外客户基于合规需求和业务需要对以劳保安全手套为主的安全防护产品需求较大，公司以安全防护手套为主的防护产品在海外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而国内市场，手套等安全防护产品竞争较为激烈，公司要价能力相对较弱，销售价格的差异是导致外销业务毛利率高于内销业务的主要原因。

(3) 不同业务模式下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率
OEM 销售	1,607.77	64.49	26.12	3,263.75	66.00	25.09	3,245.61	69.76	19.24
ODM 销售	161.18	6.47	37.19	177.18	3.58	35.30	109.35	2.35	24.31
OBM 销售	724.01	29.04	31.45	1,504.02	30.42	32.81	1,297.44	27.89	25.99
合计	2,492.96	100.00	28.04	4,944.94	100.00	27.33	4,652.40	100.00	20.85

2017年1-6月，公司OEM、ODM及OBM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26.12%、37.19%及31.45%，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系（1）OEM模式下，销售利润受到上游委托方的控制和挤压，盈利空间受限，毛利较低；（2）ODM模式下，公司能够基于自身研发设计能力，在贴牌生产的过程中参与设计和开发，生产效率得以提升，由此可以获取比单纯贴牌生产更多的利润；（3）OBM模式下，公司从前端的开发设计，到中端生产制造，再到末端销售，都能够自主选择和参与，由此能够获取产品实现的大部分利润。由于ODM主要客户为海外客户，上述客户基于合规需求和业务需要对以劳保安全手套为主的安全防护产品需求较大，公司以安全防护手套为主的防护产品在海外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加之主要海外客户与公司合作时间长，公司要价能力较强；而OBM产品为公司自主品牌，主要销往内地，手套等安全防护产品竞争较为激烈，公司要价能力相对较弱，因此总体来看，ODM毛利率要高于OBM毛利率。

（4）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

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单位：%			
证券简称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防护科技	24.03	18.20	18.09
京泰防护	20.57	21.48	18.07
建华中兴	17.16	20.08	17.65
平均值	20.59	19.92	17.94
公司	27.27	27.00	20.88

报告期内，本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1）公司产品中特种手套毛利率较高，并且占收入的比重较大，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较高；（2）各个公司之间由于业务细分的不同，会导致综合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例如防护科技主营防护服装及面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京泰防护主要从事安全防

护鞋为主的劳保用品设计、生产和销售；建华中兴主要从事滑雪手套的生产和销售、品牌滑雪手套贴牌生产。

总体上看，在同行业中，公司综合毛利率相对较高，产品具有较强竞争优势，未来随着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影响力的扩大，逐渐被市场所接受，毛利水平将会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将会得到更多地释放。

3、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5,696,854.32	6.11%	12,929,663.32	6.99%	8,496,647.24	3.81%
管理费用	13,142,174.34	14.08%	27,004,812.98	14.60%	22,656,289.28	10.15%
财务费用	2,204,096.40	2.36%	2,116,688.54	1.14%	2,890,574.38	1.29%
合计	21,043,125.06	22.55%	42,051,164.84	22.73%	34,043,510.90	15.25%

注：费用率指各项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34,043,510.90 元和 42,051,164.84 元和 21,043,125.0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25%、22.73%和 22.55%，其中 2016 年期间费用较上年增加 8,007,653.94 元，费用率较上年同期有明显增长，主要系 2016 年销售收入有所下降，而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增长所致。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工资福利及附加	1,719,869.02	3,074,315.07	2,403,084.68
外贸出口费用	1,149,543.31	1,831,615.49	1,691,128.11
办公费	638,510.28	981,546.01	533,715.27
咨询服务费	527,904.73	573,374.40	-
运输费	517,763.74	2,488,263.31	1,673,077.47
展览费	487,854.62	1,907,658.14	831,352.14
广告费	358,842.94	956,933.01	545,076.85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差旅费	244,945.09	905,450.61	748,320.58
其他零星	51,620.59	210,507.28	70,892.14
合计	5,696,854.32	12,929,663.32	8,496,647.24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福利、外贸出口费用、运输费、展览费等。报告期内，2016 年销售费用相比 2015 年增长了 52.17%，主要系运输费、咨询服务费、展览费、员工薪酬增加所致，具体原因为：2016 年公司调整了发展战略，加大了自主品牌产品推广力度，通过参加展会及发放宣传册等方式来增加自主品牌产品的曝光度，导致展览费和咨询费增幅较大；运输费用的增加主要系单位运费上涨所致。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5,459,937.64	8,165,740.81	10,962,191.23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219,193.33	2,098,950.75	1,166,826.18
会务费	955,831.13	918,861.57	302,135.00
研究与开发费用	891,893.45	3,504,389.28	5,061,315.28
折旧费	863,057.19	904,115.21	763,154.27
租赁费	822,994.72	825,991.72	379,480.00
办公费	731,787.63	894,932.31	468,597.54
业务招待费	344,305.31	753,183.48	462,149.77
差旅交通费	272,749.73	362,478.47	558,072.85
无形资产摊销	198,374.04	307,765.25	269,143.43
车辆使用维护费	166,875.49	563,630.97	517,83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3,853.41	410,173.11	394,409.95
物业管理及能源费	109,426.48	26,380.93	22,294.00
股份支付	-	6,290,000.00	-
其他	941,894.79	978,219.12	1,328,685.82
合计	13,142,174.34	27,004,812.98	22,656,289.28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用、股份支付费用、中介机构费和折旧摊销等，其中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比重较大。2016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9.19%，主要系 2016 年进行了员工股权激励，产生了较大的股份支

付费用，同时公司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2016年9月9日上海怡嘉向公司以每股1.30元价格注入投资款4,810,000.00元，上海怡嘉是由公司控股股东赵卫及其部分核心管理、技术人员出资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公司接受其低价增资的原因主要是获取职工服务，并兼有股权激励的目的，本次上海怡嘉的增资构成股份支付，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进行相关会计处理。2016年，本公司按照上海怡嘉与外部股东增资的差价一次性确认管理费用6,290,000.00元（1.70元*3,700,000股），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仅对2016年度公司业绩有影响，不会对未来业绩产生影响。2016年，公司因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629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63.28%，对公司当期业绩有一定影响，但股份支付激励了员工，提高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忠诚度，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研发费用	891,893.45	3,504,389.28	5,061,315.28
营业收入	93,311,144.55	185,026,482.69	223,210,629.97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0.96%	1.89%	2.27%

公司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研发费用分别为506.13万元，350.44万元和89.1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27%、1.89%和0.9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员薪酬、折旧摊销费、差旅费、专家咨询费、样品材料费和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等。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能够满足公司对新产品及新工艺的研发需求。公司共有研发人员25人，均具有纺织制品制造行业的从业经验，可以有效保证对已有产品和工艺的持续改进，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工艺及技术指导。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363,904.63	2,615,995.36	4,658,654.86
减：利息收入	36,532.89	133,150.24	61,846.33
汇兑损失	482,890.79	-	-
减：汇兑收益	-	1,412,258.30	2,863,106.49
手续费支出	350,333.87	724,101.72	716,872.34
其他支出	43,500.00	322,000.00	440,000.00
合计	2,204,096.40	2,116,688.54	2,890,574.3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变动幅度较小，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2016 年公司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系相比 2015 年，公司 2016 年银行借款余额减少，由此产生的利息支出减少。2015 年和 2016 年的汇兑收益系汇率变化产生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汇兑损益	-482,890.79	1,412,258.30	2,863,106.49
利润总额	3,884,426.41	9,939,272.76	5,516,149.62
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2.43%	14.21%	51.90%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90%、14.21%和 -12.43%，对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外市场为主，销售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因素。

（4）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446,054.12	-3,651,479.37	4,116,692.65
存货跌价损失	728,486.66	745,226.32	438,717.8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15,364.14
合计	282,432.54	-2,906,253.05	6,270,774.6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存在一定波动，2015 年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较高，计提的坏账准备较高，并且计提了 1,715,364.14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23,396,335.50 元，其中对深圳市东方祺胜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3,125,638.79 元，计提坏账 3,937,691.64 元，此笔款项于 2016 年收回，公司于 2016 年转回坏账准备 3,937,691.64 元，该笔款项的收回直接导致了公司 2016 年资产减值损失为-2,906,253.05 元，出现较大降幅。2017 年 6 月末和 2016 年末相比，公司应收款项余额变动较小，因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小。

4、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收益		5,580,661.35	2,571,68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5,400.00	553,473.85	1,154,33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股份支付		-6,29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603.12	562.91	186,608.44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272,216.30	274,435.22	-1,346,260.7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786.82	119,133.33	2,566,367.77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	5,368.02	17,870.00	384,955.1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418.80	101,263.33	2,181,412.6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3,597.94	5,903,847.37	1,717,101.1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等，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有一定影响，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损益以及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随着两家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从合并层面来看，未来公司净利润将不会受到非经常性损益的较大影响。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4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0.00
政府补助	285,400.00	553,473.85	1,154,339.98
其他	65,784.48	450,690.97	222,721.08
合计	351,184.48	1,004,164.82	1,377,461.06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产业发展专项补贴	110,000.00		
2016 年企业竞赛先进单位	10,000.00		
商务局零星补助	700.00		
标杆企业考察研修班班考察经费补贴	20,000.00		
2016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500.00		
2016 年免申报展会	129,200.00		
河道环境整治补贴款		3,328.00	
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奖励		2,800.00	
2014 年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政策兑现扶持企业		30,000.00	
浦东新区财政局国库存款(境外展)补贴		116,000.00	45,000.00
税收返还		99,873.85	
中小企补贴款-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55,859.00	
上海商务委员会 2015 年日本考察和德国 A+A 劳保展的补贴		50,613.00	
财政局 2014 年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政策总现扶持资金		50,000.00	
财政局 2014 年科技创新政策经费扶持企业资金		50,000.00	
浦东新区财政局国库存款(中小开资金)补贴		35,000.00	
财政局中小开拓资金		50,000.00	33,200.00
2015 工业企业竞赛奖		10,000.00	
财政局补贴款			636,300.00
财政局经费			100,000.00
财政局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08,000.00
财政局扶持基金			80,0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补贴款			40,000.00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扶持资金			33,013.98

专户			
会计中心考核奖（转 08000111）			30,000.00
2014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补贴款			28,826.00
财政局奖励			20,000.00
合计	285,400.00	553,473.85	1,154,339.98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公益性捐赠、赔偿金和其他支出。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小计：	22,603.12	562.91	186,608.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603.12	562.91	186,608.44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421,941.65
赔偿金支出	146,402.39	97,541.83	736,294.81
罚款支出	131,057.00		43,433.30
其他	37,938.27	68,151.01	181,103.58
合计	338,000.78	176,255.75	1,569,381.78

5、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额及使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增值税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1%、5%、7%
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河道管理费	应缴流转税	1%

报告期内，赛立特香港注册地在香港，执行 16.50%的企业利得税。赛立特系高新技术企业，2015 年-2017 年执行 15%的所得税率。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

赛立特系高新技术企业，2015 年-2017 年执行 15%的所得税率。

（二）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现金	59,935.92	39,875.99	82,113.96
银行存款	4,607,167.47	5,101,479.15	9,326,443.38
其他货币资金	5,000,684.68	6,860,684.68	7,800,000.00
其中：受限货币资金【保证金】	5,000,684.68	6,860,684.68	7,800,000.00
合计	9,667,788.07	12,002,039.82	17,208,557.3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保证金余额为 5,000,684.68 元。除上述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余额	53,528,129.08	54,060,348.33	47,319,967.34
坏账准备	2,724,137.43	2,806,363.85	2,342,951.04
应收账款净额	50,803,991.65	51,253,984.48	44,977,016.30
占流动资产比例	42.59%	47.42%	41.44%
占总资产的比例	29.62%	32.38%	31.07%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45%	27.70%	20.1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7,319,967.34 元、54,060,348.33 元和 53,528,129.08 元，相对保持稳定，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15%和 27.70%及 54.45%，整体占比较低，但是 2016 年较上年略有上升，主要系 2016 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导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账龄较短，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情况正常，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0.00%、0.13%和 0.13%。此外公司客户大多资信状况良好、合作时间长且稳定，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2) 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 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小计：	53,528,129.08	100.00%	2,724,137.43	5.09%
其中：账龄组合	53,528,129.08	100.00%	2,724,137.43	5.09%
合计	53,528,129.08	100.00%	2,724,137.43	5.09%

单位：元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小计：	54,060,348.33	100.00%	2,806,363.85	5.19%
其中：账龄组合	54,060,348.33	100.00%	2,806,363.85	5.19%
合计	54,060,348.33	100.00%	2,806,363.85	5.19%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小计：	47,319,967.34	100.00%	2,342,951.04	4.95%
其中：账龄组合	46,310,917.56	97.87%	2,342,951.04	5.06%
无风险组合	1,009,049.78	2.13%	-	-
合计	47,319,967.34	100.00%	2,342,951.04	4.95%

(3)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3,394,746.48	5.00%	2,669,737.33
2 至 3 年	61,456.00	30.00%	18,436.80
4 至 5 年	71,926.60	50.00%	35,963.30
合计	53,528,129.08	-	2,724,137.43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814,656.74	5.00%	2,640,732.85
1 至 2 年	1,112,308.99	10.00%	111,230.90
2 至 3 年	61,456.00	30.00%	18,436.80
3 至 4 年	71,926.60	50.00%	35,963.30
合计	54,060,348.33	-	2,806,363.85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6,152,130.70	5.00%	2,307,606.53
1 至 2 年	61,457.76	10.00%	6,145.78
2 至 3 年	97,329.10	30.00%	29,198.73
合计	46,310,917.56	-	2,342,951.04

2) 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	1,009,049.78
合计	-	-	1,009,049.78

(4)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Azusa Safety, Inc.	非关联方	18,645,587.46	1 年以内	34.83%
CERVA GROUP	非关联方	6,743,007.77	1 年以内	12.60%

TECHTRONIC TRADING LTD.	非关联方	4,875,883.35	1 年以内	9.11%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非关联方	2,392,706.15	1 年以内	4.47%
Helmut Feldtmann GmbH	非关联方	2,392,704.26	1 年以内	4.47%
合计	-	35,049,888.99	-	65.4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zusa Safety, Inc.	非关联方	15,377,522.39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28.45%
CERVA GROUP	非关联方	12,289,603.69	1 年以内	22.73%
BULTEX 99 LTD.	非关联方	3,299,177.47	1 年以内	6.10%
ANSELL GLOBAL TRADING CENTER (MALAYSIA) SDN. BHD.	非关联方	1,668,911.65	1 年以内	3.09%
际华三五一四制革制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3,040.00	1 年以内	2.71%
合计	-	34,098,255.20	-	63.0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zusa Safety, Inc.	非关联方	12,810,783.18	1 年以内	27.07%
CERVA GROUP	非关联方	9,619,144.51	1 年以内	20.33%
江苏常州荣盛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59,520.00	1 年以内	10.27%
广州市南方劳保用品供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5,722.75	1 年以内	6.03%
BULTEX 99 LTD.	非关联方	1,783,286.00	1 年以内	3.77%
合计	-	31,928,456.44	-	67.47%

(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关联方欠款情况详见本节之“六、(二) 关联交易”。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规模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预付款项余额	11,838,410.24	7,066,613.02	1,824,518.08
占流动资产比例	9.92%	6.54%	1.68%
占总资产的比例	6.90%	4.46%	1.26%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6 月末，公司的预付款项分别为 1,824,518.08 元、7,066,613.02 元和 11,838,410.24 元，主要为预付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较小。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838,410.24	100.00%	7,066,613.02	100.00%	1,824,518.08	100.00%
合计	11,838,410.24	100.00%	7,066,613.02	100.00%	1,824,518.08	100.00%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3)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交易事项具体内容	交易背景	定价依据
青岛杰隆橡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8,200.00	29.55%	新设备生产线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如东金和机械厂	非关联方	2,189,600.00	18.50%	新设备生产线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如东县业磊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1,926.37	14.97%	外协采购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交易事项具体内容	交易背景	定价依据
江苏中研宜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2,000.00	5.68%	蓄热式处理废气设备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富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402.08	5.40%	编织原料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合计	-	8,771,128.45	74.1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的具体内容	交易背景	定价原则
青岛杰隆橡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0,800.00	40.48%	新设备生产线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江西省达顺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1,256.00	10.77%	预付劳防鞋采购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江苏中研宜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2,000.00	9.51%	蓄热式处理废气设备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富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1,823.77	9.37%	编织原料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南通倍成劳护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590.62	3.09%	预付浸胶手套采购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合计	-	5,174,470.39	73.2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的具体内容	交易背景	定价原则
Synthomer Sdn Bhd	非关联方	261,821.95	14.35%	预付皮料采购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Artland Gloves Mfy.	非关联方	239,250.20	13.11%	预付皮料采购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镇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218.00	12.51%	预付胶类原料货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如东县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130.77	11.13%	蒸汽采购预付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常州市蓝阔植绒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960.00	9.32%	预付植绒手套采购款	通过业务拓展和商业谈判促成交易	按正常市场价
合计	-	1,102,380.92	60.42%			

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交易均按照市场原则定价，定价公允。

(4)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单位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小计：	13,133,369.15	100.00%	1,396,148.27	10.63%
其中：账龄组合	12,888,074.45	98.13%	1,396,148.27	10.83%
无风险组合	245,294.70	1.87%	-	-
合计	13,133,369.15	100.00%	1,396,148.27	10.63%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小计：	8,522,887.57	100.00%	1,014,749.65	11.91%
其中：账龄组合	8,277,592.87	97.12%	1,014,749.65	12.26%
无风险组合	245,294.7	2.88%	-	-
合计	8,522,887.57	100.00%	1,014,749.65	11.91%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小计：	23,396,335.50	100.00%	4,690,924.01	20.05%
其中：账龄组合	20,572,411.39	87.93%	4,690,924.01	22.80%
无风险组合	2,823,924.11	12.07%	-	-
合计	23,396,335.50	100.00%	4,690,924.01	20.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土地征收款、应收出口退税和保证金等。公司已按照账龄组合和无风险组合对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623,573.11	5.00%	431,178.66
1 至 2 年	2,782,952.64	10.00%	278,295.26
2 至 3 年	270,500.00	30.00%	81,150.00
3 至 4 年	275,621.70	50.00%	137,810.85
4 至 5 年	935,427.00	50.00%	467,713.50
合计	12,888,074.45	-	1,396,148.27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674,422.72	5.00%	333,721.15
1 至 2 年	189,391.43	10.00%	18,939.14

账 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 至 3 年	224,000.00	30.00%	67,200.00
3 至 4 年	1,165,351.72	50.00%	582,675.86
4 至 5 年	24,427.00	50.00%	12,213.50
合计	8,277,592.87	-	1,014,749.65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45,720.58	5.00%	252,286.03
1 至 2 年	1,121,273.30	10.00%	112,127.33
2 至 3 年	14,380,990.51	30.00%	4,314,297.15
3 至 4 年	24,427.00	50.00%	12,213.50
合计	20,572,411.39	-	4,690,924.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3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12%、4.37%和 9.40%，占比较小，公司已对上述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即使款项无法收回，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也极小。

2) 组合中，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25,294.70	225,294.70	-
唐伟	20,000.00	20,000.00	2,210,400.00
吴明秀	-	-	612,476.11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	-	868.00
任菊香	-	-	180.00
合计	245,294.70	245,294.70	2,823,924.11

资金占用的产生原因、还款方式、协议及归还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吴明秀其他应收款为 612,476.11 元系出借资金产生，双方并未签署《借款协议》，也未对利息条款进行约定，吴明秀已于 2016 年 7 月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全部偿还了上述借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均为 225,294.70 元，系出借资金产生，双方并未签署《借款协议》，也未对利息条款进行约定，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通

过银行转账偿还上述借款。

资金占用的内控制度及规范情况：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主要的关联事项由公司管理层讨论决定、相关经营收付单据由董事长签字批准，未履行严格的内部决策程序，在关联方交易管理方面存在不完善之处。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治理结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通过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还审议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目前，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定价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上述制度有效执行。

3) 组合中，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往来	3,108,874.74	2,055,848.81	13,622,559.76
土地征收款	2,429,223.00	2,318,623.00	3,346,500.00
资金拆借往来	20,000.00	20,000.00	3,015,186.40
应收出口退税	5,274,758.08	1,542,342.23	1,441,087.94
保证金	1,716,851.70	1,521,351.70	1,226,851.70
员工借备用金	343,881.69	952,905.40	289,272.76
其他	239,779.94	111,816.43	454,876.94
合计	13,133,369.15	8,522,887.57	23,396,335.5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单位往来、土地征收款、应收出口退税、保证金和员工借备用金。

关于备用金的使用公司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具体如下：“对因公出差需借差旅费时，应填写《出差申请单》，经本部门经理及主管副总批准后到财务中

心办理借款。差旅费报销须提供出差申请单，差旅费报销单。外出办理经批准事项时，填借款单时须填写经办事项，经批准人批准，借款金额超过 10,000.00 元时须经总经理批准。出差人员返回公司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报销手续，超过一周不报销者，只报销出差费用的 90%”。

报告期内，公司备用金和报销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期末员工备用金占当期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为 1.24%、11.18%和 2.62%，占比较低。总体来看，公司员工备用金管理和报销情况规范。

报告期内产品各期出口退税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2015 年
增值税出口退税	7,542,824.94	13,629,430.11	13,971,340.44
利润总额	3,884,426.41	9,939,272.76	5,516,149.62
占比	194.18%	137.13%	253.28%

注：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出口退税税率为 17%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收入为主，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91%、77.90%和 82.25%，因此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较高，出口退税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53.28%、137.13%和 194.18%，有一定影响。在可预见的未来，国家基于创汇和鼓励出口的初衷，仍然会对出口型企业加大扶持力度，预计出口税收优惠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可持续享受出口退税优惠。

（2）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5,274,758.08	1 年以内	40.16%
如东县宏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土地征收款	1,338,623.00	1 至 2 年	10.19%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及 1 至 2	9.14%

				年	
南通威旭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1,100,000.00	1 年以内	8.38%
如东县天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土地征收款	650,000.00	4 至 5 年	4.95%
合计	-	-	9,563,381.08	-	72.8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1,542,342.23	1 年以内	18.10%
如东县宏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土地征收款	1,338,623.00	1 年以内	15.71%
秦小建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806,000.00	1 年以内	9.46%
如东县天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园区建设分公司	非关联方	土地征收款	650,000.00	3 至 4 年	7.63%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7.04%
合计	-	-	4,936,965.23	-	57.9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东方祺胜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13,125,638.79	2 至 3 年	56.10%
如东县征地事务所	非关联方	土地征收款	2,696,500.00	0 至 2 年	11.53%
唐伟	关联方	关联方往来	2,210,400.00	1 年以内	9.45%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1,441,087.94	1 年以内	6.16%
如东县天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园区建设分公司	非关联方	土地征收款	650,000.00	2 至 3 年	2.78%
合计	-	-	20,123,626.73	-	86.01%

（4）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单位的情况详见本节之“六、（二）关联交易”部分。

5、存货

(1) 存货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64,163.87	-	6,064,163.87
在产品	7,942,979.74	-	7,942,979.74
库存商品	21,291,429.28	728,486.66	20,562,942.62
合计	35,298,572.89	728,486.66	34,570,086.23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75,539.69	-	6,675,539.69
在产品	5,586,901.39	-	5,586,901.39
库存商品	13,573,465.93	745,226.32	12,828,239.61
在途物资	1,892,261.59	-	1,892,261.59
合计	27,728,168.60	745,226.32	26,982,942.28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04,112.59	-	5,104,112.59
在产品	5,255,812.52	-	5,255,812.52
库存商品	14,445,365.81	438,717.82	14,006,647.99
合计	24,805,290.92	438,717.82	24,366,573.10

2015 年末、2016 年末和 2017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4,805,290.92 元、27,728,168.60 元和 35,298,572.89 元；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438,717.82 元、745,226.32 元和 728,486.66 元；账面净值分别为 24,366,573.10 元、26,982,942.28 元和 34,570,086.23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83%、17.05%和 20.1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主要系为保证商品供货效率，公司对各类主要产品均备有一定数量的库存。公司对部分库龄较长以及存在次品的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按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 月 1 日	9,748,930.63	19,295,653.93	3,411,702.24	3,279,648.06	35,735,934.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486.00	416,747.98	517,474.02	296,266.16	1,591,974.16
(1) 购置	153,517.63	416,747.98	517,474.02	296,266.16	1,384,005.79
(2) 在建工程转入	207,968.37				207,968.37
3. 本期减少金额	515,003.63	16,752.14	250,000.00		781,755.77
(1) 处置或报废	515,003.63	16,752.14	250,000.00		781,755.77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9,595,413.00	19,695,649.77	3,679,176.26	3,575,914.22	36,546,153.25
二、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 月 1 日	2,385,579.83	6,855,779.33	2,154,621.97	2,093,349.43	13,489,33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51,505.32	1,763,564.53	632,627.16	563,745.98	3,411,442.99
(1) 计提	451,505.32	1,763,564.53	632,627.16	563,745.98	3,411,442.99
3. 本期减少金额		7,541.07	44,253.82		51,794.89
(1) 处置或报废		7,541.07	44,253.82		51,794.89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837,085.15	8,611,802.79	2,742,995.31	2,657,095.41	16,848,978.66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		1,715,364.14			1,715,364.14
(1) 本期计提		1,715,364.14			1,715,364.14
3、2015 年 12 月 31 日		1,715,364.14			1,715,364.14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58,327.85	9,368,482.84	936,180.95	918,818.81	17,981,810.45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 月 1 日	9,595,413.00	19,695,649.77	3,679,176.26	3,575,914.22	36,546,15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56.00	12,026,881.85		340,005.86	12,456,743.71
(1) 购置		8,594,361.73		340,005.86	8,934,367.59
(2) 在建工程转入	89,856.00				89,856.00
(3) 售后融资租回		3,432,520.12			3,432,520.12
3. 本期减少金额		3,432,520.12	277,094.02		3,709,614.14
(1) 处置或报废		3,432,520.12	277,094.02		3,709,614.14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685,269.00	28,290,011.50	3,402,082.24	3,915,920.08	45,293,282.82
二、累计折旧					

1. 2016年1月1日	2,837,085.15	8,611,802.79	2,742,995.31	2,657,095.41	16,848,978.66
2. 本期增加金额	525,259.87	1,948,573.74	424,250.38	401,087.95	3,299,171.94
（1）计提	525,259.87	1,948,573.74	424,250.38	401,087.95	3,299,171.94
3. 本期减少金额		68,457.00	46,182.32		114,639.32
（1）处置或报废		68,457.00	46,182.32		114,639.32
4. 2016年12月31日	3,362,345.02	10,491,919.53	3,121,063.37	3,058,183.36	20,033,511.28
三、减值准备					
1. 2016年1月1日		1,715,364.14			1,715,364.14
2. 2016年12月31日		1,715,364.14			1,715,364.14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322,923.98	16,082,727.83	281,018.87	857,736.72	23,544,407.40

单位：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年1月1日	9,685,269.00	28,290,011.50	3,402,082.24	3,915,920.08	45,293,282.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52,678.70	4,561,984.62		226,881.23	19,441,544.55
（1）购置		637,654.69		226,881.23	864,535.92
（2）在建工程转入	14,652,678.70				14,652,678.70
（3）售后融资租回		3,924,329.93			3,924,329.93
3. 本期减少金额	42,478.62	3,924,329.93		47,087.47	4,013,896.02
（1）处置或报废	42,478.62	3,924,329.93		47,087.47	4,013,896.02
4. 2017年6月30日	24,295,469.08	28,927,666.19	3,402,082.24	4,095,713.84	60,720,931.35
二、累计折旧					
1. 2017年1月1日	3,362,345.02	10,491,919.53	3,121,063.37	3,058,183.36	20,033,511.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314.18	1,133,517.89	120,213.92	172,297.61	1,881,343.60
（1）计提	455,314.18	1,133,517.89	120,213.92	172,297.61	1,881,343.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1.97			5,958.53	7,020.50
（1）处置或报废	1,061.97			5,958.53	7,020.50
4. 2017年6月30日	3,816,597.23	11,625,437.42	3,241,277.29	3,224,522.44	21,907,834.38
三、减值准备					
1. 2017年1月1日		1,715,364.14			1,715,364.14
2. 2017年6月30日		1,715,364.14			1,715,364.14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账面原值 60,720,931.35 元，累计折旧 21,907,834.38 元，减值准备 1,715,364.14 元，账面价值 37,097,732.83 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5 年计提了 1,715,364.14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系受到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原有 5 条生产线不能生产出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手套产品，处于停用状态，因此计提了对该项资产的减值准备。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生产线已部分出租。

目前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短期内不存在大规模更新改造的需求，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入机器设备	7,356,850.05	486,408.50	-	6,870,441.55
合计	7,356,850.05	486,408.50	-	6,870,441.55

（3）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情况

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之子公司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ZD208813201600000001），提供其拥有的位于如东县掘港镇友谊西路南侧的土地使用权（编号：东国用（2016）第 100027 号）及厂房（编号：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 1620033 号）作为自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债权人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的抵押担保，担保债权最高金额为 15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3 日，公司之子公司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常商银如东支行借字 2016 第 10154 号），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15 日，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2016 年 11 月 3 日，赛立特南通与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编号：（RDST）保字第 2016099 号），以资产抵押担保方式提供反担保，根据江苏中瑞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华银评报字（2016）第 2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该部分资产全部为机器设备，净值为 10,253,925.00 元。

2017年1月18日，公司之子公司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AD123010RD2017006），以其拥有的位于如东县掘港镇芳泉路北侧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厂房（编号：第（2017）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0182）作为自2017年1月18日至2020年1月17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如东支行申请贷款的抵押物，担保债权最高额为880万元。

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增加产能，子公司赛立特南通投资新建一安全防护产品生产车间，生产车间的建成有利于公司扩大产能，提高产量，抢占国内外以安全手套为主的防护设备市场，增强公司竞争力。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通生产车间建设	3,791,462.63	-	3,791,462.63
合计	3,791,462.63	-	3,791,462.63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通生产车间建设	15,921,638.30	-	15,921,638.30
合计	15,921,638.30	-	15,921,638.30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通生产车间建设	9,916,075.24	-	9,916,075.24
合计	9,916,075.24	-	9,916,075.24

（2）重大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7.06.30
南通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5,921,638.30	2,522,503.03	14,652,678.70	3,791,462.63
合计	15,921,638.30	2,522,503.03	14,652,678.70	3,791,462.63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6.12.31
------	------------	------	--------	------------

项目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6.12.31
南通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9,916,075.24	6,095,419.06	89,856.00	15,921,638.30
合计	9,916,075.24	6,095,419.06	89,856.00	15,921,638.30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15.12.31
南通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301,753.50	9,822,290.11	207,968.37	9,916,075.24
合计	301,753.50	9,822,290.11	207,968.37	9,916,075.24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 月 1 日	3,003,347.39	23,773.58	1,468,483.31	13,530.00	4,509,134.28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003,347.39	23,773.58	1,468,483.31	13,530.00	4,509,134.28
二、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 月 1 日	326,314.94	792.44	494,766.62	7,441.50	829,31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91.24	2,379.32	233,719.87	1,353.00	269,143.43
(1) 计提	31,691.24	2,379.32	233,719.87	1,353.00	269,143.43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58,006.18	3,171.76	728,486.49	8,794.50	1,098,458.93
三、减值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645,341.21	20,601.82	739,996.82	4,735.50	3,410,675.35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 月 1 日	3,003,347.39	23,773.58	1,468,483.31	13,530.00	4,509,13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8,053.40		113,786.40		3,881,839.80
(1) 购置	3,768,053.40		113,786.40		3,881,839.80
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771,400.79	23,773.58	1,582,269.71	13,530.00	8,390,974.08
二、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 月 1 日	358,006.18	3,171.76	728,486.49	8,794.50	1,098,458.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724.72	2,377.32	189,310.21	1,353.00	307,765.25
(1) 计提	114,724.72	2,377.32	189,310.21	1,353.00	307,765.25
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72,730.90	5,549.08	917,796.70	10,147.50	1,406,224.18

三、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298,669.89	18,224.50	664,473.01	3,382.50	6,984,749.90
单位：元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年1月1日	6,771,400.79	23,773.58	1,582,269.71	13,530.00	8,390,974.08
2. 2017年6月30日	6,771,400.79	23,773.58	1,582,269.71	13,530.00	8,390,974.08
二、累计摊销					
1. 2017年1月1日	472,730.90	5,549.08	917,796.70	10,147.50	1,406,224.18
2. 本期增加金额	69,922.54	1,188.66	126,586.34	676.50	198,374.04
(1) 计提	69,922.54	1,188.66	126,586.34	676.50	198,374.04
3. 2017年6月30日	542,653.44	6,737.74	1,044,383.04	10,824.00	1,604,598.22
三、减值准备					
2017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6,228,747.35	17,035.84	537,886.67	2,706.00	6,786,375.86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和商标权，账面原值8,390,974.08元，累计摊销1,604,598.22元，账面价值6,786,375.86元。

目前，公司无形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未发现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情况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五、（二）6、固定资产”部分。

（三）主要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3,779,978.32	34.85%	38,698,701.70	33.52%	40,060,000.00	34.59%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7.96%	10,000,000.00	8.66%	7,000,000.00	6.04%
应付账款	51,602,796.71	41.08%	53,606,949.35	46.43%	50,981,797.69	44.02%
预收款项	1,312,736.14	1.05%	1,253,451.33	1.09%	1,714,883.92	1.48%

应付职工薪酬	1,581,800.86	1.26%	1,226,663.30	1.06%	3,774,429.20	3.26%
应交税费	3,820,077.66	3.04%	2,659,870.39	2.30%	2,548,793.25	2.20%
应付利息	78,608.49	0.06%	16,685.84	0.01%	140,057.26	0.12%
其他应付款	8,348,016.24	6.65%	5,473,039.77	4.74%	9,600,535.85	8.29%
流动负债小计	120,524,014.42	95.95%	112,935,361.68	97.81%	115,820,497.17	100.00%
长期应付款	5,087,114.19	4.05%	2,533,714.94	2.19%	-	-
非流动负债小计	5,087,114.19	4.05%	2,533,714.94	2.19%	-	-
负债合计	125,611,128.61	100.00%	115,469,076.62	100.00%	115,820,497.1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其中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占比较大。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型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7,779,978.32	6,698,701.70	-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10,500,000.00	11,000,000.00
保证借款	11,000,000.00	21,500,000.00	29,060,000.00
合计	43,779,978.32	38,698,701.70	40,060,000.00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主体	借款余额	贷款利率	借款期限
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赛立特南通	2,000,000.00	5.6550%	2017/4/18-2018/4/17
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赛立特南通	6,000,000.00	5.6550%	2017/1/25-2018/1/24
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赛立特南通	7,000,000.00	5.6550%	2017/6/16-2017/12/15
江苏银行汇丰支行	赛立特南通	2,500,000.00	5.6550%	2017/6/21-2018/6/20
浦发银行如东支行	赛立特南通	4,000,000.00	5.5680%	2017/5/9-2018/5/9
浦发银行如东支行	赛立特南通	6,000,000.00	5.2635%	2017/4/12-2018/4/12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赛立特南通	3,000,000.00	7.0800%	2016/11/3-2017/9/15
招商银行南通支行	赛立特南通	1,497,142.40	保理融资	-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赛立特香港	6,282,835.92	保理融资	-
上海银行黄埔支行	赛立特	5,500,000.00	5.655%	2016/9/19-2017/9/19
合计		43,779,978.32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高，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流动资

金的周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90,050.63	45,675,259.38	48,710,766.88
1 年以上	8,112,746.08	7,931,689.97	2,271,030.81
合计	51,602,796.71	53,606,949.35	50,981,797.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0,981,797.69 元、53,606,949.35 元和 51,602,796.71 元，占公司负债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44.02%、46.43%和 41.08%。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采购货款。

(2)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关联方	4,467,629.19	8.66%
南通阿尔泰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89,965.21	8.51%
淮安坤宇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1,964.74	4.29%
江苏镭尼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8,808.82	3.99%
如东县荣协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3,745.96	3.73%
合计	-	15,052,113.92	29.1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关联方	4,514,147.04	8.42%
如东县荣协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9,822.11	6.60%
南通阿尔泰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3,827.03	5.58%
淮安坤宇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0,247.88	5.48%
南通杰腾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0,627.23	4.01%
合计	-	16,138,671.29	30.1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56,702.69	7.17%
南通阿尔泰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37,569.86	7.14%
江苏镭尼玛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5,841.96	5.44%
南通杰腾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0,018.72	4.28%
三门航鹰汽车装饰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8,289.38	3.41%
合计	-	13,988,422.61	27.44%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之“六、(二) 关联交易”部分。

3、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2,736.14	1,253,451.33	1,714,883.92
合计	1,312,736.14	1,253,451.33	1,714,883.9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的余额分别为 1,714,883.92 元、1,253,451.33 元和 1,312,736.14 元。公司预收款项为主要预收客户货款。

(2)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NogardTradingPTE LTD	非关联方	536,053.80	40.83%
REABLE CO.,LTD	非关联方	217,100.55	16.54%
BGS Safety Product Kft.	非关联方	101,616.00	7.74%
MIDITECH,SPOL.S.R.O.	非关联方	65,167.29	4.96%
天津滨海新区大港港商劳保用品批发部	非关联方	60,916.83	4.64%
合计	-	980,854.47	74.7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恒辉（南通）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200.00	14.78%
芜湖泽沛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952.60	11.96%
汇鸿（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00.00	7.90%
江山市恒力劳防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500.00	7.46%
NogardTradingPTE LTD	非关联方	91,441.87	7.30%
合计	-	619,094.47	49.3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CERVA GROUP	非关联方	827,358.67	48.25%
芜湖泽沛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00.00	8.05%
SafeT Supplies Ltd	非关联方	115,454.91	6.73%
Nogard Trading PTE LTD	非关联方	113,075.65	6.59%
PT.BERKATNIAGADUNIA	非关联方	112,371.75	6.55%
合计	-	1,306,260.98	76.17%

（3）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226,663.30	7,983,551.40	7,628,413.84	1,581,800.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80,928.40	680,928.40	-
合计	1,226,663.30	8,664,479.80	8,309,342.24	1,581,800.86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774,429.20	13,087,860.38	15,635,626.28	1,226,663.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	1,125,754.86	1,125,754.86	-

项 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提存计划				
合计	3,774,429.20	14,213,615.24	16,761,381.14	1,226,663.30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106,299.82	25,580,087.18	24,911,957.80	3,774,429.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953,732.87	2,953,732.87	-
合计	3,106,299.82	28,533,820.05	27,865,690.67	3,774,429.20

公司在各期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774,429.20 元、1,226,663.30 元和 1,581,800.86 元，主要为计提但暂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2)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 种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868,704.87	2,014,387.20	1,211,615.30
增值税	1,740,306.31	293,943.81	1,171,890.68
教育费附加	68,023.82	154,767.44	66,790.00
房产税	62,880.24	17,258.29	33,980.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04.76	104,911.20	19,637.71
其他零星	66,557.66	74,602.45	44,878.95
合计	3,820,077.66	2,659,870.39	2,548,793.25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往来	3,117,554.32	3,677,420.75	6,451,857.26
资金拆借	5,000,000.00		1,850,000.00
员工借款	118,257.00	865,841.86	4,994.60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	112,204.92	929,777.16	1,293,683.99
合计	8,348,016.24	5,473,039.77	9,600,535.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为 9,600,535.85 元、5,473,039.77 元和 8,348,016.24 元，主要是单位往来款和资金拆借款。

(2)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李挺将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5,000,000.00	59.89%
南通东元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900,000.00	10.78%
张卫东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10,100.00	8.51%
北京隆越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547,090.00	6.55%
赵瑞荣	非关联方	资金拆借	320,000.00	3.83%
合计			7,477,190.00	89.5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东元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1,300,000.00	23.75%
金鑫圣	非关联方	往来款	980,000.00	17.91%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764,033.35	13.96%
张卫东	非关联方	往来款	512,800.00	9.37%
居缪军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	3.65%
合计			3,756,833.35	68.6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东苴建筑工程有限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3,559,622.23	37.0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责任公司				
赵卫	关联方	资金拆借	1,818,000.00	18.94%
裕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单位往来	749,758.91	7.81%
南通海鑫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592,545.78	6.17%
如东县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单位往来	346,025.45	3.60%
合计			7,065,952.37	73.60%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六、（二）关联交易”部分。

7、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4,743,000.00	2,635,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44,114.19	101,285.06	
合计	5,087,114.19	2,533,714.94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为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租回业务产生的长期应付款。

2016 年 6 月 1 日，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买卖合同》，合同约定将本公司所有的固定资产【污水处理设备、虎口加强生产线】出售给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并于当日同时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该污水处理设备融资租回。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租金合计 3,539,136.00 元，分 31 期支付。

2017 年 1 月 11 日，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与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买卖合同》。合同约定将本公司所有的固定资产【指侵手套生产线、PU 手套生产线、裁床及铺布机】出售给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并于当日同时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该污水处理设备融资租回。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租金合计 3,461,100.00 元，分 37 期支付。

公司融资租赁资产的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二)主要资产情况”之“6、(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2) 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8、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8,910.94	6.7744	60,366.27
应收账款	4,716,598.42	6.7744	31,952,124.34
应付账款	3,353,257.59	6.7744	22,716,308.22
其他应付款	3,000.00	6.7744	20,323.20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15,533.72	6.9370	107,757.42
应收账款	3,669,066.60	6.9370	25,452,315.00
应付账款	2,720,668.00	6.9370	18,873,273.92
其他应付款	16,110.40	6.9370	111,757.84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26,911.37	6.4936	174,751.67
应收账款	845,203.15	6.4936	5,488,411.17
应付账款	737,900.55	6.4936	4,791,631.01
其他应付款	249,737.34	6.4936	1,621,694.39

(四) 所有者权益情况

1、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	------------	------------	------------

实收资本	28,600,000.00	28,6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8,673,106.60	8,673,106.60	28,906,294.56
其他综合收益	38,067.49	7,522.61	-30,542.06
盈余公积	163,546.52	163,546.52	0.00
未分配利润	8,415,907.93	5,491,891.19	-2,836,87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90,628.54	42,936,066.92	29,038,875.00

2、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1) 股本变动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7.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06.30
资本溢价	2,383,106.60			2,383,106.60
其他资本公积	6,290,000.00			6,290,000.00
合计	8,673,106.60			8,673,106.60

单位：元

类 别	2016.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资本溢价	28,906,294.56	7,715,000.00	34,238,187.96	2,383,106.60
其他资本公积		6,290,000.00		6,290,000.00
合计	28,906,294.56	14,005,000.00	34,238,187.96	8,673,106.60

单位：元

类 别	2015.01.0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资本溢价	45,402,743.36		16,496,448.80	28,906,294.56
合计	45,402,743.36		16,496,448.80	28,906,294.56

2016 年度资本溢价的增加系股东投入资本溢价，资本溢价的减少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未分配利润转股形成。其他资本公积系股份支付形成。

2015 年度资本溢价减少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3)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22.61	30,544.88	38,067.49
合计	7,522.61	30,544.88	38,067.49

单位：元

类 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542.06	38,064.67	7,522.61
合计	-30,542.06	38,064.67	7,522.61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0,542.06	-30,542.06
合计	-	-30,542.06	-30,542.06

(4)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3,546.52	-	-	163,546.52
合计	163,546.52	-	-	163,546.52

单位：元

类 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163,546.52	-	163,546.52
合计	-	163,546.52	-	163,546.52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	-	-
合计	-	-	-	-

2016 年盈余公积增加数系母公司赛立特股份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按照 2016 年 11 月-12 月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491,891.19		-2,836,877.50		-6,735,391.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91,891.19		-2,836,877.50		-6,735,391.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24,016.74		6,005,110.70		3,898,513.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546.52	10%		
减：其他因素			-2,487,204.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8,415,907.93		5,491,891.19		-2,836,877.50	

2016 年其他因素由两部分构成：（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赛立特南通合并时点以前实现的利润转出时尚未还原的部分金额为 3,213,525.23 元；（2）本公司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审定的净资产进行股改所致影响金额为 -5,700,729.74 元。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参照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3、视同为关联方

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前述规定情形之一的。

4、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在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备注
1	赵卫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72.03%的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2	白丽萍	赵卫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2.45%的股份	-
3	戴小南	直接持有公司 5.94%的股份	-
4	唐伟	公司董事	-
5	管钰泽	公司董事	-
6	陈文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7	曹宏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8	袁建军	公司监事会主席	-
9	任菊香	公司监事	-
10	赖青香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11	吴明秀	赵卫母亲	-
12	曹紫涛	曹宏的哥哥	-
13	孙晓明	曹宏的配偶的哥哥	-
14	顾小冬	管钰泽的配偶	-
15	上海怡嘉	直接持有公司 12.94%的股份	-
16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赵卫持有该企业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

17	赛立特国际	赵卫报告期末直接持有该企业 70%股权，并担任董事	-
18	南通华翰进出口有限公司	吴明秀、白丽萍直接持有该公司共计 100%股权	2016 年 4 月 5 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19	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控制的企业	2015 年 11 月 10 日，该公司因被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0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控制的企业	2017 年 9 月 6 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1	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赵卫直接持有该公司 61%股权，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28 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2	赛立特南通	赵卫曾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南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	赛立特上海	赵卫曾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赛立特上海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4	裕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唐伟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2016 年 12 月 2 日，该公司经香港公司注册处核准解散
25	上海天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曹宏的哥哥曹紫涛持有该公司 60%股权	-
26	上海清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曹宏的哥哥曹紫涛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27	吉林市山湖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曹宏的配偶的哥哥孙晓明控制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
28	深圳市锡安眼镜有限公司	管钰泽担任董事	-
29	南通汇东贸易有限公司	管钰泽的配偶顾小冬持有该公司 50%股权	-
30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过去 12 月内管钰泽曾担任该公司厂长	2016 年 10 月后已从该公司离职

有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了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借助关联方平台实现向海外地区的销售以及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市场定价	3,370.30	52,347,742.73

报告期内，采购商品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4,642,676.69	10,924,618.08	8,572,531.05

（2）关联交易的定价说明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裕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UFI”）注册地在香港，可以便捷地向海外客户销售产品并直接进行外汇结算。UFI 公司系作为本公司的销售平台，公司销售给 UFI 公司的产品为市场定价，与本公司销售给非关联方客户的定价原则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2015 年 7 月 29 日赛立特香港设立，公司开始通过子公司赛立特香港向海外客户销售产品。自 2016 年开始，本公司终止了与 UFI 的合作，除执行 2015 年未执行完毕的订单外，未再与 UFI 发生新的关联交易，UFI 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注销。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环宇”）成立于 2003 年，是南通地区的大型安全手套生产厂商之一，公司向其采购商品基于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

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2016 年 10 月后关联自然人管钰泽已从该公司离职。

（3）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1) 关联销售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以安全手套为主的安全防护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由于欧美发达国家对此类产品需要较大，因此海外地区为公司重点销售区域。由于公司的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国内，受到外汇结算等法律法规和政策的限制，直接向海外客户销售产品并进行外汇结算的相关手续较为繁琐、成本相对较高，因此借助 UFI 公司的销售平台进行海外销售和结算，有利于公司控制成本、扩大销售规模。

本公司销售给 UFI 公司的产品采用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与本公司销售给非关联方客户的价格定价机制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

2) 关联采购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南通环宇作为南通乃至江苏地区的大型安全手套生产厂商之一，其产品的品质有较好的保证，并且供应稳定，公司向其采购能够保证产品的质量和供应量，保证销售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减少缺货损失。本公司向南通环宇的采购基于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向 UFI 公司销售商品的金额分别为 52,347,742.73 元和 3,370.3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45%和 0.0015%。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向南通环宇的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2%、6.47%和 5.17%，占比较低并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不存在对关联交易产生依赖的情形，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亦不存在不利影响。

2、关联方股权转让

（1）根据赛立特股份与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98.70 万元受让赛立特上海 100.00%股权，

该项股权转让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核准变更，并于 2015 年 11 月 29 日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2) 根据公司与赛立特国际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赛立特股份以 4,772,389.60 美元受让赛立特南通 70.00% 股权；该项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获得如东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准，赛立特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3) 2015 年 12 月 4 日赛立特国际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其持有的赛立特南通 30% 股权以 212.633943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赛立特香港。同日，赛立特国际与赛立特香港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合同》。2016 年 3 月 10 日，如东县行政审批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东行审外[2016]15 号），同意赛立特南通股东赛立特国际将其持有的赛立特南通 30% 股权转让给赛立特香港。

3、关联方资产转让

2016 年 3 月 16 日，子公司赛立特上海与控股股东赵卫签订二手车买卖协议，约定将其拥有的一辆闲置小型轿车转让给赵卫，转让价款 270,000.00 元。协议签订后赵卫按约定支付了全部出让款项。

上述资产转让系公司处置其拥有的闲置资产，转让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具有公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4、关联租赁

赛立特与控股股东赵卫签订了编号为“20160101”的房屋租赁合同，控股股东赵卫将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388 号国盛中心 I 号楼 20 层 2305 室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用房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为 26,200.00 元。上述租赁期满后，双方经协商签署了续租协议，新的租赁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月租金不变。2017 年 6 月底，经双方协商，公司与控股股东赵卫的租赁关系终止。目前，公司已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关联租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期限	报告期确认租赁费
赵卫	房屋	2016.1-2017.6	471,600.00

5、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担保主要系实际控制人赵卫、白丽萍以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正在履行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余额	贷款期限	担保人	担保合同签订时间	担保期限
1	中国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200	2017/4/18-2018/4/17	赵卫、白丽萍	2016/6/16	借款合同签订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 2 年止
2	中国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600	2017/1/25-2018/1/24	赵卫、白丽萍	2016/6/16	借款合同签订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 2 年止
3	中国建设银行如东支行	700	2017/6/16-2017/12/15	赵卫、白丽萍	2016/6/16	借款合同签订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 2 年止
4	江苏银行南通汇丰支行	250	2017/6/21-2018/6/20	赵卫、白丽萍	2017/5/28	保证书生效至债务到期后满 2 年之日止
				袁建军	2017/06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5	浦发银行南通分行	400	2017/5/9-2018/5/9	赵卫、白丽萍	2017/4/10	债务履行期届满至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6	浦发银行南通分行	600	2017/4/12-2018/4/12	赵卫、白丽萍	2017/4/10	债务履行期届满至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7	上海银行黄浦支行	550	2016/9/19-2017/9/19	赵卫、白丽萍及其自有房产	2016/9/18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8	招商银行南通支行	149.71	保理融资	赵卫、白丽萍	2016/5/18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9	汇丰银行上海分行	628.28	保理融资	赵卫、白丽萍	-	债务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存续期间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核算科目	单位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应收款	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25,294.70	225,294.70	-
其他应收款	唐伟	20,000.00	20,000.00	2,210,400.00
应收账款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	1,009,049.78
其他应收款	吴明秀	-	-	612,476.11
其他应收款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	-	868.00
其他应收款	任菊香	-	-	180.00
其他应付款	赵卫	-	-	1,818,000.00
其他应付款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	749,758.91
其他应付款	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62,265.19
应付账款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4,467,629.19	4,514,147.04	3,656,702.69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7、关联方资金往来明细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尚未建立起完善的内控制度，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治理结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通过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还审议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目前，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定价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

交易做出了相关承诺。报告期末至审查期间，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得到有效执行，未违反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元

核算科目	单位名称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赛立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25,294.70	225,294.70	
其他应收款	吴明秀			612,476.11
其他应付款	赵卫			1,818,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868.00

(1) 与赵卫之间的资金往来明细

A 赛立特南通-其他应收-赵卫

单位：元

年度	次数	发生日期	凭证字号	核算科目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5年1月1日余额（借方）					-382,614.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4	章记-0001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31	章记-0167	其他应收款		24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2/13	章记-0073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2/25	章记-0146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2/26	章记-0158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3/3	吴记-0009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3/31	吴记-0189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1	吴记-0005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18	吴记-0098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21	吴记-0103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28	吴记-0177	其他应收款	322,614.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29	吴记-0189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5/30	吴记-0139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6/2	吴记-0005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6/29	吴记-0191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年度	次数	发生日期	凭证字号	核算科目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5 年度	1 次	2015/7/4	吴记-0021	其他应收款	7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0/23	吴记-0115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1/19	吴记-0131	其他应收款	4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1/30	冯记-0015	其他应收款	2,123,035.19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17	吴记-0084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18	吴记-0181	其他应收款		1,618,100.00
2015 年度零星发生	11 次			其他应收款	141,520.00	2,146,455.19
2015 年度累计发生	32 次				9,487,169.19	9,104,555.19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2/2	吴记-0010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2/7	吴记-0062	其他应收款	11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2/7	吴记-0062	其他应收款	19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2/29	吴记-0135	其他应收款	25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3/2	吴记-0002	其他应收款		25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3/16	吴记-0078	其他应收款		335,43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3/30	吴记-0179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3/30	吴记-0179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5/27	吴记-0140	其他应收款		35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6/30	吴记-0177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7/9	吴记-0029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7/26	吴记-0176	其他应收款		40,000.00
2016 年度零星发生	6 次			其他应收款	63,978.00	38,548.00
2016 年度累计发生	18 次				2,513,978.00	2,513,978.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1/31	吴-记 179	其他应收款		900,00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1/31	吴-记 179	其他应收款	900,00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1/31	吴-记 179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2/28	吴-记 21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3/28	吴-记 149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4/12	吴-记 45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2017 年 1-6 月	1 次	2017/4/20	吴-记 97	其他应收款	450,000.00	
2017 年 1-6 月累计发生	7 次				2,400,000.00	2,400,000.00
2017 年 6 月 30 日余额					0.00	

B 赛立特股份-其他应付-赵卫

单位：元

年度	次数	发生日期	凭证字号	核算科目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17	记-0001	其他应付款	1,466,451.8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21	记-0084	其他应付款		1,466,451.8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31	记-0304	其他应付款	3,1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31	记-0334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
2015 年度零星发生	1 次			其他应付款	32,000.00	
2015 年度累计发生	5 次				4,648,451.80	6,466,451.80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贷方）						1,818,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2/29	记-0062	其他应付款	3,00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3/31	记-0170	其他应付款		1,15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10/31	记-0154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10/31	记-0154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
2016 年度零星发生	2 次			其他应付款		32,000.00
2016 年度累计发生	6 次				3,200,000.00	1,382,0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赵卫发生了资金往来，主要系双方基于各自需求发生的资金拆借，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主要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前，考虑到双方存在互相拆借的情况，未计提资金占用费。

（2）与吴明秀之间的往来资金明细

A 赛立特南通-其他应收-吴明秀

单位：元

年度	次数	发生日期	凭证字号	核算科目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借方）						5,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4	章记-0001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2/12	章记-0045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3/12	吴记-0059	其他应收款	12,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3/27	吴记-0167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3/31	吴记-0188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7	吴记-0025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4/17	吴记-0089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6/15	吴记-0082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8/17	吴记-0072	其他应收款	8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9/25	吴记-0124	其他应收款	4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9/30	吴记-0157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1/24	吴记-0167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1/25	吴记-0169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2015 年度	1 次	2015/12/9	吴记-0018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2015 年度零星发生	2 次					19,523.89
2015 年度累计发生	16 次				6,132,000.00	10,519,523.89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借方）					612,476.11	
2016 年度	1 次	2016/4/13	吴记-0045	其他应收款		94,440.37
2016 年度	1 次	2016/4/13	吴记-0045	其他应收款		92,958.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4/16	吴记-0076	其他应收款		425,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6/30	吴记-0186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2016 年度	1 次	2016/7/6	吴记-0008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2016 年度零星发生	2 次			其他应收款	1,630.00	1,707.74
2016 年度累计发生	7 次				5,001,630.00	5,614,106.1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赵卫之母亲吴明秀发生了资金往来，主要系吴明秀基于需求向公司拆入资金，上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主要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前，考虑到双方存在互相拆借的情况，未计提资金占用费。

（3）与赛立特国际之间的资金往来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与赛立特国际之间仅发生一次资金往来，系 2016 年赛立特国际因自身需求向赛立特南通拆入资金 225,294.70 元，2017 年 10 月 13 日，赛立特国际归还上述款项。由于拆借金额较小，未计提资金占用费。

（4）与祥庆贸易之间的资金往来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与祥庆贸易仅发生一次资金往来，系：2015 年公司向祥庆贸易拆出资金 868.00 元，2016 年祥庆贸易归还上述款项。由于拆借金额较小，未计提资金占用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已清理完毕，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8、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2017年6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

（三）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还审议通过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目前，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定价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本人目前不存在未披露的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将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对于本人及本人将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须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本人及本人将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

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及本人将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不适用。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赛立特南通为下述借款人向银行及其他担保方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对外担保涉及的借款金额合计 1,850 万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1、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银行如东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2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宁波银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赵卫、白丽萍、劳建树、张银娣、谢永林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目前，被担保人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2、南通兰尔沁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如东融兴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7 日起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赵卫、白丽萍、劳建树、张银娣、钱

雄、潘德兰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被担保人南通兰尔沁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归还上述借款。

3、赛立特南通、陈国平、赵卫、袁建军、于程（以下简称“保证人”），共同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甸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办理的自 2016 年 8 月 9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8 日止的 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之间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被担保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向贷款人提前偿还了上述 500 万元贷款。

4、赛立特南通、赵卫、陈国平、陈明（以下简称“保证人”），共同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甸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办理的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20 日止的 350 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之间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目前，被担保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新增对外担保涉及金额 1,3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融兴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 3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

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宁波银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赵卫、白丽萍、劳彬、劳建树、张银娣、谢永林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借款人于2017年12月26日向江苏如东融兴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3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7年12月26日起至2018年4月25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宁波银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赵卫、劳建树、张银娣、谢永林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期限自担保方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被担保人的该笔借款于2017年12月29日到期,已续期至2018年4月25日,赛立特南通担保期限相应顺延。目前,被担保人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2) 赛立特南通、陈国平、赵卫(以下简称“保证人”),共同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甸支行(以下简称“贷款人”)办理的自2017年7月14日起至2018年7月13日止的500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各保证人之间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目前,被担保人南通亚升安全用品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3) 南通兰尔沁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在江苏如东融兴村镇银行(以下简称“贷款人”)贷款人民币5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7年10月30日起至2018年10月29日止,由如东县升泰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担保,赛立特南通、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张银娣、谢永林、劳建树、赵卫、白丽萍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期限自担保人代借款人向贷款人清偿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相关费用之次日起两年，如重新签订代偿款还款协议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协议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目前，被担保人南通兰尔沁化工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赛立特南通进行企业分立

2014年11月7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赛立特南通进行分立，保留赛立特南通，新设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2014年11月11日，赛立特南通在《江苏经济报》上发布分立公告。2014年12月29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同意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东商资审[2014]167号），同意赛立特南通存续分立申请。2014年12月29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分立到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资产合计 14,570,811.95 元，负债为 0 元，所有者权益为 14,570,811.95 元。

2017年9月6日，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2015年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1日，经赛立特南通唯一股东赛立特国际决定，同意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合并后，赛立特南通投资总额变更为 1130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597.167871 万美元，全部由股东赛立特国际出资。2015年7月30日，赛立特南通在《江苏经济报》上发布合并公告。2015年10月15日，江苏省如东县商务局下发《关于赛立特（南通）安全用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的批复》（东商资审[2015]123号），同意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2015年11月11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5

年 12 月 1 日，赛立特南通于南通市如东工商局对此次合并完成了变更登记，赛立特南通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97.167871 万美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相关资产评估情况。

九、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七条及第一百四十八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前述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风险因素

（一）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外市场为主。公司境外销售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给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因素，报告期内汇兑损益为 2,863,106.49 元、1,412,258.30 元和-482,890.79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90%、14.21%和-12.43%，对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近年来我国央行不断推进汇率的 市场化进程、增强汇率弹性，先后于 2012 年 4 月、2014 年 3 月扩大汇率浮动幅度至 1%、2%，并于 2015 年 8 月宣布决定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随着人民币正式加入特别提款权（SDR）货币篮子，人民币的国际化程度有望进一步提高，央行干预的减少或将加大人民币汇率的双向波动。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以美元标价外销产品的价格水平及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针对汇率及汇兑风险的管理，公司正在建立相应的风险管控机制及管理措施：（1）及时结汇，降低汇兑风险；（2）公司将视业务发展情况以及汇率波动情况决定，是否招聘专业人才来监控外汇的变动趋势并适当采用金融工具来进行套期保值进而规避汇兑风险；（3）2015 年 7 月 29 日赛立特香港设立，公司开始通过子公司赛立特香港向海外客户销售产品，赛立特香港能够直接与客户进行美元结算，从而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二）全球经济波动导致公司外销收入下滑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日本等境外市场。2017 年 1-6 月，公司境外市场的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82.25%。

当前，全球经济增长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全面复苏面临不确定性。劳动防护手套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生产及其他作业活动中，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直接影响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整体需求水平。若未来全球或者区域性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公司外销收入可能面临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市场开拓，尤其是国内市场，建立核心的区域营销网络，拓

展更多的客户，以此来保证更稳定、更广泛的收入；提高员工素质，组织专业培训，从各个方面提高运营效率，控制成本，提高核心竞争力，有效应对市场竞争风险。

（三）品质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主要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地区销售，上述地区对劳动防护产品品质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跟不上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需求，有可能面临质量纠纷、订单减少、客户索赔、市场形象受损乃至失去客户等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对境内市场日益重视，并积极推广自有品牌，未来自主品牌境内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也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是在供应商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环境保护、人力资源、内部控制等方面都需持续加强。

应对措施：严格按照生产制造工序进行产品生产，对外协流程、工序和质控进行严格控制；开展全方位的员工培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保证产品出厂质量。

（四）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赛立特南通为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涉及金额合计为1,850万元。目前，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在可预见的未来，发生无法按期偿还贷款的可能性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被担保人无法偿还银行借款而承担保证责任的情况，但如果被担保人未能按期履行还款计划，公司可能因承担保证责任而偿付相关债务，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对外担保要履行决议程序，未经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不得执行；时刻关注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履约记录，一旦发现被担保方出现财务困难，经营困难等情形，立刻要求被担保方提出解决计划和措施，充分保障自身权益；要求被担保方进行财产抵押或质押，或者要求被担保方实际控制人提供反担保，切实保障公司权益。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97.70 万元，5,125.40 万元和 5,080.4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44%、47.42%和 42.59%，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总体较为合理，回收情况基本正常，且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大多资信状况良好、合作时间长且稳定，还款意愿较强。但随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市场行情波动，客户经营情况变化，可能出现收款情况达不到预期，造成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甚至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对客户的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的收款管理，在销售前，要充分调查客户的经营、财务情况，履约记录以及信用记录，严格实行信用管理部门与销售部门相分离的制度，对于不符合赊销政策的客户不予赊销；销售后，销售人员要积极催收货款，公司要将客户的回款率与销售人员的绩效考核挂钩，提高销售人员的催收积极性，降低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六）委外加工风险

2015 年，公司外协加工主要系单流程外协加工，将生产加工环节中技术含量较低、工艺较为简单、可替代性较高的业务流程交给专业的纺织加工企业生产加工，然后收回半成品继续进行生产。自 2016 年开始，公司开始进行多流程外协加工，将加工流程中的多个流程进行外包，外协加工的成本优势和生产效率得到更多释放，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849.88 万元、3,015.84 万元和 1,592.8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48%、22.94%和 24.89%，呈现上升趋势。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外协加工流程、产成品等进行质量控制，但如果外协加工厂商不能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规格和质量交付产品，将会影响公司正常销售，会对公司品牌、诚信等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外协厂商合格名录，定期对外协厂商的经营状况进行评估，实行优胜劣汰，以建立长效合作机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和要求对外协厂商生产的产品进行质量控制，切实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七）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2,181,412.60元、101,263.33元和30,418.80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5.95%、1.69%和1.04%。2015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损益，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及预期或是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减少，则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要积极拓展主营业务，增加特种手套等高毛利业务的资源投入，积极开拓市场，控制成本，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以此来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快速发展。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董事长赵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0,6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2.03%，为公司控股股东，并通过上海怡嘉间接持有公司2.45%股份，合计持有公司74.48%股份；赵卫配偶白丽萍直接持有公司7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45%，两人共持有公司76.93%股份，**同时，赵卫作为上海怡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实际控制并支配上海怡嘉持有公司12.94%股份的表决权，两人共同控制公司87.42%股份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其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通过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若其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操作，并认真贯彻落实“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监事会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控股股东的制衡，以防范控股股东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

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九）股份支付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2016 年，本公司按照上海怡嘉与外部股东增资的差价一次性确认管理费用 6,290,000.00 元（1.70 元*3,700,000 股），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仅对 2016 年度公司业绩有影响，不会对未来业绩产生影响。2016 年，公司因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 62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 63.28%，对当期业绩有一定影响，但股份支付激励了员工，提高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忠诚度，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要积极拓展主营业务，增加特种手套等高毛利业务的资源投入，积极开拓市场，控制成本，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以此来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快速发展。同时，股权激励虽然当期对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但是从长远来看，股权激励能够提高员工积极性和忠诚度，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第五节 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打造专业有效的个人防护问题解决方案，让客户充满自信地完成每项工作，提升工作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一直是赛立特的宗旨。公司产品品类主要以防切割手套、磨砂丁腈手套、机械防护手套、防化手套、军警救护手套等功能性劳动防护手套为主，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石油、建筑、食品、化工等行业。

一、市场开拓及收入的可持续性分析

1、市场开拓的可持续性

在业务发展方面，基础的生产设备、设施已完成升级，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积累也达到一定的厚度，公司目前已经发展成为面向全球用户提供劳保用品设计、生产、销售的综合服务商，为公司的未来扩张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整体也向着做强自主品牌的战略靠近，目前已完成一定的产品结构优化。另一方面，公司将在稳步扩大现行业务的同时，积极紧跟国内生产工艺、水平提升的发展趋势，积极拓展未来潜在客户，力求在潜在用户层面拓展上取得一定成果。

在产品需求方面，劳动防护手套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产业及其他作业活动中，因此世界宏观经济的波动直接影响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整体需求水平。近年来，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减小，欧美、日本等传统劳动防护手套使用地区产业复苏，产品需求量上涨；国内工业产业升级成为国家首要任务之一，高端、精细制造业的快速发张将培养、重塑良好的工业规范，加大劳动防护手套的使用面及适用领域。在传统海外市场、新兴国内市场需求双重上涨的环境下，公司持续经营环境将在很长一段时间保持良好态势。

2、从公司期后签订的合同情况及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与客户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2017年6月30日后签订的部分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产品	合同金额	合同签署
1	Techtonic trading Limited	Performance Gloves	361,300 美元	履行中
2	Techtonic trading Limited	Performance Gloves	191,689 美元	履行中
3	Magid Glove&Safety Co LLC	Hi-Viz	342,,796 美元	履行中
4	HOFMANN GROUP	Glove Holder	178,596 美元	履行中
5	CERVA GROUP a.s.	Sythetic leather on plam	191,533 美元	履行中

3、公司拓展中的客户

公司业务开展具有合同保障，并将在未来通过业务拓展与更多的客户签署业务合同，公司除了巩固与现有下游经销商、生产企业等的业务关系外，也在积极开拓其他的客户资源，拓展公司市场范围。

二、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可持续性分析

随着现代工业产业的快速升级，劳动防护手套的防护面、防护水平也需不断提升。公司目前已经培养了从事专利技术创造、产品设计、产品优化、商标体系建设等在内的专业团队。目前已为公司完成国内商标储备 52 项、海外商标储备 38 项、专利储备 62 项、著作权储备 29 项。得益于公司深耕海外市场成熟市场多年，目前已形成了高、中、低多段产品系列，在产品结构上既能够顺应国内快速升级工业产业的同时，也兼顾国外成熟市场。为公司的全面发展提供了产品基础。

在人员储备上，公司始终坚持培养公司与员工共进步，在重点引进高端人才的同时，也关注基础人才储备。目前公司的产品设计、制造团队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在人才价值层面，公司强调团队整体价值，避免过分突出个人贡献，通过建立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制与合理有效的绩效考核模式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良好的人才储备与人才培养模式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人才基础。

在实际研发中，公司目前已拥有多条独立运行生产线，可以兼顾产品生产与产品试制工作。在完整的试生产过程中，公司新产品或优化产品的用料规范、制造流程、质控流程、验收流程将得到充分论证与修改，保证新产品量产后的产能

产量与功能水平。

三、产业政策的可持续性

工业及其他基础产业的正常运行是人类社会稳定繁荣稳定发展的坚实基础，而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与使用是保障从业人员安全、产品正产运行的基础。为保证各行各业的正产运行与从业人员的基本权益，国家出台如下政策支持劳动防护用品行业的发展：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在该目录中功能性防护手套所属的“社会群体个人防护用品开发与应用”属于鼓励类项目。

（2）《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编制的《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在 2017 年 2 月由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规划提出我国安全生产基础依然薄弱，从业人员安全技能与自我防护能力急待加强。规划中要求在“十三五”期间“强化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加强职业危害防护用品监督管理和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监管”，并将“个体防护装备关键技术”列为安全科技学研重点领域。此外，在促进安全产业发展方面，提出要重点研制个人防护等安全设备，将其纳入国家振兴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支持范围。

（3）《产业用纺织品的“十三五”规划》

2017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制定了《产业用纺织品“十三五”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发展目标，包括：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纤维加工总量稳步增长，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产业配套环境逐步改善，行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率大幅提高，使产业用纺织品成为我国纺织工业实现由大到强转变的重要增长极。

四、关于公司是否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劳动防护手套的研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且公司如期建立自主品牌并得到较好发展，在报告期内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了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运营记录。

2、报告期内，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公司一直保持着较高的投入与产出，公司产品技术含量一直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同时行业发展未受到产业政策的限制，公司所处的劳动防护用品行业一直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与扶持。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数额为正，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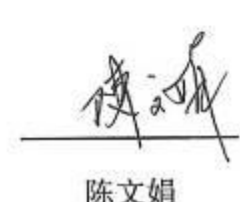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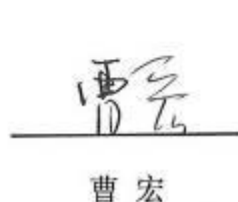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第六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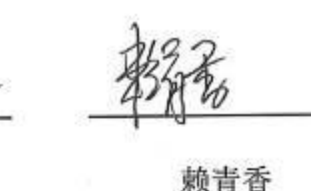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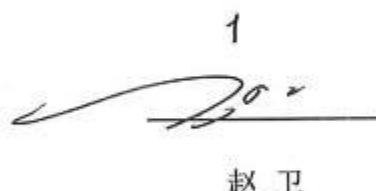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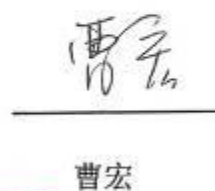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赵 卫	 唐 伟	 管钰泽
 陈文娟	 曹 宏	

全体监事：

 袁建军	 任菊香	 赖青香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赵 卫	 陈文娟	 曹宏
--	---	---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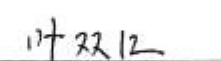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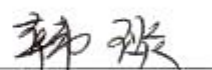

陈照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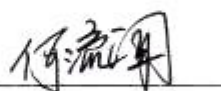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郭寒

项目小组成员：


叶双红


韩琰


何流闻



2018 年 1 月 3 日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

主办券商成员变更的专项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拟推荐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赛立特”）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因原项目组成员黄玉玲离职，经赛立特同意，现项目组成员变更为何流闻，原项目组成员叶双红、韩琰不变。赛立特项目变更项目组成员前，本公司对于变更前所出具的申报文件及其他文件均无异议，予以认可；本公司此前出具的全部与赛立特项目相关的文件均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贵公司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该项目组成员变更前后对赛立特出具的文件均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出具的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责任。



承诺函

作为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组成员，为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第九条关于项目小组成员相关禁止性规定现做出承诺如下：

1、对原项目组成员所签署的全部与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相关的法律文件承担责任；

2、对本项目组成员签署的全部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法律文件承担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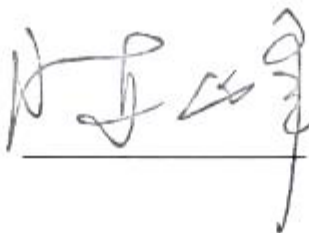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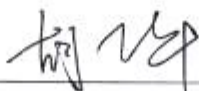
2018年 7月 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17】第 14-00190 号审计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 14-00010 号专项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及专项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1月3日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